

标段编号：2604-440304-04-05-616808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其他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深南路福田段照明整治工程和香蜜湖片区照明整治工程全
过程工程咨询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深
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日期：2026年05月06日

资信标书目录

一、投标函	4
二、通过年审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扫描件）；	5
(1) 联合体牵头单位-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
(2) 联合体成员单位-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6
(3) 联合体成员单位-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7
三、企业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	8
(1) 联合体牵头单位-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
(2) 联合体成员单位-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9
(3) 联合体成员单位-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
四、企业类似全过程工程咨询业绩	12
1、 大运河文化公园（嘉兴段）大运河苏州塘、大运河杭州塘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业绩证明材料）	13
2、 景悦路南北连接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业绩证明材料）	24
3、 秀洲高新区中心城市品质提升项目-两路两园两中心景观品质提升工程（二期）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业绩证明材料）	50
五、企业类似监理业绩	66
1、 东莞国际商务区市政配套设施项目工程监理（业绩证明材料）	67
2、 盐田综合保税区（二期）围网及相关基础设施建设项目（II期）（监理）（业绩证明材料）	80
3、 坪山区丹梓北路（深汕公路至淡水河段）道路工程监理（业绩证明材料）	93
六、拟派项目总负责人类似全过程工程咨询业绩	103
秀洲高新区中心城市品质提升项目-两路两园两中心景观品质提升工程（二期）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业绩证明材料）	104
七、拟派项目总监类似监理业绩	120
拟派总监理工程师 1：贾昶	120
坪山区丹梓北路（深汕公路至淡水河段）道路工程监理（业绩证明材料）	121
拟派总监理工程师 2：雷育林	131
微波山公园升级改造项目监理（业绩证明材料）	132
八、拟派造价咨询负责人类似业绩	150

1、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造价咨询服务II标（支流及湖库型碧道）（业绩证明材料）	151
2、将石路(东明大道-南环大道)市政工程造价咨询（重新招标）（业绩证明材料）	171
3、坪山河干流碧道工程（坪山河滨水公共空间景观环境提升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185
4、深圳湾片区照明完善工程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业绩证明材料）	194
九、履约评价情况	198
1、景悦路南北连接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2025年第四季度履约评价“良好”	199
2、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新洲河流域水环境提升工程履约“优秀”	200
3、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代建）-福田区新增防洪潮排涝工程(东区)-(13个片区)履约“优秀”	205
4、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代建）/深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福田大队-梅林、香蜜湖交警中队综合楼建设工程履约“良好”	210
十、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216
1、项目总负责人-戴益明	218
2、勘察设计管理工程师-冯健	223
3、项目管理工程师-陈龙飞	228
4、项目管理工程师-王兴	233
5、项目管理工程师-雷锡良	237
6、造价管理工程师-孙杭棋	241
7、安全管理工程师-毋禹普	246
8、资料管理工程师-蒋青青	251
9、总监理工程师1-贾昶	255
10、总监理工程师2-雷育林	260
11、专业监理工程师-陈勇	266
12、专业监理工程师-林铭明	270
13、专业监理工程师-王岸青	274
14、专业监理工程师-王集涛	278
15、专业监理工程师-吴皓	282
16、监理员-罗钊华	285
17、监理员-滕明海	288

18、资料员-杨杰	291
19、造价负责人-贺鹏	294
20、造价土建负责人-王鹏	301
21、造价安装专业负责人-贺云飞	306
22、造价技术人员-杨俊	311
23、造价技术人员-杨国利	316
24、造价技术人员-曾剑华	321
25、造价技术人员-钟怡婷	325
26、造价技术人员-向银绒	329
27、造价技术人员-华彦博	334

一、投标函

致（招标人）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

根据已收到贵方的深南路福田段照明整治工程和香蜜湖片区照明整治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招标文件，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后，我方愿以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的付费方法及标准，接受贵方招标文件所提出的任务要求。

1. 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完全理解。

2. 我方认同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规则，遵守评标委员会的裁决结果，并且不会采取妨碍项目进展的行为。我方理解你方没有必须接受你方可能收到的最低标或任何投标的义务。

3.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的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

4. 我方保证所提交的保证金是从我单位基本账户汇出，银行保函是由我单位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在网点或其上级银行机构出具，担保公司保函、保证保险的保费是通过我单位基本账户支付，如不按上述原则提交投标担保，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5.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任务，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6.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投标文件承诺组建项目组，由投标文件所承诺的人员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工作。如未经招标人同意更换项目组成员，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7.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金额提交经招标人认可的履约保函。

8. 我方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定标过程中查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或废标处理，并被没收投标担保；若中标之后查有虚假，同意被废除授标并被没收投标担保。

9. 在正式合同签署并生效之前，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函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本投标函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名称：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人：

单位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湖墅南路260号9楼 邮编：310005

联系电话：0571-85091687 传真：0571-85091087

日期：2026 年 5 月 6 日

二、通过年审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扫描件）；

(1) 联合体牵头单位-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57458320632 (1/20)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贰仟零壹拾万元整	登记机关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2年12月19日	2025年11月05日	
法定代表人	胡伟灿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湖墅南路260号综合大楼B楼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政府采购代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安全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新版三证合一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1H8RM86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	
名称	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成立日期	2022年09月27日	登记机关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营业场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华社区和平路21号振华时代广场2层218室	2024年05月20日	
负责人	吴晶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在深圳市龙华区注册的属地分公司营业执照)

(2) 联合体成员单位-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新版三证合一营业执照)

(3) 联合体成员单位-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三、企业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


(1) 联合体牵头单位-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2) 联合体成员单位-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与泰然六路交汇处红松大厦A区13C		
建立时间	1991年06月10日		
注册资本金	1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20121XB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	E144010493-4/1		
有效期	至2029年06月25日		
法定代表人	周丽娇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余全忠	职务	常务副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余全忠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发证日期: 2002年07月16日		

业 务 范 围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发证机关(章) 2024 年 06 月 05 日 No.EF 0189757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资质)

(3) 联合体成员单位-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原造价资质甲级证书)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取消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 (建办标[2021]26号)

2023年3月7日 星期二

无障碍 工作邮箱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ww.mohurd.gov.cn

请输入搜索的内容



首页

机构

新闻

公开

服务

互动

专题

首页 > 公开 > 政策 > 文件库

公文名称: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取消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审批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

索引号: 000013338/2021-00275

发文单位: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文号: 建办标[2021]26号

实施日期:

分类: 标准定额 (标准科技)

发文日期: 2021-06-28

主题词:

废止日期: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取消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审批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

选择字体: [大-中-小] 发布时间: 2021-06-29 16:49:00 分享:

各省、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直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国务院有关部门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国发〔2021〕7号），持续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取消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审批，创新和完善工程造价咨询监管方式，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取消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审批。按照国发〔2021〕7号文件要求，自2021年7月1日起，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停止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审批，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按照其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开展业务，行政机关、企事业单位、行业组织不得要求企业提供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证明。2021年6月3日起，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不再办理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延续手续，到期需延续的企业，有效期自动延续至2021年6月30日。

二、健全企业信息管理制度。各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加强与市场监管等有关部门沟通协调，结合工程造价咨询统计调查数据，健全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名录，积极做好行政区域内企业信息的归集、共享和公开工作。鼓励企业自愿在全国工程造价咨询管理系统完善并及时更新相关信息，供委托方根据工程项目实际情况选择参考。企业对所填写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并接受社会监督。对于提供虚假信息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不良行为记入企业社会信用档案。

三、推进信用体系建设。各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进一步完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诚信长效机制，加强信用管理，及时将行政处罚、生效的司法判决等信息归集至全国工程造价咨询管理系统，充分运用信息化手段实行动态监管。依法实施失信惩戒，提高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诚信意识，努力营造诚实守信的市场环境。

四、构建协同监管新格局。健全政府主导、企业自治、行业自律、社会监督的协同监管格局。探索建立企业信用与执业人员信用挂钩机制，强化个人执业资格管理，落实工程造价咨询成果质量终身责任制，推广职业保险制度。支持行业协会提升自律水平，完善会员自律公约和职业道德准则，做好会员信用评价工作，加强会员行为约束和管理。充分发挥社会监督力量参与市场秩序治理。鼓励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开展信用业务。

五、提升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能力。继续落实《关于推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发展的指导意见》（发改投资规〔2019〕515号）精神，深化工程领域咨询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积极培育具有全过程咨询能力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提高企业服务水平和国际竞争力。

六、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各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高度重视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取消后的事中事后监管工作，落实放管结合的要求，健全审管衔接机制，完善工作机制，创新监管手段，加大监管力度，依法履行监管职责。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实施差异化监管措施，及时查处相关违法、违规行为，并将监督检查结果向社会公布。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2021年6月28日

(此件主动公开)

四、企业类似全过程工程咨询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项目类型	合同签订日期	开竣工日期	合同金额(万元)	备注
1	大运河文化公园(嘉兴段)大运河苏州塘、大运河杭州塘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嘉兴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市政公用工程	2020.10.30	2021.1.5-2022.12.16	331.5481(其中天成全过程咨询费用为289.5768万元)	
2	景悦路南北连接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市政公用工程	2022.6.24	2022.9.1-2024.6.28	906.11264(其中天成全过程咨询费用为755.09064万元)	
3	秀洲高新区中心城市品质提升项目-两路两园两中心景观品质提升工程(二期)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嘉兴市秀湖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总负责人	2020.12.3	2021.1.6-2021.12.30	263.6873万元	

1、大运河文化公园（嘉兴段）大运河苏州塘、大运河杭州塘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业绩证明材料）

中标通知书

TC-001178

嘉兴市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

编号:

经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审, 确定 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浙江圣加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合体单位) 为中标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在 月 日前签定合同

项目负责人: 朱金毛

资质等级: 注册国家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专业)、高级工程师

工程名称	大运河文化公园(嘉兴段)大运河苏州塘、大运河杭州塘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建设单位	嘉兴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	大运河文化公园(嘉兴段)苏州塘段 1.8 公里、杭州塘段 1.5 公里	项目批文	2020-330402-78-01-124449
企业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及工程造价咨询甲级		
结构/层次	//	规划许可证编号	//
设计单位	//		
承包方式	//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价(万元)	331.5481 (报价费率: 66.60%)	质量标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工 期	服务期自接收委托项目开始, 直至建设项目全部投入使用及合同责任期满为止		
招标范围	两塘沿线两侧约 50 米内景观绿化带、照明亮化、沿河桥梁提升改造		
建设单位	 联系人(签字): 2020 年 月 日	招标代理  联系人(签字): 2020 年 10 月 27 日	备案单位  联系人(签字): 2020 年 10 月 27 日
备注	建设单位三份, 中标单位二份, 招投标管理机构一份。		

合同关键页

副本

编号: _____

工程咨询合同
(招标合同格式)

项目名称: 大运河文化公园(嘉兴段)大运河苏州塘、大运河杭州塘全过
程工程咨询服务

委托人: 嘉兴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人: 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浙江圣加工程管理
咨询有限公司)

2020 年 10 月 30 日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嘉兴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人联合体牵头人(全称): 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人联合体成员(全称): 浙江圣加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咨询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大运河文化公园(嘉兴段)大运河苏州塘、大运河杭州塘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项目总投资: 23831.5000 万元。

建安造价: 20292.64 万元。

建设地点: 嘉兴市苏州塘、杭州塘

建设规模(包括但不限于): 苏州塘、杭州塘沿线有机更新和景观提升,品质打造绿色滨水空间,包括绿化建设、码头驿站、景观照明等。其中苏州塘为:嘉兴桥至落帆亭桥,红线范围面积为 388293 平方米,杭州塘为:龙凤桥至城南路段,红线范围面积为 273707 平方米。包括:景观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给排水工程、建筑工程、电气工程、桥梁工程、水利工程、水上巴士码头改造、结构工程。涉及:土方造型、绿化苗木种植、园建及小品、景观工程、园路、海绵城市、人行道、广场铺装、夜景灯光亮化、水景喷泉、驿站、雨水污水管道、生活给水、消防给水、建筑电气(强电、弱电)、安防系统、背景音乐系统、暖通、消防、给排水、建筑装饰装修、水利驳岸、栈道、景墙、茧厂光影秀、风动装置、文物保护、仿古建筑、复建牌坊、血印禅寺广场改造、指示系统、城市家具,具体本项目所含工程均以业主实际委托为准。

资金来源: 市财政统筹安排。

二、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

1、项目管理(含设计技术咨询): 项目立项后介入至工程竣工验收及合同责任期满的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服务,负责项目管理(投资管理和建设组织实施工作),对项目的投资、质量和建设周期采用科学的方法和手段提供管理服务,

协调有关单位之间的关系,向业主单位提交完整的项目管理服务档案资料等。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办证报批管理、招标及合约管理、进度管理、投资资金管理、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工程造价咨询(包括施工过程中变更联系单审核等造价咨询)、代业主方施工现场管理、辅助业主方完成项目的验收及移交、项目竣工决算编制、项目维保期的管理、档案信息管理。项目设计文件的内部审查、组织设计文件优化会议、提出设计合理化建议。

2、工程施工监理:施工图包含范围的所有工程施工阶段全过程监理,包含本项目施工质量、进度、投资控制和合同、信息管理工作以及全面地组织协调等相关内容。监理机构人员配置数量不得低于嘉建委建(2017)197号的相关规定。工程施工监理的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1) 审查设计文件,控制工程质量、造价和工期以及施工安全;
- 2) 监督、管理建设合同的履行;
- 3) 协调建设单位与工程建设有关各方的工作关系等;主要有:
 - a) 协助承建商编写开工报告及协助业主办理开工手续;
 - b) 参加施工图会审;
 - c) 审查承建商提出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方案、施工进度计划、施工质量保证体系和施工安全保证体系;
 - d) 督促、检查承建商严格执行工程承包合同和国家工程技术规范、标准,协调业主和承建商之间的关系;
 - e) 审核承建商或业主提供的材料、构配件和设备的数量及质量;
 - f) 根据施工进度计划协助业主编制用款计划;编制材料检验送检计划;审核经质量验收合格的工程量,签证工程款支付申请表;协助业主进行工程竣工结算工作;
 - g) 审批承建商报送的施工总进度计划;审批承建商编制的年、季、月度施工计划;分阶段协调施工进度计划,及时提出调整意见,督促承建商实施进度计划;
 - h) 督促承建商严格按现行规范、规程、强制性质量控制标准和设计要求施工、控制工程质量;
 - i) 督促、检查承建商落实施工安全保证措施;
 - j) 组织分项工程和隐蔽工程的检查、验收;

k) 审核施工现场签证;

l) 督促承建商整理合同文件和技术档案资料;

m) 组织业主和承建商进行工程竣工初步验收;

n) 提出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o) 参加工程验收, 协助业主审查工程结算;

p) 检查工程状况, 参与鉴定质量责任;

q) 督促承建商回访;

r) 督促承建商及时完成未完工程尾项、维修工程出现的缺陷;

s) 检查督促施工单位对本工程的竣工图、竣工资料的收集审查;

t) 审核承建商提出的工程洽商及相关技术措施。

3、造价咨询 (包含工程结算审核, 不含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编制):

1)、基本要求: 要求全过程造价跟踪评审单位掌握项目全过程投资行为, 监督项目建设中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和有关政策、法规的情况; 审核和监督项目预算执行全过程, 监督招标人资金使用情况, 为业主及财政部门拨款提供依据; 督促招标人加强内部管理, 提高基本建设财政财务管理水平; 为项目招标人提供技术和政策咨询等。

2) 施工阶段全过程工程造价控制咨询服务主要工作内容包括:

a. 前期阶段评审

熟悉工程图纸, 制定造价控制的实施流程, 确定造价控制目标; 依据设计施工总承包 (EPC) 招标约定, 结合投标报价口径、计价规范等对招标控制价、工程量清单、及承包人报送的工程预算进行全面审核。

b. 过程中的造价控制

①参与造价控制有关的工程会议;

②根据施工承包合同、进度计划, 编制用款计划书; 负责对承包人报送的每月 (期) 完成进度款月报表进行审核, 并提出当月 (期) 付款建议书;

③承发包方提出索赔时, 依据合同和有关法律、法规, 提供评审意见;

④协助业主及时审核因设计变更、现场签证等发生的费用, 并提供造价控制动态分析报告;

⑤核定分阶段完工的分部工程结算, 提供完整的全过程跟踪评审报告及各项

费用汇总表,做好造价指标统计以及资料归档工作,并填写资料清单;

⑥提供与造价控制相关的人工、材料、设备等造价信息和其他评审服务。

⑦工程结算审核

根据工程合同相应的建设工程法律、法规、标准规

范与工程计价依据、招投标文件、施工图纸、现场发生的各项有效证明审核工程造价;现场踏勘、计量复核;工程量、工程要素价格及各类项目费用进行审核确定;编制工程结算审核报告。

⑧ 其它与全过程造价跟踪评审工作相关咨询服务。

3)、在施工阶段全过程工程造价控制咨询服务过程中,必须严格按照《浙江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执业操作规程》及国家、嘉兴市建设工程造价的有关法律、法规等进行规范操作。

4)、组织思想品德好、综合能力强且经验丰富的咨询人员,咨询工作开展过程中若碰到问题需招标人协调的,需向招标人及时反映,并加强主动性、积极性及协调能力,以确保咨询工作的顺利完成。拟派驻项目组人员要求为:

项目技术负责人1人,应具备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驻场造价人员至少1人,应具备相关专业的造价员或造价师资格;整个项目组中注册一级造价师不少于5人。以上人员一旦确定,人员不得变更(除不可抗力外)。因审核项目需要增加技术人员时,其名单须事先征得招标人同意。

4、其他与本工程咨询服务相关的服务内容。

三、工程咨询服务目标

1、项目管理服务目标:实现项目的进度管理目标、投资管理目标、质量与安全管理目标。其中:

a.质量控制目标为:合格,争创“鲁班奖”或“詹天佑奖”或“国家优质工程金奖”;

b.安全标准化控制目标为:杜绝安全生产事故,创省级文明标化工地,争创国家级文明标化工地。

2、专业咨询服务目标:提供管理过程中的业主决策建议报告,提供项目全过程专业咨询服务。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总价为: 人民币(大写) 叁佰叁拾壹万伍仟肆佰捌拾壹元整 (¥ 3315481 元); 其中具体各分项合同价详见本协议书第五条。

2、合同价格形势: 固定折扣率(66.6%)。

五、工程咨询报酬

1、建设管理为: 人民币(大写) 壹佰贰拾陆万伍仟肆佰元整 (¥ 1265400 元)。

暂定计费基数为 立项建安工程费。今后结算时, 最终收费基数以建安工程费结算审定价为准, 折扣率按中标折扣率(66.6%)计算。即按《基本建设项目建设成本管理规定》(财建【2016】504号)文件规定的标准收费×中标折扣率。

2、造价咨询为: 人民币(大写) 肆拾壹万玖仟柒佰壹拾叁元整 (¥ 419713 元)。暂定计费基数为 立项建安工程费。今后结算时, 以建安工程费结算审定价为计算基数, 折扣率按中标折扣率(66.6%)计取, 采用差额累进制计算法进行计算, 基准收费按浙价服(2009)84号文件中规定的(施工阶段全过程工程造价控制收费标准-清单计价法(工程量清单及预算、招标控制价的编制)收费标准)

3、工程施工监理: 为: 人民币(大写) 壹佰陆拾叁万零叁佰陆拾捌元整 (¥ 1630368 元); 今后结算时, 最终收费基数以建安工程费的结算审定价为准, 按《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发改价格(2007)670号, 收费标准的66.6%计取(即按《关于发布《嘉兴市建设工程监理服务标准和收费指导标准试行办法》的通知》(嘉建监协(2016)8号)收费标准上浮4.86%计取)。监理费计算时, 相应调整系数为: ①地区调整系数(嘉兴市区域)为: 0.7, ②专业调整系数为: 0.8, ③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为: 1.0。

4. 工程结算审核: 工程结算审核基本收费不再另行计取。

注: 工程结算审核追加费用计取按浙价服(2009)84号规定执行超过5%以外的核减额、核增额按5%计取。

除上述正常工程咨询报酬外的附加工作报酬、工作奖励或参与投资节余分成等, 由合同专用条件另行约定。

六、本合同由以下文件组成

合同额共计 331.5481 万元。圣加咨询占比 41.9713 万元。天成份额为 289.5768 万元。

- 1、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4、专用条件;
- 5、通用条件;
- 6、委托人提供的房屋、资料和设备等清单。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或为本合同补充订立的相关专业咨询服务合同均为本合同文件的组成内容。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若存在歧义或不一致时,则按上述排列次序进行解释。

七、工程咨询服务期限

工程咨询服务期限为完成所有管理内容的历时,暂定自 2020 年 10 月 30 日始,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其中项目管理服务期限自 2020 年 10 月 30 日始,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实际至项目立项后介入至工程竣工验收及合同责任期满的全过程。

相关专业咨询服务期限,在相关专业咨询服务合同中另行约定。

八、双方承诺

1、委托人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为工程咨询人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2、工程咨询人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按照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承担工程咨询任务。

九、合同订立

1、订立时间: 2020 年 10 月 30 日。

2、订立地点: 嘉兴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本合同一式 壹拾捌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陆份,联合体单位各执陆份。

十、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后正式生效。

委托人: (盖章) _____ 工程咨询人: (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地址: 嘉兴市环城西路 2418 号 _____ 地址: 杭州市湖墅南路 260 号综合大楼 _____

开户行: 工行营业部 _____ 开户行: 工商银行杭州运河支行 _____

账号: 1204060009049017331 _____ 账号: 1202051809900017143 _____

邮编: 314000 _____ 邮编: 313000 _____

电话: 0573-82872087 _____ 电话: 0571-85091697 _____

工程咨询人 (联合体成员): (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地址: 海盐县武原街道长安北路 279 号综合楼五楼 _____

开户行: 浙江海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_____

账号: 201000137526369 _____

邮编: 314000 _____

电话: 0573-86180688 _____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联合体协议书

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浙江圣加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 共同参加大运河文化公园(嘉兴段)大运河苏州塘、大运河杭州塘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为联合体牵头人。
-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 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 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递交投标文件, 履行合同, 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项目管理、工程施工监理, 浙江圣加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负责造价咨询(包含工程结算审核, 不含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编制)。

-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 6、本协议书一式贰份, 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 7、本项目招投标过程中的一切事宜由牵头人负责, 联合体所有成员承担连带责任。

注: 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 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盖单位章): 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成员名称(盖单位章): 浙江圣加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2020年10月19日



竣工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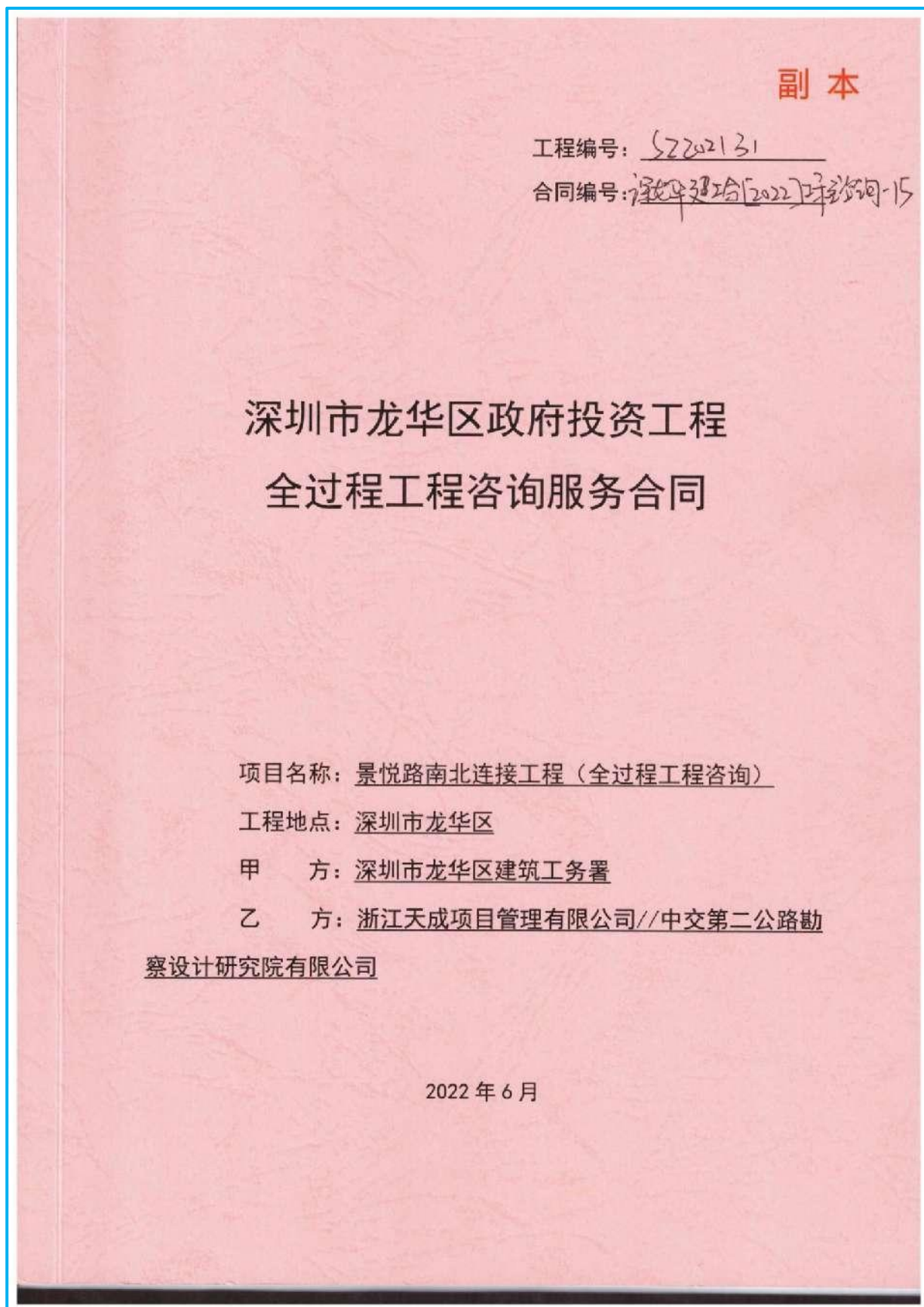
52-877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大运河文化公园（嘉兴段） 建设项目二期二阶段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开工日期	2021年1月5日	工程已按施工合同要求完成，经验收检查，外观项目，量测项目及资料核查均符合有关标准的规定，综合评定为： 合格	
施工单位	浙江上嘉建设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2年12月16日		
合同造价(万元)	17809.1603	施工决算(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杭州塘段为龙凤桥至城南路段，专项债红线范围面积为 273707 平方米；苏州塘段为中环北路至建国北路，专项债红线范围面积为 402656 平方米，其中水体面积 233503 平方米。				竣工验收日期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i>内业资料有待完善。 现场破损灯具及时修复。</i>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 <i>蒋一峰</i> (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 <i>李斌</i>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 <i>张强</i> (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 <i>王明</i> (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 <i>李</i> (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2、景悦路南北连接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业绩证明材料）

合同关键页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 托 人（甲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咨询人（乙方）：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广东省、深圳市及龙华区的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景悦路南北连接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3. 工程规模：景悦路南北连接工程：长约 1393m，红线宽 40m，城市次干道，项目总投资约 55509.05 万元，建安费约 44526.09 万元。
4. 建设内容：包括道路、管廊工程、给排水、再生水、电气、燃气、景观绿化、交通工程、海绵城市、交通疏解、水土保持和环境保护工程等。
5. 工程投资额：**【示例】**项目总投资暂估约 55509.05 万元，最终以发改部门批复为准。

6. 其他：/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服务阶段与服务内容

（一）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阶段包括：

- 项目策划阶段
- 可行性研究阶段
- 工程规划阶段
- 勘察与设计阶段
- 招标与采购阶段

施工及保修监理阶段

运营管理阶段

其他: /

(二)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包括: 项目管理与工程监理一体化的全过程工程咨询。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详见以下勾选项。

1. 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以下简称:“项目管理”):

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

报批报建管理

设计管理

招标采购及合同管理

进度管理

投资管理

工程技术管理

工程结算管理

档案与信息管理

BIM管理

专业或专项工程工艺咨询管理

现场施工管理

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

运营或维护期管理

其他: 项目策划管理、勘察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管理、项目组织协调管理、风险管理、后评价工作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2. 工程监理: 施工准备阶段监理、施工阶段监理、保修监理及后续服务管理以及与工程监理相关的其他工作(不含电力管线迁改工程)。

3. 专业咨询服务:

项目建议书编制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规划咨询

设计任务书编制

环境影响评估

- 节能评估
- 交通评估
- 其他工作: _____ / _____。

- 4、(1) 专项工程技术咨询: 以招标人实际需求为准。
- (2) 提出创新技术应用、智慧工地建设等策划方案, 并监督相关单位实施。
- (3)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依法承担与项目管理工作、工程监理工作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2. 通用合同条款;
3. 中标通知书;
4. 招标文件及补遗;
5. 投标文件及附件 (含工程咨询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委托人同意地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如果有);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五、项目主要负责人

项目总负责人姓名: 高保旭, 身份证号码: 140303197702021614, 注册证书号: 11014474, 联系电话: 180 3024 3532, 电子邮箱: 365528807@qq.com, 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湖墅南路 260 号综合大楼 9 楼。

设计管理负责人姓名: 何苗, 身份证号码: 42280119791114063X, 联系电话: 186 2711 7085, 电子邮箱: 345106958@qq.com, 通讯地址: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路 18 号;

造价合约管理负责人姓名: 孙杭棋, 身份证号码: 33900519920301761X, 联系电话: 13486166686, 电子邮箱: 365528807@qq.com, 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湖墅南路 260 号综合大楼 9 楼;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程宏全, 身份证号码: 41152419871028651X, 注册证书号: 33019691, 联系电话: 13758151796, 电子邮箱: 365528807@qq.com, 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湖墅南路 260 号综合大楼 9 楼。

其他主要负责人员: (如实填写) _____。

六、合同费用

合同价为人民币 (大写): 玖佰零陆万壹仟壹佰贰拾陆元肆角 (¥: 9061126.4)。包括:

- 项目管理服务费: 2620440.00 元, 中标下浮率: 10 %;
- 工程监理服务费: 6240686.4 元, 中标下浮率: 23.04%;
- 专业咨询服务费: _____ 元, 中标下浮率: _____ %;
- 暂列金: 200000 元, 其中奖金: _____ 元

其他: _____。

合同最终结算价以甲方委托第三方机构审定并经发包人确认的结果为准, 项目按规定须提交龙华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的, 则最终结算价以龙华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结论为准 (若项目按规定须提交政府审计部门审计的, 则最终结算价以政府审计部门审计结果为准)。

七、服务期限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为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完成全部合同约定内容为止, 其中:

1. 项目管理服务期: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及结决算完成。
2. 工程监理服务期: 自工程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及结决算完成。保修阶段监理服务期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3. 专业咨询服务期: _____。

八、双方承诺

1. 工程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工程咨询人承诺, 工程咨询人不存在可能使其在履行合同义务时引起利益冲突的事项, 包括与项目的工程总承包、施工、材料设备供应单位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

2. 委托人向工程咨询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资料、设备, 支付费用。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正本贰份,委托人壹份,工程咨询人壹份;副本拾份,委托人陆份,工程咨询人肆份。当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十、合同生效

1. 合同订立时间: **2022年 6月 2 4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国鸿工业区 3 栋 4 楼

3.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4. 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可用邮寄方式送达, 邮寄地址以本合同中约定的住所为准, 寄出三日后即视为送达, 任何一方变更住所的, 应书面方式通知对方。

甲方: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盖章)

乙方 (主体单位): 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
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 址: 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 2283 号
清湖行政服务中心 3 栋 4 楼

地 址: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湖墅南路
260 号综合大楼 9 楼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310005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 (务必填写用以发
送履约评价结果): 15968898765

电 话:

委托代理人:

传 真:

电 话: 0571-85091697

电子信箱:

传 真: 0571-85091097


开户银行:

电子信箱:

账 号: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运河支行

账 号: 1202051809900017143

乙方(成员单位):  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 址: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路 18 号

邮政编码: 430056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务必填写用以发送履约评价结果): 13560780321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27-84214152

传 真: 027-84214152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江岸支行

账 号: 42050111620800001035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致: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自愿组成联合体, 共同参加 福花路、福润路、福悦路、景悦路南北连接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为本工程投标联合体主体单位(联合体牵头单位, 联合体代表)。
- 2、联合体主体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单位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 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 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 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准时递交投标文件, 切实履行合同, 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职责分工如下:

(1)联合体主体单位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承担本项目招标范围内除设计管理以外的其他所有工作;

(2)联合体成员1 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承担本项目招标范围内设计管理工作;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 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 叁 份, 联合体各方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主体单位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 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胡炜

单位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湖墅南路260号9楼 邮编: 310005

联系电话: 0571-85091697 传真: 0571-85091097

成员1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 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杨也晴

单位地址: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路18号 邮编: 430056

联系电话: 027-84214152 传真: 027-84214152

签订日期: 2022年4月22日

竣工证明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景悦路南北连接工程 (北段K2+470-K3+022.867)

建设单位 (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竣工验收日期: 2024 年 6 月 28 日

发出日期: 2024 年 8 月 8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景悦路南北连接工程(北段K2+470-K3+022.867)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九龙山工业园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双向4车道,总长552.867米	工程造价(万元)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	开工日期	2022年9月1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4年6月28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SZ2022042-2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监理单位	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太科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高速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市政施.管-4	同意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市政竣.通-5	同意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市政竣.通-6	同意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市政竣.通-7	同意
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竣.通-8	同意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本工程已按照设计图纸及施工合同约定的内容施工完毕,安全文明施工达标,工程技术及档案资料齐全有效,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通信工程、燃气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海绵城市设施工程、综合管廊工程(管廊主体结构已完成,安装工程因未完成不在此次验收范围内),完成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施工规范规定,达到国家强制标准要求,能够满足使用功能要求,观感质量评定为好,工程完成质量评定等级评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合格	
	设备安装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p> <p>姓名: 林杰豹</p> <p>注册号: 3100001-AY064 </p> <p>有效期: 至2024年12月</p> </div>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陈国军 注册号 42001996 有效期 2025.04.15 浙江天成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吕忠稳 粤1442021202202378 市政 2025.03.20 深圳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柯东洪 2024年6月28日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印章) 陈国军 330105 2024年6月28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吕忠稳 2024年6月28日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朱道建 2024年6月28日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井登勃 2024年6月28日

竣工验收小组成员签名

工程名称	景悦路南北连接工程（北段 K2+470-K3+022.867）	竣工验收会议日期	2024年6月28日	
竣工验收小组成员	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或职称	签名
建设单位 (盖章)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崔婷	项目主任	崔婷
		何东洪	项目负责人	何东洪
		周文彬	工程师	周文彬
监理单位 (盖章)	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宋中双	全咨执行负责人	宋中双
		陈国军	总监理工程师	陈国军
		兰东东	总监代表	兰东东
		李怡景	专业监理工程师	李怡景
		蒙惯良	专业监理工程师	蒙惯良
		王勇杰	监理员	王勇杰
		林杰豹	项目负责人	林杰豹
勘察单位 (盖章)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翟恒飞	技术负责人	翟恒飞
		周志鸿	测量负责人	周志鸿
		朱道建	项目负责人	朱道建
设计单位 (盖章)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罗方坤	道路专业负责人	罗方坤
		余剑青	电气专业负责人	余剑青
		谭芸璟	景观专业负责人	谭芸璟
		李晓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李晓
		吕忠稳	项目经理	吕忠稳
施工单位 (盖章)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李政强	技术负责人	李政强
		蔡岩	项目副经理	蔡岩
		王旭旦	生产经理	王旭旦
		张余华	施工主管	张余华
		吴伟祥	土建工程师	吴伟祥
		罗建平	土建工程师	罗建平
		陈少镇	材料	陈少镇
		徐登基	合约	徐登基

注：对于重大工程和技术复杂工程，根据需要可邀请有关专家参加验收组

合作协议

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福花路、福润路、福悦路、景悦路南北连接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合 作 协 议 书

二〇二二年七月

合作协议书

合作协议书

甲方: 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杭州市拱墅区湖墅南路 260 号

乙方: 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址: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路 18 号

(以下分别简称为“天成管理公司”、“中交二公院”或并称“双方”)

双方本着精诚合作、长期共赢、平等互利互惠的原则, 经友好协商就“福花路、福润路、福悦路、景悦路南北连接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合作相关事宜, 结成合作伙伴, 达成如下协议, 双方共同遵守:

一、合作服务责任指标

天成管理公司负责**设计管理以外其他所有**相关工程质量目标、工期目标、安全目标、文明、标化等目标按与建设单位签订的《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相关条款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执行。

中交二公院配合甲方天成管理公司**负责完成设计管理工作**, 中交二公院负责**设计管理**相关工程质量目标、工期目标、安全目标、文明、标化等目标按与建设单位签订的《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相关条款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执行。

二、费用分配方式

根据“福花路、福润路、福悦路、景悦路南北连接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管理**部分招标范围(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项目策划管理、前期工作管理、勘察管理、**设计管理**、技术管理、进度管理、投资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管理、项目组织协调管理、招标采购管理、合同管理、档案管理、报批报建管理、信息管理(含 BIM 咨询及信息化应用管理)、竣工验收收尾及移交管理、工程结(决)算管理、风险管理、现场施工管理、运营或维护期管理、后评价工作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中**设计管理部分工作占比和设计管理工作成本分析**以及**市场同类型项目合作费用分成调研**, 如“福花路、福润路、福悦路、

合作协议书

景悦路南北连接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中标，中交二公院按中标合同额中项目管理费的 50%收取本工程设计管理服务费，其余所有咨询费由天成管理公司收取。

现“福花路、福润路、福悦路、景悦路南北连接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中标，合同费用：1701.012816 万元（大写：壹仟柒佰零壹万零壹佰贰拾捌元壹角陆分），包括：1、项目管理费 4881782.00 元，中标下浮率：10%。

2、工程监理服务费：11628348.2 元，中标下浮率：23.04%。

3、暂列金：500000.00 元，其中奖金：/ 元

按约定“中交二公院按中标合同额中项目管理费的 50%收取本工程设计管理服务费，其余所有咨询费由天成管理公司收取。”中交二公院的服务合同金额为：4881782*50%=2440891 元（大写：贰佰肆拾肆万零捌佰玖拾壹元整）。

4、支付进度

甲乙双方按同工务署签订的全咨合同支付进度，各自占比来收取费用。比如：工务署付款给主体单位 5%的进度款，各方都按各自分成占比的 5%收取。

三、双方工作内容

(一) 天成公司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

1、服务范围：“福花路、福润路、福悦路、景悦路南北连接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整个招标范围内除设计管理以外的其他所有工作。

2、工作内容：

2.1 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工作内容

2.1.1 制订项目管理具体目标，建立项目管理的组织机构，明确各部门及岗位职责，分解项目管理的工作内容，制订项目管理工作程序及工作制度，制订各阶段各岗位的人力资源计划。

2.1.2 编制工程咨询规划、项目总体进度计划，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动态调整。

2.1.3 协调项目各层面、各相关单位、各项工作关系，协调项目外部关系。

2.2 报建报批管理

2.2.1 对项目建设需要开展的相关专题研究以及需要办理的相关手续进行梳理。

景悦路二公院份额为项管费用的 50%（131.022 万元）。除暂列金 20 万元，天成份额为 755.09064 万元。

合作协议书

2.2.2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编制报建报批工作计划,完成项目前期及工程建设期间的各项报批报建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土地、规划、建设、环保、人防、消防、气象、水土保持、市政接驳等)。

2.2.3 对各参建单位的报建报批工作进行协调管理。

2.3 招标采购及合同管理

2.3.1 根据项目特点对招标采购工作内容进行分解,制订招标采购计划,确定招标方式、招标时间、标段划分等内容,编制招标文件和拟定设备材料的技术要求及参考品牌等。对造价咨询单位编制的报价原则、工程量清单、标底、上限价等经济技术指标进行审核。

2.3.2 组织招标答疑与补遗编制、投标文件澄清工作,对投标资料、投标样板进行审查、验证,参与投标单位相关人员的面试、答辩等工作,对投标方及采购的设备材料进行调研。

2.3.3 审查中标候选人技术标书中的施工组织设计及技术方案,审查材料设备的技术参数指标,审查中标候选人商务标书中的清单分项及投标报价,提出存在的问题并提出合理的优化建议。

2.3.4 负责本项目涉及的土建项目和各专业系统地设计、咨询、施工、供货及相关的专业合同的起草、谈判,协助签订;对合同履行、变更、索赔、合同后评价进行管理;对合同风险进行分析并制定应对措施。

2.4 进度管理

2.4.1 确定进度管理总体目标及节点目标,编制项目进度计划及控制措施,分析影响进度的主要因素,对进度计划的实施进行检查和调整。

2.5 投资管理

2.5.1 确定投资控制目标,制订投资管理制度、措施和工作程序,做好决策、设计、招标、施工、结算各阶段的投资控制。

2.5.2 负责设计概算的审核,配合发改委、评审中心概算评审工作,以批复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中建安工程投资为依据,控制设计单位限额设计。

2.5.3 管理造价咨询单位,组织概算全面审查工作,组织专家评审会议,根据项目特点参考同类工程经济指标。

2.5.4 概算经委托人批准后报送发改部门,与发改评审部门进行沟通、协调、

确保评审结果的合理性。

2.5.5 审核并且确认造价咨询单位编制的工程量清单、标底、控制价的准确性,尤其是材料设备的名称、规格、数量等内容,负责将招标控制价报送审计专业局审计或备案,招标上限价应按分项预算严格控制,对超过预算项说明原因,并报委托人招标委员会批准。

2.5.6 审批工程进度款支付,审核工程变更及签证并送审计局备案,做好用款计划、月报、年报、年度投资计划等统计工作,建立分管项目的合同、支付、变更、预结算等各种台帐;负责对项目投资进行动态控制,处理各类有关工程造价的事宜,定期提交投资控制报告;参与甲供材料设备招标工作;

2.5.7 定期组织召开造价专题会议,解决造价问题争议,建立投资控制台帐,督促完善设计变更等程序。

2.5.8 负责办理工程量清单复核报告审批手续,检查督促造价咨询单位、监理及时审核工程量清单复核报告、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等,督促专业工程师及时办理设计变更、现场签证等审批手续。负责检查催办专业工程师招标阶段的结算资料收集整理和归档情况。

2.5.9 负责工程结算的审核并配合报审计局审定;负责对项目工程造价进行经济指标分析,负责提交结算审核事项表;参与结算资料整理归档;配合财务办理竣工决算;负责审核结算款、保修款,协助办理审批手续;

2.5.10 负责协调和造价咨询单位有关结算问题的分歧。负责对监理和造价咨询单位的结算工作的管理。并在造价咨询单位的结算审核报告上签署意见。负责结算报告的审批手续和报送审计部门。负责跟踪审计进度,及时反馈审计意见。负责审计报告征求意见稿的审批手续和审计报告的整理归档。负责在工程项目所有结算完成后书面通知委托人财务处办理项目决算,按委托人财务部门要求准备相关决算资料并配合决算审计。

2.5.11 负责监理及造价咨询单位的工程结算管理,送审、跟踪审计进度,反馈审计意见、归档审计报告,配合决算审计。

2.5.12 工程投资控制月报制度

(1) 每月 25 日前,应向委托人提供当月的投资控制月报。

(2) 投资控制月报应包括上月工程款支付情况、工程形象进度、工程完成投

合作协议书

资额、承包商人员和机械设备投入情况、工程质量情况、检测资料、数据、工程设计变更及投资增加情况,提出问题,查找原因,并提出下月的工作建议。

(3) 对于建设单位有特殊要求的情况,应向委托人提供投资控制双周报。

2.5.13 投资控制工作总结制度

(1) 在工程竣工验收后,应向委托人提交该项目的工程投资工作总结,该总结作为工程咨询工作的一项竣工验收资料,并报送委托人资料室备案。

(2) 投资控制工作总结报告内容应包括并不限于:工程概况及建设全过程情况、造价咨询工作手段、造价管理情况,设计变更的内容、原因、造价审计中存在的问题及解决办法,对项目造价管理工作的评价与分析(包括但不限于概算与结算情况对比分析),工程遗留问题的总结与分析等,并提出合理的建议。

2.6 工程技术管理

对工程建设过程中的特殊结构、复杂技术、关键工序等技术措施和技术方案进行审核、评价、分析,解决施工过程中出现的设计问题,优化设计方案,对工程建设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进行研究论证,对重要材料、设备、工艺进行考察、调研、论证、总结,从技术角度提出合理化建议或专项技术咨询报告。

组织设计单位对监理和施工单位进行技术交底,对重点工序、重点环节的技术、质量进行控制,处理工程建设过程中发生的重大技术质量问题。

2.7 工程结算管理

根据委托人相关规定,完成工程结算工作,

(1) 负责项目结算的总体安排,对项目结算进度负责。

(2) 负责在第一次付款前保存归档招标文件、答疑、标底、投标文件、评标报告、会议纪要、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全套招标用施工图纸等招标阶段结算资料。负责通知及督促工程各方上交结算资料,审核结算资料的完整性,查缺补漏。

(3) 负责办理工程量清单复核报告、设计变更、补充合同等结算资料的审批手续。

(4) 及时办理设备开箱检查及移交记录、合同外单价分析资料、主材设备价格确定依据、图纸会审纪要、实物移交清单、相关验收证明资料等审批手续。

(5) 配合发包人造价工程师的结算工作。检查催办施工单位的结算资料收集

合作协议书

情况和结算审核进度,重点审核竣工资料与现场实际情况的一致性,并在结算初审报告上签署意见。

(6)负责协调施工、监理、造价咨询和项目组各成员的结算分歧,督促专业工程师和造价工程师及时办理设计变更等结算资料,必要时召集各方协调解决造价分歧。

(7)负责监理和咨询单位的结算工作的管理。并在咨询单位的结算审核报告上签署意见。

2.8 档案与信息管理

2.8.1 配备或指定档案员、联系人,借助专业的信息管理软件及先进的信息技术平台,根据时间、内容、类型进行分类、编码、归集,高效检索、分享、传递、审批工程项目信息,保存能清楚证明与项目有关的电子、文档资料直至项目移交。

2.8.2 负责对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工程档案的编制工作进行指导,督促各单位编制合格的竣工资料,负责本项目所有竣工资料的收集、整理、汇编,并负责通过档案资料的竣工验收以及移交。

2.8.3 借助先进的信息管理软件或信息技术平台,对工程建设过程中如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信息进行高效的分享、传递、监督、反馈、管理。

2.9 BIM 管理

2.9.1 组织参建单位按照项目 BIM 咨询服务单位提出的专业性意见及要求落实项目 BIM 技术应用,并协调组织落实本项目 BIM 实施管理工作,保证项目 BIM 价值的实现。

2.9.2 工程咨询人应根据服务合同约定,结合项目 BIM 实施策划案、项目 BIM 实施导则等相关要求,落实全过程工程咨询人 BIM 管理工作,具体职责及要求根据工作界面执行。全过程工程咨询人与项目 BIM 咨询服务单位、监理单位的工作界面划分如下:

(1)项目 BIM 咨询服务单位及全过程工程咨询人为同一项目提供服务时,全过程工程咨询人应就项目 BIM 实施工作接受项目组及项目 BIM 咨询服务服务单位的指导、管理及考评,并协助项目 BIM 咨询服务服务单位落实本项目 BIM 实施管理工作。

(3)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人服务合同所约定的工作内容包含工程监理时,项

目全过程工程咨询人应同时承担工程监理 BIM 实施职责。

2.10 专业或专项工艺咨询管理

对本项目中的专业或专项工艺相关的全过程咨询管理。

包括但不限于：

2.10.1 调研整理汇总专业或专项工艺需求；

2.10.2 将使用需求转化为设计需求语言。

2.10.3 评估设计输出与设计需求的匹配性、可行性、设计理念（比如安全、舒适、节能、环保等）、实现目标（比如前瞻性、灵活性、先进性等）。

2.10.4 对工艺设计进度、设计质量进行全过程管理。

2.10.5 对施工工艺进行全过程管理。

2.10.6 对工艺流程调试、验收、检测、认证过程进行管理。

2.11 现场施工管理

2.11.1 委托人与本项目承包单位所签订的承包合同内应注明工程咨询人的权利、责任、职责与限度。工程咨询人不准对此等权力、责任、职责与限度加以限制、修改、延伸或不得无理地拒绝。若此等权利、责任、职责与限度超出本协议书的范围，工程咨询人可根据程序申请变更。

2.11.2 工程咨询人负责审批及/或推荐材料/设备/产品予委托人作最终审核，但此等材料/产品必须优先考虑采用国产材料/品牌。若有需要，委托人可要求工程咨询人到中国境内或境外视察承包单位的厂房及/或矿源及/或维修中心，并向委托人提交报告，但涉及的差旅膳宿费用由委托人负责，惟有关费用不得高于委托人的公务差旅规定标准。

2.11.3 工程咨询人对本项目工程有关的施工的手段、方法、顺序或程序、安全措施与进度不进行控制和管理，工程咨询人需负责确认签署施工单位所提出的施工方案以及施工核定单，供委托人发工程指令。工程咨询人需定期视察现场，以确保本项目承包单位的工程质量是满足国家规范及/或合同规定的技术要求及/或委托人要求。

2.11.4 工程咨询人在任何时候有权进入本项目工程现场。委托人和承包单位应提供各项安全措施和各项方便。

2.11.5 工程咨询人有权建议委托人拒收不符合本项目施工合同文件的工程。

合作协议书

无论何时, 工程咨询人认为为了履行本协议文件的要求是必须地或值得的, 工程咨询人有权根据协议书文件条款, 向委托人建议要求额外地对工程的检查或测试, 无论此类工程是否正在施工或已完工, 但不得以此为由延误完工时间。

2.11.6 工程咨询人应对本项目承包单位所提交的资料样本, 例如: 施工方案、装配图、产品数据与样品等加以审查与批准, 但审查的目的仅限于是否符合协议书文件所提出的技术要求。工程咨询人所采取的行动应合理地迅速, 以免造成本项目工程延误。

2.11.7 工程咨询人应对建筑外观, 室内, 室外公共部位的施工及材料设备进行审核, 以保证符合设计效果。

2.11.8 工程咨询人应紧密与工料测量顾问/估算师联系, 并预先向委托人报告因任何设计修改所可能引起的成本增减。

2.11.9 工程咨询人应在与委托人达成一致的前提下, 在本项目整个施工阶段为解决各类设计变更并负责施工交底, 同时派专业人员参加定期的各类相关工程会议。

2.11.10 如果工程咨询人知道本项目中有任何的缺陷或变形, 或不符合本协议条件的, 应立即书面通知委托人, 在施工单位总包合同规定期限内提交工程缺陷报告, 并审核施工单位提供的缺陷整改方案。

2.11.11 工程咨询人应协助评审, 确认工程、设备、材料承包单位的进度报告, 付款申请与变更要求, 并准备最终财务报告。

2.12 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

2.12.1 负责组织项目相关参建各方办理项目专业验收和总体竣工验收申报手续, 并协助进行项目专业验收和总体竣工验收, 及时解决工程竣工验收中发现的工程质量问题。

2.12.2 负责项目移交工作的管理, 包括质量监督、档案验收、项目审计、财务决算、环境保护、卫生监督、劳动安全、消防、工程总结等。

2.13 运营维护期管理

2.1.14.1 二年辅助运营管理技术服务: 协助使用单位开展机电运维管理、设施设备管理。

2.14 其他

合作协议书

业主委托的其他咨询内容。

2.15 工程监理主要工作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施工准备阶段监理、施工阶段监理、保修阶段监理以及与工程监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一) 中交二公院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

1、服务范围：“福花路、福润路、福悦路、景悦路南北连接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整个招标范围内设计管理部分的所有工作。乙方在甲方的统筹管理下，乙方在技术上配合甲方完成招标范围内的设计管理工作。

2、工作内容：

2.1 制定设计管理工作大纲，明确设计管理的工作目标、管理模式、管理方法等。对项目设计全过程的进度、质量、投资进行管理。对全过程设计内容、建筑面积测绘、概算编制、全过程BIM应用、施工配合服务、绘制工程竣工图、项目设计统筹及总协调等工作进行全方位组织管理。

2.2 充分了解委托人的需求，基于管理团队自身的设计技术优势，编制要求明确、任务清晰的设计任务书。根据使用功能需求条件，转化成设计需求参数条件，要求设计单位按时提交合格的设计成果，检查并控制设计单位的设计进度，检查图纸的设计深度及质量，分阶段、分专项对设计成果文件进行设计审查。

2.3 负责组织对各阶段（方案、初步设计、施工图）及各专业（包括但不限于规划、总图、建筑、结构、装饰、景观园林、幕墙、电气、泛光照明、通风与空调、给排水、建筑智能化系统、室外道路、建筑节能环保与绿色建筑、民防、消防、燃气、电梯钢结构、预应力、建筑声学、灯光、音响、基坑支护工程、地基处理、边坡治理、建设用地范围外的管线接入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施工图、厨房工程、实验室工艺、10KV外接线工程、污水处理工程、建筑永久性标识系统、地下综合管廊、海绵城市、工业化建筑以及其他与本项目密切相关、必不可少的系统、专业和其他特殊工程）的设计图纸设计深度及设计质量进行审查，减小由于设计错误造成的设计变更、增加投资、拖延工期等情况。对设计方案、装修方案及各专业系统和设备选型优化比选，并提交审查报告。

2.4 协调使用方对已有设计文件进行确认。确认设计样板，组织解决设计问题及设计变更，预估设计问题解决涉及的费用变更、施工方案变化和工期影响等，

合作协议书

必要时开展价值工程解决设计变更问题。

2.5 组织专项审查,包括但不限于: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评审、交通评估的审查、环境影响评价的审查、结构超限审查论证、消防性能化论证、深基坑审查、建筑节能审查等。对评估单位提出意义的修改、送审,直到通过各种专业评估。组织工程勘察、设计、施工图设计审查、第三方检测等前期阶段的各项服务类招标、签订合同并监督实施。**(如出现相关费用,由乙方提请,甲方申报业主方或总包方承担。)**

2.6 对项目全过程进行投资控制管理。负责组织设计单位进行工程设计优化、技术经济方案比选并进行投资控制,要求限额设计,施工图设计以批复的项目总概算作为控制限额。

三、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权利

- 1、在合同规定期限内, 依本合同约定收取合同价款。
- 2、项目规模、结构类型、建筑特点、设计标准、建设周期、主要工艺设备和供应商选择的建议权。
- 3、对项目投资、进度、质量、安全、环境保护、文明施工等变更事项的建议权。
- 4、组织项目的沟通与协调。
- 5、依据合同约定, 双方有权获得委托人给予的必要协助。
- 6、法律规定的其他权利。

(二) 义务

- 1、双方在服务期内, 应当履行本合同中约定的义务, 如因某方原因而发生质量事故, 造成委托人经济损失, 某方应当向委托人赔偿。
- 2、双方收到委托人提供的工程设计依据文件及设计原始资料后, 应仔细阅读, 如发现任何不明晰、错误、失误或缺陷, 应在 7 日内向委托人提出书面意见, 并自行负责其对委托人提供资料理解的准确性。
- 3、如因某方的原因使工期延误, 造成委托人经济损失, 某方应当向委托人赔偿; 如因委托人的原因造成工期延误, 委托人不向工程咨询人补偿。
- 4、双方对各类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质量、安全要求和建筑节能要求, 以及竣工(交图、交货)时限, 工程咨询人应当采取措施予以制止, 不能有效制止的, 应当及时通知委托人, 并报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因不可抗力导致委托本合同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 双方不承担责任。
- 5、双方应当按照法律、法规, 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及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实施全过程工程咨询, 对所管理和监理工程的施工质量、安全生产、建筑节能等进行监督检查, 并对施工质量、安全生产及建筑节能等承担工程咨询管理责任和监理责任。
- 6、双方对委托人提供的有关文件材料负保密义务, 并仅限于本项目的工作。

四、其他

本协议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有效期同“福花路、福润路、福悦路、景悦路南北连接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工程咨询服务合同工期。本

合作协议书

协议一式两份, 双方各执一份, 具有同等效力。本协议未尽事宜, 双方经友好协商后可签订补充合同, 补充合同需采用书面形式,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并具有优先性。如项目未中标该协议作废。

公司(盖章): 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代表(签字):

公司(盖章): 中交第三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代表(签字):

日期: 2022年__月__日

获奖证明



荣获（二〇二三年度上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证明

3、秀洲高新区中心城市品质提升项目-两路两园两中心景观品质提升工程（二期）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业绩证明材料）

中标通知书

7C-001189

嘉兴市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

NO. 2020142^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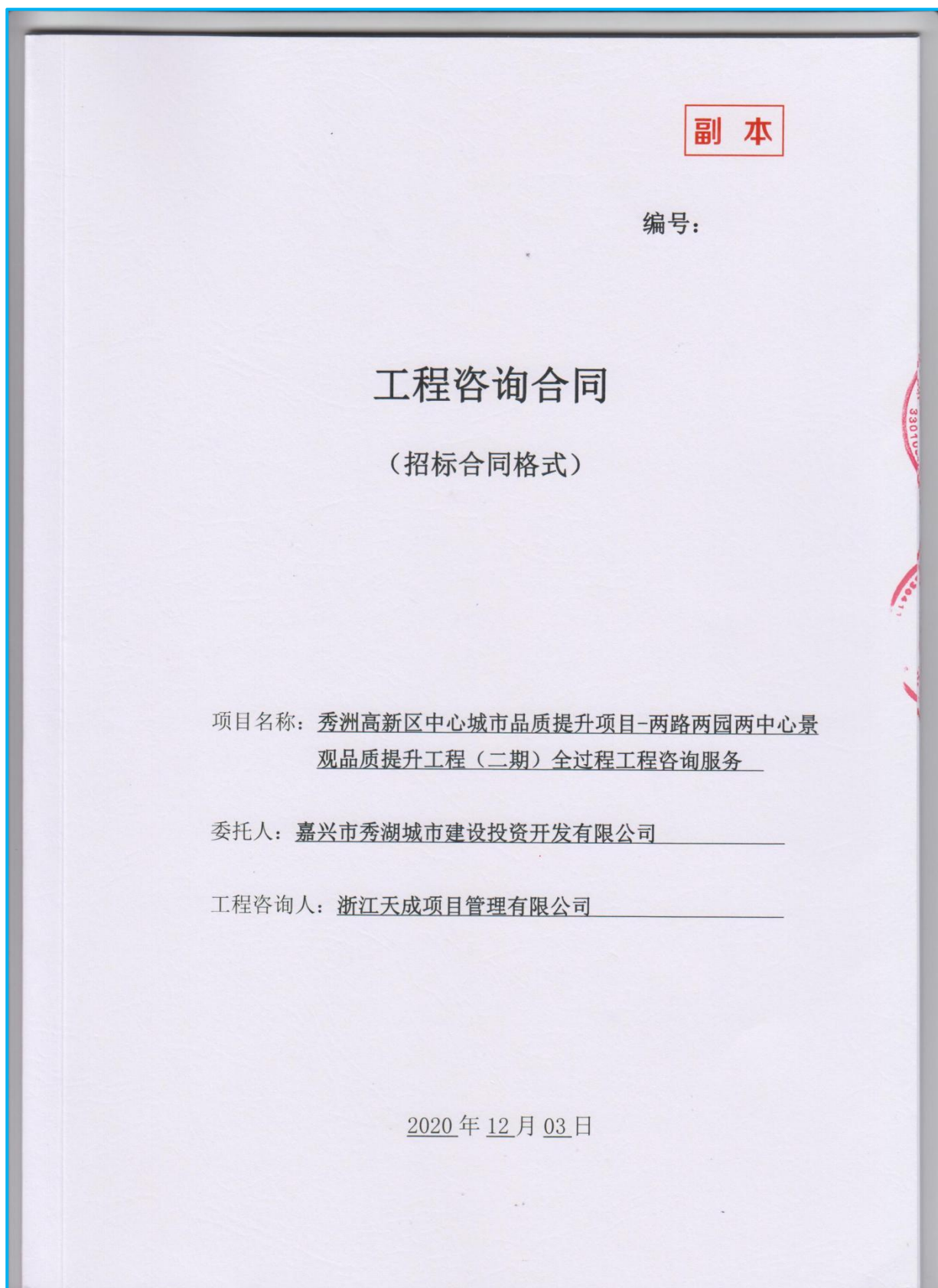
经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审，确定 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为中标单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请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签定合同。

项目负责人 戴益明 资质等级 注册造价工程师、高级工程师（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	秀洲高新区中心城市品质提升项目-两路两园两中心景观品质提升工程（二期）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建设单位	嘉兴市秀湖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	嘉兴市秀洲区	项目批文	2019-330411-78-03-041650-000
工程规模	工程内容包括：江南摩尔建筑立面、地下室内空间改造，江南摩尔园林景观改造，休闲公园园林景观改造，建筑物及景观亮化灯光改造，市政道路工程改造，市政给排水、海绵设施改造，新建洪兴路地下联通道口部，新建摩尔南侧下沉广场，新建地下机械立体停车库，及增设相关供市民参与的智慧型公共设施	最大跨度 (米)	
结构/层次	/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价 (万元)	263.6873	质量目标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开始，直至建设项目全部投入使用及施工缺陷责任期满为止		
招 标 范 围	1、项目管理（含设计咨询）；2、造价咨询（不含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编制，不含工程结算审核）		
建设 单 位	(章) 嘉兴市秀湖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联系人(签字): 联系电话: 82790159 2020年12月2日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章) 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字): 联系电话: 82031393 2020年12月2日
备 注	备 案 机 关 (章) 嘉兴市秀湖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经办人(签字): 2020年12月02日		

本表一式十份，其中招标单位三份，中标单位三份，招投标管理机构二份，招标代理单位二份。

合同关键页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嘉兴市秀湖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人(全称): 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咨询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秀洲高新区中心城市品质提升项目-两路两园两中心景观品质提升工程(二期)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项目总投资: 143853.97 万元。

建安造价: 暂定 45000 万元。

建设地点: 秀洲高新区中心城市品质提升项目-两路两园两中心景观品质提升工程(二期)位于嘉兴市秀洲区,北起洪兴西路,南至蓬莱路,西起新洲路,东至新秀路,设计范围约 98000 m²。

建设规模(包括但不限于): 秀洲高新区中心城市品质提升项目-两路两园两中心景观品质提升工程(二期),范围北起洪兴西路,南至蓬莱路,西起新洲路,东至新秀路,涉及范围约 9.8 万平方米。工程内容包括:江南摩尔建筑立面、地下室内空间改造,江南摩尔园林景观改造,休闲公园园林景观改造,建筑物及景观亮化灯光改造,市政道路工程改造,市政给排水(雨水污水管网)、园林绿化种植、广场园路铺装、人行道改造、城市家具、海绵设施改造,新建洪兴路地下联通道口部,新建摩尔南侧下沉广场,新建地下机械立体停车库,及增设相关供市民参与的智慧型公共设施。地下开挖深度最大为 14.65 米,其中新建下沉式广场开挖深度 4.75 米,面积 885.6 平方米。新建地下立体车库基坑最大深度为 9.8 米,面积 9238 平方米。洪兴西路新建地下通道基坑深度,通道东侧为 7.8 米,通道西侧为 8.4 米,东西总面积 728 平方米,总长 54.4 米,通道底板标高-7.6 米,采用明挖施工,支护结构为地下连续墙(混凝土内部支撑,局部 3 道支撑)。安装部分包括:强电、弱电智能化、暖通、消防、建筑给排水、嘉兴秀洲公园扩声系统项目(二期)、地下车库机械设备安装、景观照明总控中心平台等。

规划设计范围:

秀洲高新区中心城市品质提升项目-两路两园两中心景观品质提升工程(二期)位于嘉兴市秀洲区,北起洪兴西路,南至蓬莱路,西起新洲路,东至新秀路,设计范围约98000 m²。

规划项目地块范围主要包含:

江南摩尔:北至洪兴西路,南至启蒙路,西至新洲路,东至新秀路(启蒙幼儿园),范围约56450 m²;

摩尔南侧休闲公园:北至启蒙路,南至蓬莱路,西至佳源四季,东至大树花园二期,范围约16065 m²;

佳源四季:佳源四季北侧东侧场地景观,西侧南侧人行道景观,范围约3910 m²;

市政工程:洪兴西路、启蒙路、蓬莱路、摩尔东街、摩尔西街、新洲路启蒙路路口、新秀路启蒙路路口,范围约21575 m²。

资金来源: 自筹。

二、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具体详见:“技术资料和服务要求”)

1.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包括以下内容:**项目管理、全过程造价控制。**

1. 项目管理(含设计咨询):项目立项后介入至工程竣工验收及合同责任期满的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服务,负责项目管理(投资管理和建设组织实施工作),对项目的投资、质量和建设周期采用科学的方法和手段提供管理服务,协调有关单位之间的关系,向业主单位提交完整的项目管理服务档案资料等。包括以下内容:办证报批管理、合约管理、进度管理、投资资金管理、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工程造价咨询(包括施工过程中变更联系单审核等造价咨询)、代业主方施工现场管理、辅助业主方完成项目的验收及移交、项目维保期的管理、档案信息管理以及项目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管线迁改、渣土报批等)。项目设计文件的内部审查、组织设计文件优化会议、提出设计合理化建议。

2. 造价咨询(不含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编制,不含工程结算审核):主要包括秀洲高新区中心城市品质提升项目-两路两园两中心景观品质提升工程(二期)全过程跟踪评审,工作内容包含施工阶段全过程跟踪评审和招标人要求的其他事项。

(1). 前期阶段评审

熟悉工程图纸, 依据设计施工总承包 (EPC) 招标约定, 结合投标报价口径、计价规范等对施工图预算进行全面审核。

(2). 过程中的造价控制

- 1) 对施工单位报送的施工图预算进行审核, 确定造价控制目标;
- 2) 制定造价控制的实施流程;
- 3) 参与造价控制有关的工程会议;
- 4) 负责对施工单位报送的每月(期)完成进度款月报表进行审核, 并提出当月(期)付款建议书;
- 5) 施工单位或业主提出索赔时, 依据合同和有关法律、法规, 提供评审意见, 必要时协助建设单位进行索赔和反索赔;
- 6) 协助业主及时审核因设计变更、现场签证等发生的费用, 并提供造价控制动态分析报告;
- 7) 协助业主办理工程竣工结算, 提供完整的全过程跟踪评审报告及各项费用汇总表, 做好造价指标统计以及资料归档工作, 并填写资料清单;
- 8) 提供与造价控制相关的人工、材料、设备等造价信息和其他评审服务;
- 9) 应负责无信息价材料或设备的询价工作, 审核无定额工程组价。

三、工程咨询服务目标

1. 项目管理服务目标: 实现项目的进度管理目标、投资管理目标、质量、安全管理目标。
2. 专业咨询服务目标: 提供管理过程中的业主决策建议报告, 提供项目全过程专业咨询服务。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暂定为: 人民币(大写) **贰佰陆拾叁万陆仟捌佰柒拾叁元整** (¥2636873.00 元);

其中:

项目管理费: 人民币(大写) **壹佰伍拾柒万柒仟捌佰元** (¥ 1577800 元)

造价咨询费: 人民币(大写) **壹佰零伍万玖仟零柒拾叁元** (¥1059073 元);

注: 具体结算价按专用条件第四十六条约定计取。

五、工程咨询报酬

根据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本项目的正常工程咨询报酬约定如下:

1、建设管理为:人民币(大写) **壹佰伍拾柒万柒仟捌佰(¥1577800元)**

暂定计费基数为45000万元。今后结算时,最终收费基数以建安工程费结算审定价为准,折扣率中标折扣率计算。

2、造价咨询为:人民币(大写) **壹佰零伍万玖仟零柒拾叁元(¥1059073元)。**

暂定计费基数为45000万元。今后结算时,最终收费基数以建安工程费结算审定价为准,折扣率按中标折扣率计取。

除上述正常工程咨询报酬外的附加工作报酬、工作奖励或参与投资节余分成等,由合同专用条件另行约定。

六、本合同由以下文件组成

- 1、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4、专用条件;
- 5、通用条件;
- 6、委托人提供的房屋、资料和设备等清单。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或为本合同补充订立的相关专业咨询服务合同均为本合同文件的组成内容。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若存在歧义或不一致时,则按上述排列次序进行解释。

七、工程咨询服务期限

工程咨询服务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开始,直至建设项目全部投入使用及施工缺陷责任期满为止。

相关专业咨询服务期限,在相关专业咨询服务合同中另行约定。

八、合同订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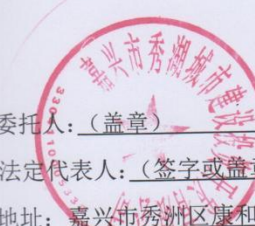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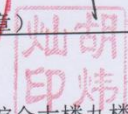
1、订立时间:2020年12月03日。

2、订立地点:嘉兴市秀湖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陆**份。

十、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后正式生效。

委托人: (盖章) _____ 工程咨询人: (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地址: 嘉兴市秀洲区康和路 1288 号 地址: 杭州市湖墅南路 260 号综合大楼九楼
 光伏科创园 1 号楼
 开户行: _____ 开户行: 工商银行杭州运河支行
 账号: _____ 账号: 1202051809900017143
 邮编: 314000 邮编: 313000
 电话: 0573-82790862 电话: 0571-85091697

胡凯辉印

5

第二部分 专用条件

第二条 本合同适用的法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第五条 工程咨询人应按工程咨询合同约定向委托人提交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提交形式及提交时间约定为: 无。

第六条 工程咨询人的项目负责人明确为: 姓名: 戴益明, 工程咨询人向委托人报送资料、报告工程咨询工作要求为: 就项目工程的质量、安全、进度、成本在每月的 25 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的形式汇报。

第八条 资金使用计划要求为: 根据项目工程进度累进计算。

第十二条 在工程咨询工作完成或中止时, 工程咨询人移交委托人提供的设施和剩余的物品的时间和方式为: 咨询工作完成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委托人提供的设施和剩余物品的移交。

第十六条 委托人为工程咨询工作提供条件: 必要的办公地点、办公室、必要的桌椅。

第十九条 委托人授权常驻代表及授权: 姓名: 钱金祥 身份证: _____ 职务: _____。

第二十条 委托人对工程咨询请示、申请、计划与报告的审批或作出决定, 其形式及主要内容明确为: 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的形式阐述有关项目的质量、安全、进度、投资的管理。

第二十一条 工程咨询人在委托人委托工程咨询范围内, 享有以下权利: 对项目合理化建议权、工程变更的签署权、工程款审批签署权、工程验收的核准及签署权等。

第三十一条 因工程咨询人违约, 应承担违约责任: 依据相关规定。

第三十二条 因工程咨询人责任赔偿: 依据相关规定。

第三十五条 因委托人违约, 应承担违约责任: 依据相关规定。

第四十四条 附加工作报酬、工作奖励或参与投资节余分成计取条件与方式分别为:

附加工作报酬: _____ / _____。

工作奖励: _____ / _____。

投资节余分成: _____ / _____。

竣工证明

**市政公用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

秀洲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监制

编号: 314001183032172507

建设单位	嘉兴市香湖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	
工程名称	香洲嘉兴中心城市品质提升项目一期景观照明工程(二期景观照明工程) (市政)	工程地点	香洲区江南摩尔
工程类别	市政	工程造价	1446.9716万元
开工日期	2021年1月6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12月30日
施工图审查意见	合格	设计使用年限	15年
勘察单位	/	资质等级	/
设计单位	嘉兴市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乙级
监理单位	浙江经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单位(总包)	浙江嘉兴福达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壹级
主要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	
主要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施工许可证号	330411202101060102
竣工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法人代表: (公章)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意见	法人代表: (公章)	2022年 11 月 25 日
	施工单位意见	法人代表: (公章)	2022年 11 月 25 日
	监理单位意见	法人代表: (公章)	2022年 11 月 25 日
	建设单位意见	法人代表: (公章)	2022年 11 月 25 日

该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2022年11月25日收讫。	
备案机关(公章) 2022年11月25日	
备案机关负责人	备案经手人
备案机关处理意见:	
备注	

(竣工验收备案表)

竣工验收证书

监督表 2

工程名称	秀洲高新区中心城市品质提升项目-西路两园两中心建筑品质提升工程 (二期) 建筑亮化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牵头单位	嘉兴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年06月29日	合格		
联合体单位	浙江嘉兴福达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年12月17日			
施工单位	上海新炬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万元)	4108.6676	施工决算 (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竣工图范围内工程量进行验收。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3月4日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1、东塔楼楼顶桥架固定支座缺少螺丝; 2、控制箱内的固定方式需加强。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 [Signature] (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 [Signature]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 [Signature] (盖章)	牵头单位	签名: [Signature] (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 [Signature] (盖章)	联合体单位	签名: [Signature] (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竣工验收证书

监督表 2

工程名称	秀洲高新区中心城市品质提升项目-西路两园两中心景观品质提升工程 (二期) 景观亮化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牵头单位	嘉兴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年06月29日	合格		
联合体单位	浙江嘉兴福达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年12月17日			
施工单位	浙江永麒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万元)	2073.7608	施工决算 (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竣工图范围内工程量进行验收。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3月4日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1、照树灯树干处固定的线勿用铁丝; 2、控制箱内的固定方式需加强。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 [Signature] (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 [Signature]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 [Signature] (盖章)	牵头单位	签名: [Signature] (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 [Signature] (盖章)	联合体单位	签名: [Signature] (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竣工验收证书

施管表 2

工程名称	秀洲高新区中心城市品质提升项目一环路两园两中心景观品质提升工程 (二期)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市政)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联合牵头单位	嘉兴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年01月06日	合格			
施工单位	浙江嘉兴福达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年12月30日				
合同造价(万元)	1446.9716	施工决算(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竣工图范围内工程量进行验收。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1月20日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1. 摩尔东面引道碎石铺装高差太大, 泥浆未清理; 2. 新南桥工程引道下卧口高差过大; 3. 新南桥引道下卧口高差过大; 4. 地面铺装处理; 5. 洪兴路严路交叉口砂浆找平影响美观; 6. 洪兴路严路交叉口砂浆找平影响美观; 7. 连接路摩尔东面引道走向与人行道对齐; 8. 摩尔东面南路口引道改为现状引道, 根据引道及时更换; 9. 在原有铺装层上做铺装层, 铺装层材料厚度; 10. 引道未对齐铺装; 11. 洪兴路严路交叉口引道未对接人行道; 12. 引道铺装; 13. 洪兴路全宽引道碎石铺装材料规格不符; 14. 洪兴路全宽引道碎石铺装材料规格不符; 15. 洪兴路严路交叉口碎石铺装高差过大; 16. 洪兴路严路交叉口碎石铺装高差过大; 17. 洪兴路严路交叉口引道碎石铺装不符合规范; 18. 农业银行门口碎石铺装材料规格; 19. 农业银行门口碎石铺装材料规格, 石材铺装处理, 台阶下轴处松动脱落的全数检查, 统一打磨; 20. 洪兴路KFC门口东侧引道自来水管井内破损石材更换; 21. 洪兴路KFC门口石材铺装打磨; 22. 天虹百货南门口铺装层松动异常的检查原因调整到; 23. 雨天全数检查积水情况;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 (盖章)	联合体牵头单位	签名: (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 (盖章)	联合体施工单位	签名: (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竣工验收证书

施管表 2

工程名称	秀洲高新区中心城市品质提升项目一环路两园两中心景观品质提升工程 (二期) 水秀喷泉采购项目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牵头单位	嘉兴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年9月17日	合格			
联合单位	浙江嘉兴福达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年12月20日				
施工单位	宁波市华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万元)	2273.28				
验收范围及数量: 竣工图范围内工程量进行验收。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3月9日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1. 水位控制失灵。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 (盖章)	牵头单位	签名: (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 (盖章)	联合体单位	签名: (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竣工验收证书

施管表 2

工程名称	秀洲高新区中心城市品质提升项目-两路两园两中心景观品质提升工程 (二期)智慧设施项目施工工程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牵头单位	嘉兴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年01月06日	合格	
联合体单位	浙江嘉兴福达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年12月17日		
施工单位	浙江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嘉兴分公司				
合同造价(万元)	1251.2222	施工决算(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竣工图范围内工程量进行验收。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3月4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 (盖章)	牵头单位	签名: (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 (盖章)	联合体单位	签名: (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1. 竣工资料由甲方整理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竣工验收证书

施管表 2

工程名称	秀洲高新区中心城市品质提升项目-两路两园两中心景观品质提升工程 (二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市政)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联合体牵头单位	嘉兴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年01月06日	合格	
施工单位	浙江嘉兴福达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年12月30日		
合同造价(万元)	1446.9716	施工决算(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竣工图范围内工程量进行验收。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 (盖章)	联合体牵头单位	签名: (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 (盖章)	联合体施工单位	签名: (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1. 摩尔东西街盲道缘石坡道高差太大, 泥浆未清理; 2. 新洲路工商银行盲道下路口坡道高差过大; 3. 新洲路洪兴路口盲道下路口高差过大; 4. 地面泥浆处理; 5. 洪兴路新洲路交叉口砂浆抹抹影响美观; 6. 洪兴路五里食品厂料堆底部砂浆抹抹影响美观; 7. 蓬莱路摩尔东路口盲道走向与人行道对齐; 8. 摩尔东街南路口盲道改为点状盲道, 破损盲道及时更换; 9. 北区有露的摩尔东路口盲道更换标准盲道砖; 10. 盲道未对齐斑马线; 11. 洪兴路新洲路交叉口盲道未对接人行道; 12. 盲道砖更换; 13. 洪兴路全雅门口盲道碎石材料拼接不规整; 14. 洪兴路肯德基门口盲道未对接人行道; 15. 洪兴路新洲路交叉口盲道高差过大; 16. 洪兴路摩尔东路口盲道碎石材料拼接不符合规范; 17. 自来水管井盖并非盲道盲道砖; 18. 农业银行门口树旁石料倒角; 19. 北侧下沉广场台阶棱线角, 石材取整处理, 台阶下贴边条松动脱落的全数检查, 统一打胶; 20. 洪兴路 KFC 门口东侧广场自来水井盖内嵌石料更换; 21. 洪兴路 KFC 门口石料伸缝打胶; 22. 天虹百货西雨水井盖松动异响的检查原因调整到位; 23. 雨天全数检查积水情况; 24. 东三门口玻璃护栏不锈钢转角处贴防撞条; 25. 江南摩尔南侧现场苗木数量与图纸不符; 26. 吧台处乔木支撑不稳固; 27. 加强养护, 必要处修剪乔木及时修剪; 28. 死苗更换; 29. 苗木密度不够的进行补种; 30. 苏州阿小门口因踩踏缺失的苗木进行补种或设置行步。					

竣工验收证书

施管表 2






工程名称	秀洲高新区中心城市品质提升项目—两路两园两中心景观品质提升工程 (二期)-江南摩尔外立面改造工程(装饰)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牵头单位	嘉兴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年06月23日	合格			
联合体单位	浙江嘉兴福达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年12月30日				
施工单位	浙江典尚空间建设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万元)	4495.7312	施工决算(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竣工图范围内工程量进行验收。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5月4日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1. 外立面泛碱清理 2. 破损墙面修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嘉兴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嘉兴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浙江经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牵头单位	嘉兴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施工单位	浙江典尚空间建设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联合体单位	浙江嘉兴福达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竣工验收证书

施管表 2

工程名称	秀洲高新区中心城市品质提升项目—两路两园两中心景观品质提升工程(二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联合体牵头单位	长三角(嘉兴)城乡建设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0年11月30日	合格			
联合体施工单位	浙江嘉兴福达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2年01月21日				
合同造价(万元)	45711.4507	施工决算(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江南摩尔建筑立面、地下室空间改造; 江南摩尔园林景观改造, 休闲公园园林景观改造: 绿化面积 9501.42 平方米、铺装面积 329812 平方米; 建筑物及景观亮化灯光改造; 市政道路工程改造, 市政给排水、海绵设施改造; 江南摩尔圆形广场跌水涌泉水景、梦幻水廊水秀、庆典广场雾森系统设备; 新建洪兴路地下联通通道 728 平方米, 东长度 53.3 米, 宽度 13.8 米、地下一层深度 7.6 米, 西长度 40.5 米, 宽度 9.75 米、地下一层深度 7 米; 新建摩尔南侧下沉广场; 新建地下机械立体停车库总面积: 10062.67 平方米, 长度 119.7 米, 宽度 63.7 米、地下四层、深度 14.2 米; 增设相关供市民参与的智慧型公共设施。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07月06日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1、针对各分包单位竣工验收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嘉兴市秀湖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长三角(嘉兴)城乡建设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浙江经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联合体牵头单位	长三角(嘉兴)城乡建设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联合体施工单位	浙江嘉兴福达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勘察单位	浙江嘉兴福达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秀洲高新区中心城市品质提升项目两路两园两中心景观品质提升工程(二期)(江南摩尔南侧地下室、江南摩尔南侧下沉广场、洪兴路地下连通道)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联合体牵头单位	长三角(嘉兴)城乡建设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0年11月30日	合格	
联合体施工单位	浙江嘉兴福达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2年1月21日		
合同造价(万元)	45711.4507万元	施工决算(万元)			
竣工图范围及数量: 竣工图范围内工程量进行验收。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7月6日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1、车库地面停车位垃圾清理干净。 2、防坠网重新处理。 3、电路标签、标识明确。 4、防撞、碰头警示标牌设置到位。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  (盖章)	联合体牵头单位	签名:  (盖章)	联合体施工单位	签名:  (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  (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竣工验收证书)

五、企业类似监理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项目类型	合同签订日期	开竣工日期	合同金额(万元)	备注
1	东莞国际商务区市政配套设施项目工程监理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市政公用工程	2021.5.18	2024.9.27	880.8657	
2	盐田综合保税区(二期)围网及相关基础设施建设项目(II期)(监理)	深圳市盐田区建筑工程事务署	市政公用工程	2021.6.30	2024.3.30	521.3388	
3	坪山区丹梓北路(深汕公路至淡水河段)道路工程监理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市政公用工程	2020.7.29	2023.5.8	455.1998	

1、东莞国际商务区市政配套设施项目工程监理（业绩证明材料）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第三联)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东莞国际商务区市政配套设施项目工程监理 工程项目(招标编号: SSBSSC12110489)于 2021年 02月 26日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你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须在 2021年 04月 16日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具体情况如下表:

项目法人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招标单位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东莞市建业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项目负责人	左国良	资质证书号	44011572
中标值(百分比)	70		
服务类中标价描述	详见招标文件		
服务期限(服务类)	总监理服务期限为87个月(其中从招标人发出的《监理进场通知书》之日起计, 施工阶段监理责任期暂定为63个月, 保修期暂定为24个月。(具体监理时间以实际发生的日期为准))		
招标单位:	招标代理机构:	交易场所:	
		兹见证本通知书发出之日前该 项目在中心场内交易过程和结果。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1年3月22日	2021年3月22日	2021-03-25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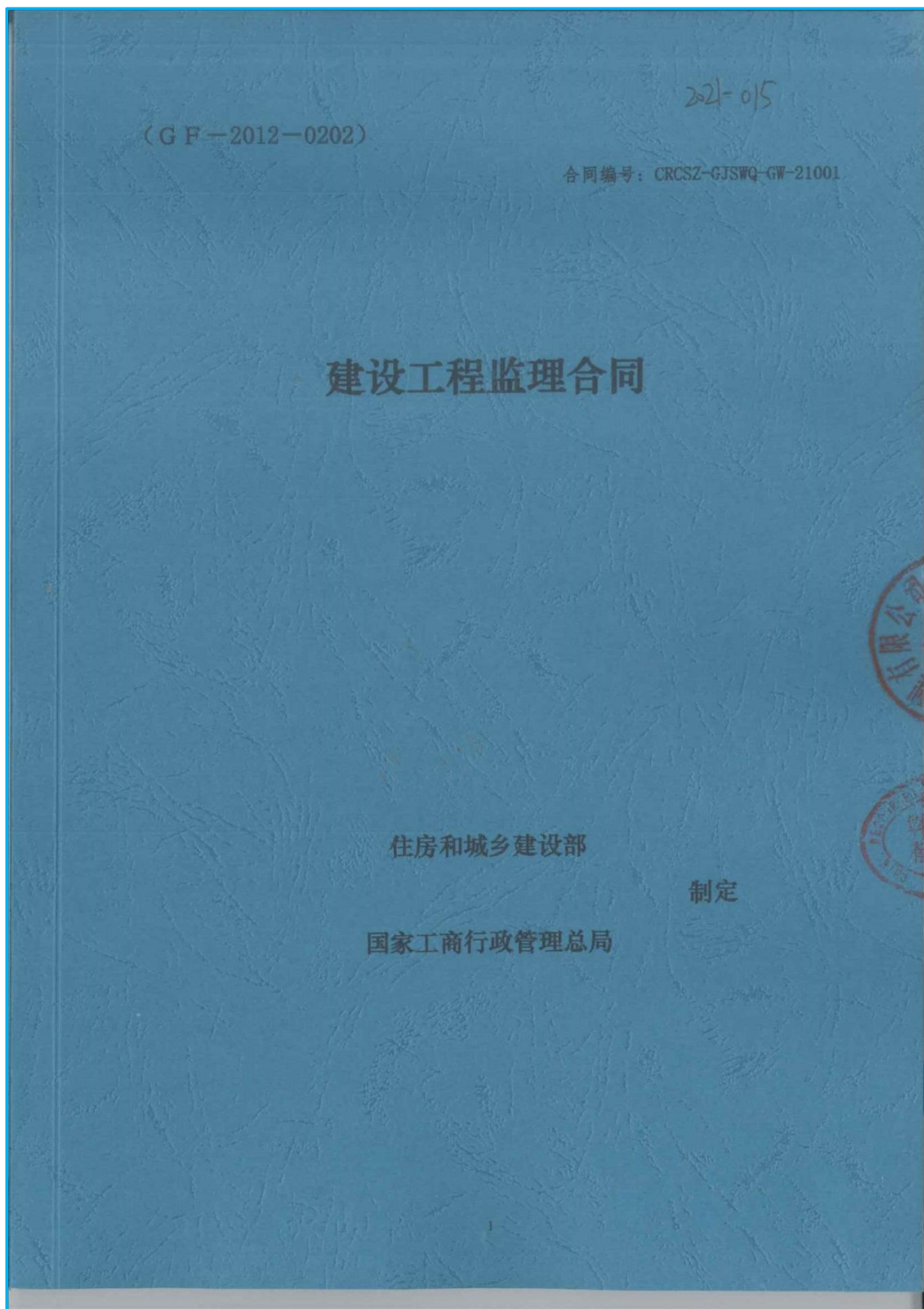
说明: 本文书一式五联, 第一联: 行政主管部门, 第二联: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第三联: 招标单位, 第四联: 招标代理机构, 第五联: 中标单位(联合体各方)。涂改、复印无效。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Dongguan City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地址: 东莞市南城区西平宏伟三路45号

合同关键页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后简称“委托人”或“代建人”)

监理人(全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鉴于:

1. 监理人已明确知悉:项目法人“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后简称“业主”或“项目法人”)已将东莞国际商务区市政配套设施项目工程监理项目(下称“本项目”)委托给委托人进行实施代建,并且监理人已认真查阅、理解委托人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项目法人授予委托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委托人基于代建协议,委托监理人为本项目提供监理服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东莞国际商务区市政配套设施项目;

2. 工程地点: 东莞市南城街道国际商务区;

3. 工程规模: 本工程建设内容包括:①1条主干路(纬七路)总长约945米,道路设计时速50km/h;②1条次干路(经三路)总长约1761米,道路设计时速40km/h;③11条支路(经一路、经二路、经七路、纬一路、纬三路、纬四路、纬五路、纬八路、纬九路、纬十路、纬十一路)总长约6710米,道路设计时速30km/h;④4座箱涵(桥梁)总长约136米;⑤双舱综合管廊(经一路)总长约230米;⑥缆线廊(经三路、经七路、纬四路、纬七路、纬八路、纬九路、纬十路、纬十一路)总长约4731米;⑦宏图路线性公园红线面积约9127平方米;⑧新基河景观带示范段红线面积约10960平方米。(具体建设规模及内容以批复为准)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总投资估算90921.99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77205.38万元,涉铁方案及施工费用3000万元。(具体项目投资额以批复的文件为准)。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 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 三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左国良, 身份证号码: 362429196401084336,

注册号: 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 44011572。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 本合同含税总价暂定为 RMB 8808657.01 元 (大写: 捌佰捌拾万捌仟陆佰伍拾柒元零壹分) (税率为 6%, 不含税总价为 RMB 8310053.78 元 (大写: 捌佰叁拾壹万零伍拾叁元柒角捌分))。

合同执行过程中如遇增值税税率政策变化, 按最新政策执行。不含增值税总价 (总价包干合同适用) 或不含增值税的固定综合单价 (综合单价包干合同适用) 不因未来合同期内增值税税率调整而改变。

本项目的施工监理服务收费计费额暂定为 80205.38 万元 (暂定, 其中建安工程费用 77205.38 万元, 涉铁方案及施工费用 3000 万元), 结算时以经项目法人审核确定的本次工程监理范围内各标段的工程招标控制价之和 (含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单列费) 作为计费基数 (计费额), 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2.3 款规定计取。

包括:

1. 监理酬金: 8808657.01 元。
2. 相关服务酬金: 已包含在监理酬金中。

其中:

- (1)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 _____ / _____。

(2)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 _____ / _____。

(3) 施工阶段服务酬金: _____ 已包含在监理酬金中 _____。

(4)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 _____ 已包含在监理酬金中 _____。

(5) 其他相关服务酬金: _____ 已包含在监理酬金中 _____。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自 2021 年 4 月 1 日始, 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2. 相关服务期限:

(1) 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始, 至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止。

(2) 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始, 至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止。

(3) 施工阶段服务期限自 2021 年 4 月 1 日始, 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4)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竣工验收合格后并移交后至保修期满 止。

(5) 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 合同签订并生效后至保修期满 止。

[监理服务期限包括监理各阶段的全部时间, 总监理服务期为 87 个月。其中, 施工期暂定 63 个月 (自委托人发出《监理进场通知书》中要求的进场日起计算); 质量保修期暂定 24 个月, 质量保修期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具体监理时间以实际发生的日期为准, 并保证符合东莞国际商务区市政配套设施项目各标段施工合同中的工期和质量责任期要求。上述监理服务期限不包括监理人的前期准备时间, 监理人须按签订的监理合同中所承诺的人员、设备在收到《监理进场通知书》后 5 日内进场完毕。]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 提供房屋、资料、设备, 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21 年 05 月 18 日。

2. 订立地点: 东莞市。

3. 本合同一式拾陆份, 项目法人持叁份, 委托人持陆份, 监理人持肆份, 建设主管部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及招标代理机构各持壹份。

委托人: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盖章)	监理人: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盖章)
住所: _____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29 号世纪豪庭大厦 29B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51804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开户名称: _____	开户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园岭支行
账号: _____	账号: 44201605100051002769
电话: _____	电话: 0755-25881836
传真: _____	传真: /
电子邮箱: _____	电子邮箱: /

竣工证明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工程名称: 东莞市国际商务区市政配套设施项目一标段

验收日期: 2024年9月27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代建单位(盖章):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 语言简练, 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 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东莞市国际商务区市政配套设施项目一标段	工程地点	东莞市南城街道
工程规模	新建道路总长度为2809米	工程造价(万元)	12,429
结构类型	市政工程	工程用途	市政道路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8月3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ZJS202101012-01
建设单位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代建单位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B144055545
施工单位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D134029260
	/		/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E144010493
设计单位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A131000017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刘琮琮
副组长	姜刚、陈世钊、杨向宇
组员	谭颂能、陈玉明、张海凤、麦加麟、赵秀春、崔明明、刘思佳、郭嘉俊、张浩、郭庆凯、王凡、宋北琴、陈传、林雪美、戴肖惟、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路工程	姜刚	谭颂能、林雪美
交通工程	杨向宇	崔明明、郭嘉俊
给排水工程	陈玉明	戴肖惟、张锐锋
智慧交通工程	刘琮琮	麦加麟、宋北琴
海绵工程	赵秀春	张浩、王海涛
照明工程	张金萍	王凡
缆线管廊工程	陈世钊	刘思佳
景观工程	张海凤	郭庆凯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周跃武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代建首席责任人	周跃武
刘琮琮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代建施工管理负责人	刘琮琮
陈传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代建设计负责人	陈传
林雪美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代建勘察负责人	林雪美
陈世钊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代建工程负责人	陈世钊
戴肖惟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代建项目组员	戴肖惟
姜刚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城建局项目负责人	姜刚
谭颂能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高级工程师		谭颂能
陈玉明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工程师		陈玉明
张海凤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高级工程师		张海凤
麦加麟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麦加麟
赵秀春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赵秀春
崔明明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崔明明
刘思佳	深圳市市长勘察设计公司		勘察项目负责人	刘思佳
杨向宇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	杨向宇
郭嘉俊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郭嘉俊
张浩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张浩
郭庆凯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郭庆凯
王凡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凡

1/15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东莞国际商务区市政配套设施项目(一标段)
工程地点: 东莞市南城街道国际商务区
工程内容: 详见本合同第一部分协议书"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规模: 本工程建设内容包括宏图路线性公园、经一路(B、D段)、经二路、纬一路、纬三路(西段)、纬四路(西段)、纬五路、纬十路(西段)、纬十一路等;道路总长度约2809米,道路等级均为城市支路,设计时速为30km/h,道路红线最大宽度约为20米,双向2车道,道路路面采用沥青路面,最大排水管直径为DN1200,本项目总投资约14270万元。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号: 东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东莞国际商务区市政配套设施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东发改投审【2021】10号)

资金来源: 市财政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东莞国际商务区市政配套设施项目(一标段)(按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但不限于:(1)经一路(B、D段);道路工程、综合管廊工程、给排水工程、交通工程、智慧交通设施工程(示范段设备以及基础等)、海绵城市工程等;(2)经二路;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交通工程、智慧交通设施工程、海绵城市工程等;(3)纬一路: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交通工程、智慧交通设施工程、海绵城市工程等;(4)纬三路(西段);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交通工程、智慧交通设施工程、海绵城市工程等;(5)纬四路(西段);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交通工程、智慧交通设施工程、海绵城市工程等;(6)纬五路: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交通工程、智慧交通设施工程、海绵城市工程等;(7)纬十路(西段);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交通工程、智慧交通设施工程、综合管廊工程、海绵城市工程等;(8)纬十一路: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交通工程、智慧交通设施工程、综合管廊工程、海绵城市工程等;(9)宏图路线性公园:线性公园景观工程、绿化工程、照明工程、海绵城市工程、给排水工程等;(10)临时设施工程;(11)给水工程;(12)东莞国际商务区市政配套设施项目内所有道路涉铁咨询及安评,并提交成果文件(须保证涉铁咨询及安评的成果文件符合涉铁主管部门的相关要求且达到满足施工要求的深度);(13)东莞国际商务区市政配套设施项目各标段的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设计施工运维三阶段应用),并提交成果文件。(须保证BIM技术成果文件符合《东莞国际商务区市政配套设施项目总承包(一标段)技术要求》相关要求并达到满足施工要求的深度);(14)负责智慧交通设施软件平台开发建设,并提交成果文件。(须保证智慧交通设施软件平台成果文件符合《东莞国际商务区市政配套设施项目总承包(一标段)技术要求》相关要求并达到满足招标人使用要求的深度)等。

注:以上招标范围未尽事宜,请详见招标图纸,并满足设计文件的要求,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发包人在工程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工程内容,承包人必须无条件配合且不得提出异议及索赔,相关风险须承包人自行考虑。

三、验收结论

该工程由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承建,开工时间为:2021年8月3日,完工时间为:2023年6月20日。
该工程经过施工管理人员的严格管理,全过程按设计图纸完成,经检查均符合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智慧交通工程、海绵工程、照明工程、综合管廊工程、以及景观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国家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工程质量"合格",工程没有发生质量、安全事故,整项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验收结论为通过验收。

验收日期: 2024年9月22日

Table with 6 columns: 建设单位(公章), 代建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公章), 勘察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Includes project manager names and professional registration stamps for Liu Sijia and Zhao Xiushou.

获奖证明



(2023年东莞市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2、盐田综合保税区（二期）围网及相关基础设施建设项目（II期）（监理）（业绩证明材料）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20-440308-47-01-017942002001

标段名称: 盐田综合保税区（二期）围网及相关基础设施建设项目（II期）（监理）

建设单位: 深圳市盐田区建筑工程事务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 521.338860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郭优珠



本工程于 2021-05-0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6-1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6-16

查验码: 5762775992709906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合同关键页

盐	项目编号: 2021 -
工	合同编号: 监合字- 851
务	流水号: 9324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正本

W-2021-020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盐田综合保税区(二期)围网及相关基础

工程名称: 设施建设项目(II期)(监理)

发包人: 深圳市盐田区建筑工程事务署

承包人: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盐田区建筑工程事务署

受托人(全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盐田综合保税区(二期)围网及相关基础设施建设项目(II期)(监理)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
3. 工程规模: 本工程为盐田综合保税区(二期)围网及相关基础设施工程(II期),主要工作内容为:建筑工程(综合服务楼、二期H986 查检设施用房、缓冲场工程及巡逻停车用房);市政工程(盐田南三街工程(新围西街-明珠大道)、盐田南四街工程(新围西街-明珠三街)、永安四街西段工程(A线巡逻道-明珠道)、明珠三街工程(盐田路-永安三街));信息化工程(海关信息化设施和系统);其它工程(卡口雨棚工程、古树保护绿地工程、北区巡逻道及围网迁改工程)。
4. 工程类别: 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 二级
5. 投资性质: 财政资金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49858 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34388 万元

7. 其它: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款;
5. 通用条款;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总监

项目总监姓名: 郭优珠, 身份证号码: 430221196702200032, 注册号: 44002996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5.1条《酬金计取》的有关规定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的签约酬金合计暂定价总金额为（大写）：伍佰贰拾壹万叁仟叁佰捌拾捌元陆角零分（¥5213388.60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496.5132	24.82566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暂定酬金计算过程如下：

1、施工阶段监理酬金

(1)、施工阶段监理酬金基价：

$$= [(708.2 - 393.4) \div (40000 - 20000) \times (34388 - 20000) + 393.4]$$

$$= 619.867 \text{ 万元}$$

(2)、施工阶段监理酬金基准价：

$$= \text{施工阶段监理酬金基价} \times \text{专业调整系数} \times \text{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times \text{高程调整系数}$$

$$= 619.867 \times 1.0 \times 1.0 \times 1.0$$

$$= 619.867 \text{ 万元}$$

(3)、施工阶段监理酬金：

$$= \text{施工阶段监理酬金基准价} \times (1 + \text{浮动幅度值})$$

$$= 619.867 \times (1 + (-19.9\%))$$

$$= 496.5132 \text{ 万元}$$

2、保修阶段监理酬金

$$= \text{施工阶段监理酬金} \times 5\%$$

$$= 496.5132 \times 5\%$$

$$= 24.82566 \text{ 万元}$$

附：《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价表》（施工监理服务酬金基价按该表采用直线内插法确定施工监理服务酬金基价）

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价表

单位: 万元

序号	计费额	收费基价
1	500	16.5
2	1000	30.1
3	3000	78.1
4	5000	120.8
5	8000	181.0
6	10000	218.6
7	20000	393.4
8	40000	708.2
9	60000	991.4
10	80000	1255.8
11	100000	1507.0
12	200000	2712.5
13	400000	4882.6
14	600000	6835.6
15	800000	8658.4
16	1000000	10390.1

注: 计费额大于 1000000 万元的, 以计费额乘以 1.039% 的收费率计算收费基价。其他未包含的其收费由双方协商议定。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期限暂定自 2021 年 06 月 20 日起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总计 1229 日历天。(实际合同工期以实际施工工期加上 2 年保修期) 其中:

1. 决策阶段: 自起至止, 共日历天;
2. 勘察阶段: 自起至止, 共日历天;
3. 设计阶段: 自起至止, 共日历天;
4. 施工阶段: 暂定自 2021 年 06 月 20 日起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止, 共 499 日历天;
(以实施施工工期为准)
5. 保修阶段: 暂定自 2022 年 11 月 01 日起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 自起至止, 共日历天;
7. 其他服务: 自起至止, 共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 提供房屋、资料、设备, 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21 年 6 月 30 日。
2. 订立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海景二路工青妇大楼 17 楼。

3. 本合同一式四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双方各执 5 份。

委托人: _____ (盖章)	监理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盖章)
住所: _____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29 世纪豪庭大厦 29B
邮编: _____	邮编: 518052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盖章)
开户银行: _____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园岭支行
账号: _____	账号: 4420 1605 1000 5100 2769
电话: _____	电话: 0755-25881250
传真: _____	传真: /
电子邮箱: _____	电子邮箱: yyzx@szcjl.com.cn



施工许可证

 <h2 style="text-align: center;">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h2>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工程编号: 2020-440308-48-01-01361004</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特发此证</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发证机关: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日期: 2023年12月29日 </div>		证书序列号: 2023-2123	
建设单位	深圳市盐田区建筑工程事务署		
工程名称	盐田综合保税区(二期)围网及相关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II期		
建设地址	盐田街道		
建设规模	6317.33 (平方米)		
设计单位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新兴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1-06-20	合同竣工日期	2024-03-31
备注	项目经理: 王威 注册证书号: 京1112019202003010 项目总监: 郭优珠 注册证书号: 00199042 范围:		
变更登记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检查。 四、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 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 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竣工证明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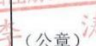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盐田综合保税区(二期)围网及相关基础设施建设项目(II)期-市政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盐田区建筑工程事务署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3月30日

发出日期: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盐田综合保税区(二期)围网及相关基础设施建设项目(II)期-市政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1. 五条市政道路共1.930公里。2. 新建公园4700平米。3. 平整场地12545.1平米。4. 建设范围内的管线迁改工程等	工程造价(元)	257138044.8
结构类型	市政工程	开工日期	2021年7月28日
施工许可证号	2023-2123	竣工日期	2024年3月30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盐田区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021-026
建设单位	深圳市盐田区建筑工程事务署	总施工单位	中国新兴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勘察单位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中国新兴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单位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新兴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港嘉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深圳市东港明珠工程实业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深圳市软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3年6月16日	市政竣.通-10	符合要求
	2023年10月10日	市政竣.通-10	符合要求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齐全有效	/	/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合格	/	/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	/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	/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	/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	/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已按设计和合同约定项目完成	
	设备安装	已按设计和合同约定项目完成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6年3月30日	 (公章) 总监监理工程师:  44002996 2025.04.15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2026年3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6年3月30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姓名:  (公章) 注册号: 4400597-AY026 有效期至: 2026年8月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月日	2026年3月30日	2026年3月30日

会议签到表

工程名称: 盐田综合保税区(二期)围网及相关基础设施建设项目(II)期

会议名称	竣工验收会			
时间	2024.3.30			
地点	项目部会议室			
主持人				
序号	姓名	所属单位	联系方式	备注
1	王景	天津市政院	18211320521	
2	陈彦真	——	18702762701	
3	李志刚	天津市政	13670781380	
4	吕昆	政院检测	13189705150	
5	谭少娟	政院检测	15815559365	
6	张芳	区二办署	22322391	
7				
8	王斌	中国新兴	18221599233	
9	王斌	天津市政院	13510666160	
10	王斌	中国新兴	18666880701	
11	黄文杰	有色	18316630321	
12	朱光	中国新兴	13522912290	
13	刘燕平	北京政德	13126662463	
14	李洪生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13418602002	
15	何丽	——		
16	李松华	——		
17	王露	——	13506680248	
18	何信	——	17362528759	
19	高林	城建监理	18118815601	

会议签到表

工程名称: 盐田综合保税区(二期)围网及相关基础设施建设项目(II)期

会议名称	竣工验收会			
时间	2024.3.30			
地点	项目部会议室			
主持人				
序号	姓名	所属单位	联系方式	备注
1				
2	李时松	港嘉检测	15777177996	
3				
4	张德定	陈大龙	18926818698	
5	何家	中国新兴	1392826197	
6	朱名	中国新兴	19925217193	
7	陈名	中国新兴	15830059252	
8				
9	谢文明	泽鑫	13538029829	
10	左刘斌	深圳市铁箱级	15014094746	
11	吕日松	中国新兴	15844069554	
12	刘松	深圳铁箱级	13874230153	
13	陈子	深建新	18307585632	
14	张松	深圳铁箱级	13570809452	
15	李青松	深圳市铁箱级	15622892671	
16	刘松	天津院	13636362680	
17	孙光南	..	13718665700	
18	李松	铁箱级	13928239970	
19	余松	铁箱级	1199951211	

获奖证明



(二〇二三年度上半年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

3、坪山区丹梓北路（深汕公路至淡水河段）道路工程监理（业绩证明材料）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p>标段编号: 2016-440300-53-01-700570002001</p> <p>标段名称: 坪山区丹梓北路（深汕公路至淡水河段）道路工程（监理）</p> <p>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p> <p>招标方式: 预选招标子工程</p> <p>中标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p> <p>中标价: 455.1998万元</p> <p>中标工期: 480日历天+2年保修期</p> <p>项目经理(总监):</p>	
<p>本工程于 <u>2020-06-18</u>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p> <p>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u>30</u>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p>	
<p>招标代理机构(盖章):</p> <p>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p> <p>(签字或盖章):</p>	<p>招标人(盖章):</p> <p>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p> <p>(签字或盖章):</p> <p>日期: 2020-06-30</p> 
<p>查验码: 3348406534641407</p>	<p>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p>

合同关键页

2020-019

合同编号: SPJG-SG-JL-2020-17 号

**深圳市坪山区建设工程
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坪山区丹梓北路(深汕公路至淡水河段)道路工程 监理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委托人: 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受托人: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 2020 年 7 月 29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0MB2C47620R

法定代表人：程学庆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坪山大道 5068 号

受托人（乙方）：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0121XB

法定代表人：周丽娇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29 号世纪豪庭大厦 29B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坪山区丹梓北路（深汕公路至淡水河段）道路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坪山区

3. 工程规模：项目位于坪山区坑梓街道新能源汽车产业基地内，道路呈南北走向，起点接坪山大道，终点位于淡水河南侧。道路长约 2.34 公里，红线宽 40 米，为城市主干路，双向 6 车道，设计速度为 50 千米/小时。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给水、再生水、排水、基坑支护、电力、通信、照明、燃气、交通、交通疏解、景观绿化、田脚水整治、管线迁改工程等。

招标（委托）范围：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监理服务（不含电力、通信、燃气等管线迁改工程，燃气工程）。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29115.08 万元；招标（委托）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29115.08 万元（不含电力、通信、燃气等管线迁改工程，燃气工程）。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4. 专用条款；
- 5. 通用条款；
-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吴文东，身份证号码：230302196412185611，注册号：44009371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肆佰伍拾伍万壹仟玖佰玖拾捌元整（¥ 4551998.00）。

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 造 (万元)	其他服 务 (万元)
工程 监 理	/	/	/	433.5236	21.6762	/	/
项 目 管 理	/	/	/	/	/	/	/
工程 监 理 与 项 目 管 理 一 体 化	/	/	/	/	/	/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实际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移交证书签发之日后贰年期限止，总计 1210 日历天。服务期限届满，但因受托人原因导致项目尚未通过并获取移交证书的，则监理服务期限顺延至获取移交证书为止，且监理服务费用不因服务期限的延迟而调整。

其中：

- 1. 决策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 2. 勘察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 3. 设计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 4. 施工阶段：自实际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移交证书签发之日止，共 480 日历天；
- 5. 保修阶段：自工程移交证书签发之日起至贰年期限止，共 730 日历天；
- 6. 设备监造：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 7. 其他服务：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

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____年__月__日。

2. 订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3.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 双方各执壹份, 副本叁份, 双方各执伍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签字、盖章后本合同生效。

(本页以下无正文, 为合同签署页)

甲

方: (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或

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经 办 人:

电 话:

邮 政 编 码:

开 户 银 行:

银 行 账 号:

签订 日期: 2020-7-29

乙

方: (公章)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29 号世纪豪庭大厦 29B

法定代表人:

或

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经 办 人:

电 话:

邮 政 编 码: 518040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园岭支行

银 行 账 号: 44201605100051002769

签 订 日 期:

施工许可证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h2 style="margin: 10px 0;">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h2> <p style="font-size: small; margin: 5px 0;">工程编号: 2016-440300-53-01-70057001</p> <p style="margin: 10px 0;">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p> <p style="margin: 10px 0;">特发此证</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p>发证机关  日期 2020-11-20</p> </div> </div>	<p style="text-align: right; font-size: x-small; margin-bottom: 5px;">证书序列号: 2020-1790</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20%;">建设单位</td> <td colspan="3">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td> </tr> <tr> <td>工程名称</td> <td colspan="3">坪山区丹梓北路(深汕公路至淡水河段)道路工程</td> </tr> <tr> <td>建设地址</td> <td colspan="3">深圳市坪山区</td> </tr> <tr> <td>建设规模</td> <td>0 平方米</td> <td>合同价格</td> <td>26688.199193 万元</td> </tr> <tr> <td>设计单位</td> <td colspan="3">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td> </tr> <tr> <td>施工单位</td> <td colspan="3">深圳市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td> </tr> <tr> <td>监理单位</td> <td colspan="3">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td> </tr> <tr> <td>合同开工日期</td> <td>2020-10-28</td> <td>合同竣工日期</td> <td>2022-12-03</td> </tr> <tr> <td>备注</td> <td colspan="3"> 项目经理: 梁金纯 注册证书号: 粤144151529947 项目总监: 贾昶 注册证书号: 44021544 范围: 电信管道工程挡墙护坡工程电力管道工程路基处理工程给水管道工程;道路工程长2340米宽40米;路灯照明工程;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绿化工程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燃气工程; </td> </tr> <tr> <td>变更登记</td> <td colspan="3"></td> </tr> </table> <p style="font-size: x-small; margin-top: 5px;">注意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 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 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工程名称	坪山区丹梓北路(深汕公路至淡水河段)道路工程			建设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			建设规模	0 平方米	合同价格	26688.199193 万元	设计单位	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0-10-28	合同竣工日期	2022-12-03	备注	项目经理: 梁金纯 注册证书号: 粤144151529947 项目总监: 贾昶 注册证书号: 44021544 范围: 电信管道工程挡墙护坡工程电力管道工程路基处理工程给水管道工程;道路工程长2340米宽40米;路灯照明工程;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绿化工程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燃气工程;			变更登记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工程名称	坪山区丹梓北路(深汕公路至淡水河段)道路工程																																								
建设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																																								
建设规模	0 平方米	合同价格	26688.199193 万元																																						
设计单位	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0-10-28	合同竣工日期	2022-12-03																																						
备注	项目经理: 梁金纯 注册证书号: 粤144151529947 项目总监: 贾昶 注册证书号: 44021544 范围: 电信管道工程挡墙护坡工程电力管道工程路基处理工程给水管道工程;道路工程长2340米宽40米;路灯照明工程;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绿化工程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燃气工程;																																								
变更登记																																									

竣工证明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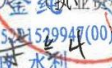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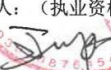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坪山区丹梓北路(深汕公路至淡水河段)道路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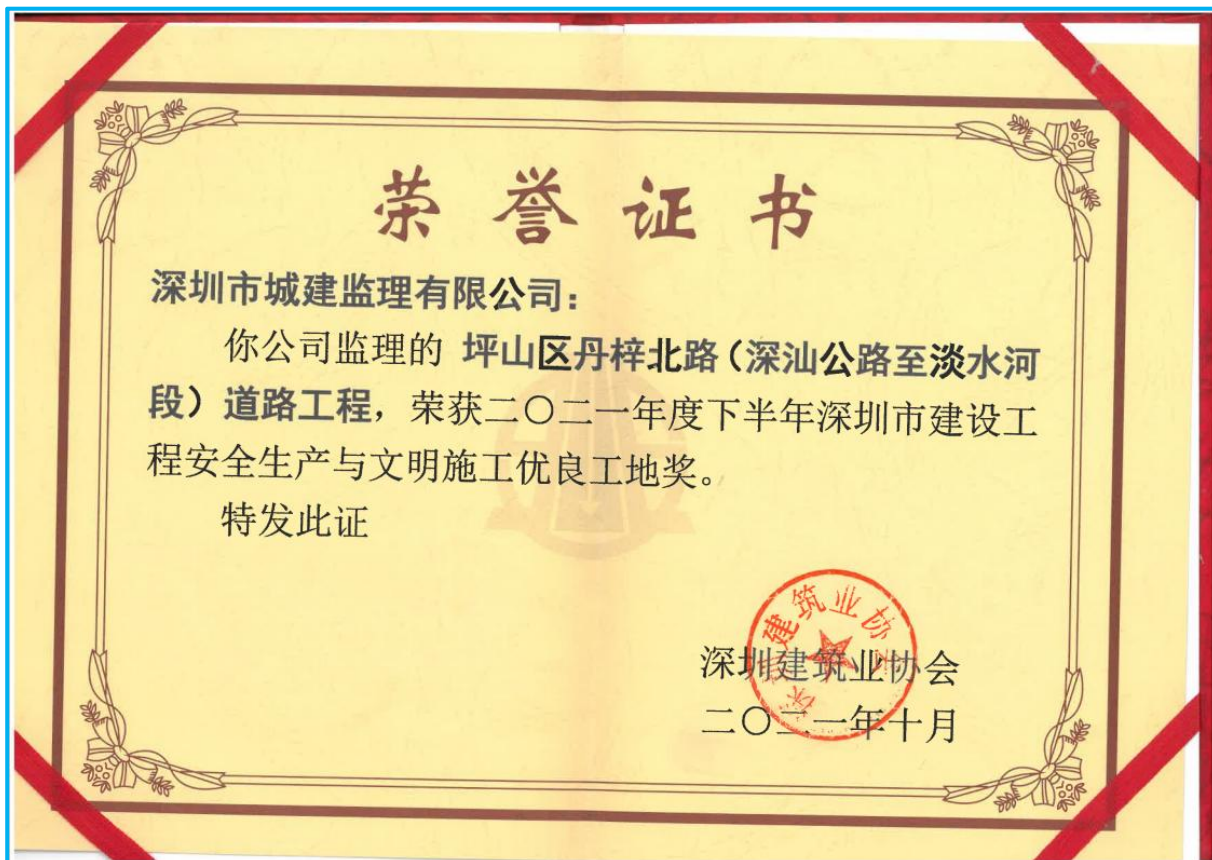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11月8日

发出日期: 2023年5月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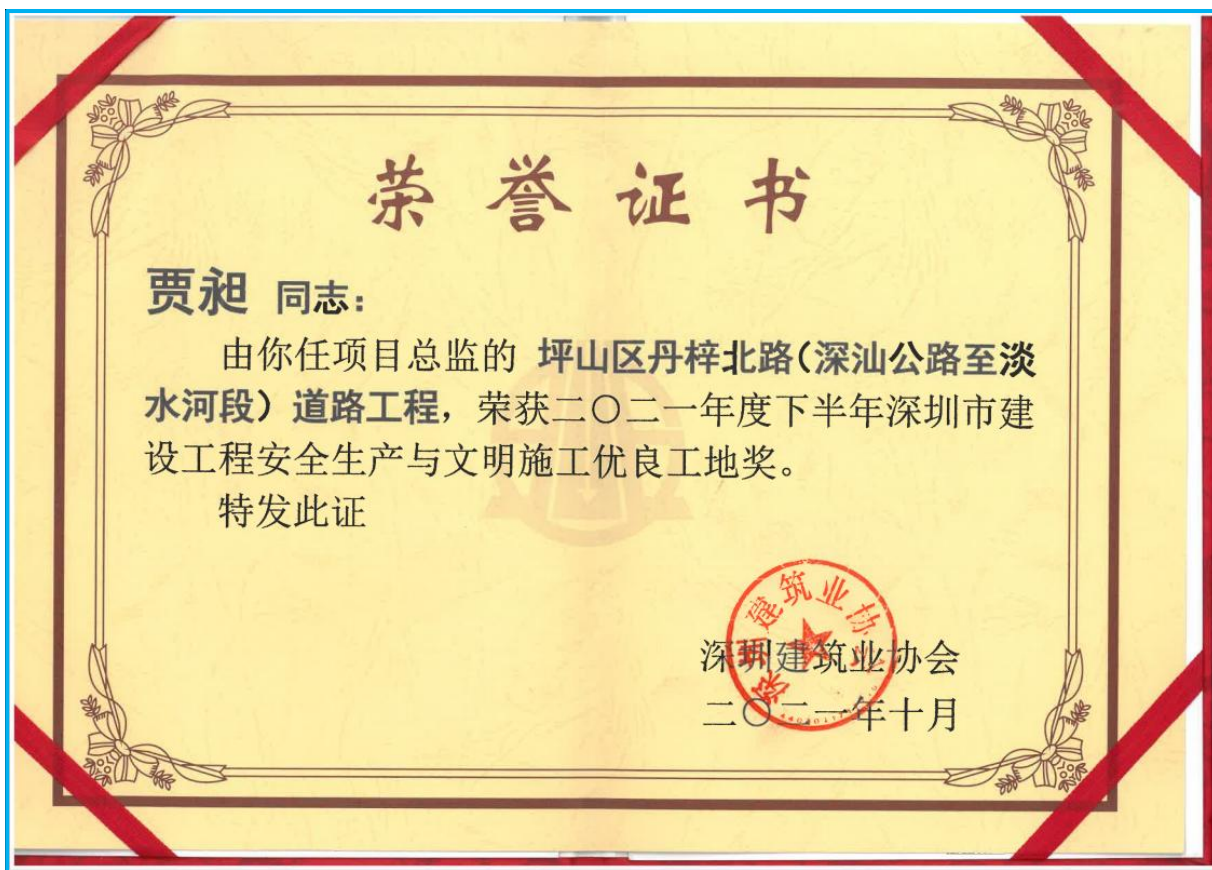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坪山区丹梓北路(深汕公路至淡水河段)道路工程	工程地点	坪山区坑梓街道新能源汽车产业基地内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道路总长2.34公里	工程造价(万元)	26688.199193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工程	开工日期	2020年12月29日
施工许可证号	2016-440300-88-01-70037001	竣工日期	2023年5月8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020082-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天健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太科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3年5月2日	市政竣·通-10	齐全
	2023年5月2日	市政竣·通-10	齐全
	2023年5月2日	市政竣·通-10	齐全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齐全有效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已按照合同要求完成K0+000~K0+720段、K0+920~K2+380段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合格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K0+720~K0+920段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5月8日	 (公章) 总监工程师:  23年5月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5月8日
	代建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3年5月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3年5月8日

获奖证明



(二〇二一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六、拟派项目总负责人类似全过程工程咨询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担任职务	合同签订日期	开竣工日期	合同金额(万元)	备注
1	秀洲高新区中心城市品质提升项目-两路两园两中心景观品质提升工程(二期)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嘉兴市秀湖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总负责人	2020.12.3	2021.1.6-2021.12.30	263.6873万元(其中项目管理金额为157.78万元)	

秀洲高新区中心城市品质提升项目-两路两园两中心景观品质提升工程（二期）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业绩证明材料）

中标通知书

7C-001189

嘉兴市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

NO. 2020142^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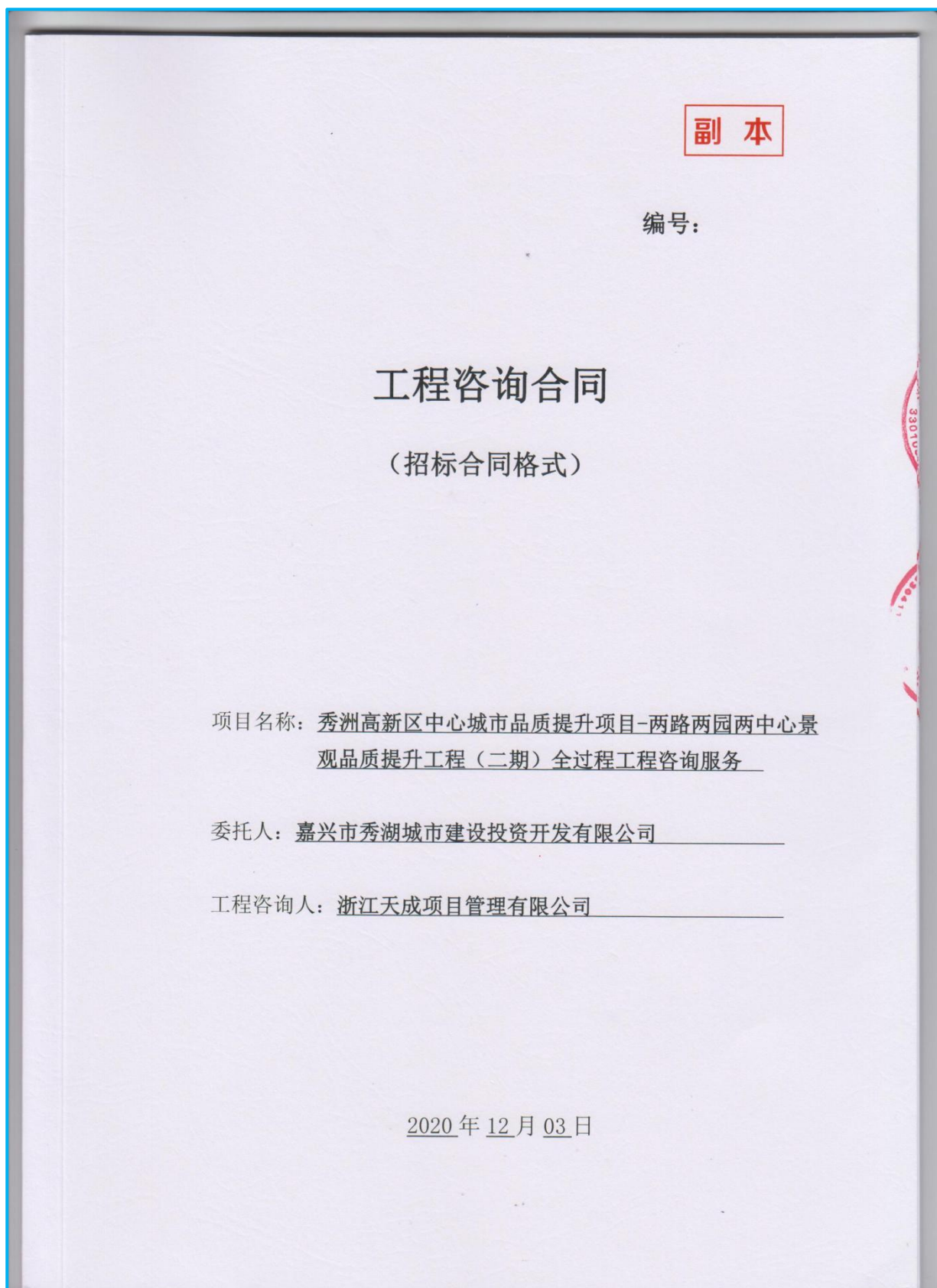
经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审，确定 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为中标单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请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签定合同。

项目负责人 戴益明 资质等级 注册造价工程师、高级工程师（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	秀洲高新区中心城市品质提升项目-两路两园两中心景观品质提升工程（二期）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建设单位	嘉兴市秀湖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	嘉兴市秀洲区	项目批文	2019-330411-78-03-041650-000
工程规模	工程内容包括：江南摩尔建筑立面、地下室内空间改造，江南摩尔园林景观改造，休闲公园园林景观改造，建筑物及景观亮化灯光改造，市政道路工程改造，市政给排水、海绵设施改造，新建洪兴路地下联通道口部，新建摩尔南侧下沉广场，新建地下机械立体停车库，及增设相关供市民参与的智慧型公共设施	最大跨度 (米)	
结构/层次	/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价 (万元)	263.6873	质量目标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开始，直至建设项目全部投入使用及施工缺陷责任期满为止		
招 标 范 围	1、项目管理（含设计咨询）；2、造价咨询（不含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编制，不含工程结算审核）		
建设 单 位	(章) 嘉兴市秀湖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联系人(签字): 联系电话: 82790159 2020年12月2日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章) 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字): 联系电话: 82031393 2020年12月2日
备 注		备 案 机 关	(章) 嘉兴市秀湖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经办人(签字): 2020年12月02日

本表一式十份，其中招标单位三份，中标单位三份，招投标管理机构二份，招标代理单位二份。

合同关键页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嘉兴市秀湖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人(全称): 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咨询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秀洲高新区中心城市品质提升项目-两路两园两中心景观品质提升工程(二期)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项目总投资: 143853.97 万元。

建安造价: 暂定 45000 万元。

建设地点: 秀洲高新区中心城市品质提升项目-两路两园两中心景观品质提升工程(二期)位于嘉兴市秀洲区,北起洪兴西路,南至蓬莱路,西起新洲路,东至新秀路,设计范围约 98000 m²。

建设规模(包括但不限于): 秀洲高新区中心城市品质提升项目-两路两园两中心景观品质提升工程(二期),范围北起洪兴西路,南至蓬莱路,西起新洲路,东至新秀路,涉及范围约 9.8 万平方米。工程内容包括:江南摩尔建筑立面、地下室内空间改造,江南摩尔园林景观改造,休闲公园园林景观改造,建筑物及景观亮化灯光改造,市政道路工程改造,市政给排水(雨水污水管网)、园林绿化种植、广场园路铺装、人行道改造、城市家具、海绵设施改造,新建洪兴路地下联通道口部,新建摩尔南侧下沉广场,新建地下机械立体停车库,及增设相关供市民参与的智慧型公共设施。地下开挖深度最大为 14.65 米,其中新建下沉式广场开挖深度 4.75 米,面积 885.6 平方米。新建地下立体车库基坑最大深度为 9.8 米,面积 9238 平方米。洪兴西路新建地下通道基坑深度,通道东侧为 7.8 米,通道西侧为 8.4 米,东西总面积 728 平方米,总长 54.4 米,通道底板标高-7.6 米,采用明挖施工,支护结构为地下连续墙(混凝土内部支撑,局部 3 道支撑)。安装部分包括:强电、弱电智能化、暖通、消防、建筑给排水、嘉兴秀洲公园扩声系统项目(二期)、地下车库机械设备安装、景观照明总控中心平台等。

规划设计范围:

秀洲高新区中心城市品质提升项目-两路两园两中心景观品质提升工程(二期)位于嘉兴市秀洲区,北起洪兴西路,南至蓬莱路,西起新洲路,东至新秀路,设计范围约98000 m²。

规划项目地块范围主要包含:

江南摩尔:北至洪兴西路,南至启蒙路,西至新洲路,东至新秀路(启蒙幼儿园),范围约56450 m²;

摩尔南侧休闲公园:北至启蒙路,南至蓬莱路,西至佳源四季,东至大树花园二期,范围约16065 m²;

佳源四季:佳源四季北侧东侧场地景观,西侧南侧人行道景观,范围约3910 m²;

市政工程:洪兴西路、启蒙路、蓬莱路、摩尔东街、摩尔西街、新洲路启蒙路路口、新秀路启蒙路路口,范围约21575 m²。

资金来源: 自筹。

二、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具体详见:“技术资料和服务要求”)

1.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包括以下内容:**项目管理、全过程造价控制。**

1. 项目管理(含设计咨询):项目立项后介入至工程竣工验收及合同责任期满的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服务,负责项目管理(投资管理和建设组织实施工作),对项目的投资、质量和建设周期采用科学的方法和手段提供管理服务,协调有关单位之间的关系,向业主单位提交完整的项目管理服务档案资料等。包括以下内容:办证报批管理、合约管理、进度管理、投资资金管理、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工程造价咨询(包括施工过程中变更联系单审核等造价咨询)、代业主方施工现场管理、辅助业主方完成项目的验收及移交、项目维保期的管理、档案信息管理以及项目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管线迁改、渣土报批等)。项目设计文件的内部审查、组织设计文件优化会议、提出设计合理化建议。

2. 造价咨询(不含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编制,不含工程结算审核):主要包括秀洲高新区中心城市品质提升项目-两路两园两中心景观品质提升工程(二期)全过程跟踪评审,工作内容包含施工阶段全过程跟踪评审和招标人要求的其他事项。

(1). 前期阶段评审

熟悉工程图纸, 依据设计施工总承包 (EPC) 招标约定, 结合投标报价口径、计价规范等对施工图预算进行全面审核。

(2). 过程中的造价控制

- 1) 对施工单位报送的施工图预算进行审核, 确定造价控制目标;
- 2) 制定造价控制的实施流程;
- 3) 参与造价控制有关的工程会议;
- 4) 负责对施工单位报送的每月(期)完成进度款月报表进行审核, 并提出当月(期)付款建议书;
- 5) 施工单位或业主提出索赔时, 依据合同和有关法律、法规, 提供评审意见, 必要时协助建设单位进行索赔和反索赔;
- 6) 协助业主及时审核因设计变更、现场签证等发生的费用, 并提供造价控制动态分析报告;
- 7) 协助业主办理工程竣工结算, 提供完整的全过程跟踪评审报告及各项费用汇总表, 做好造价指标统计以及资料归档工作, 并填写资料清单;
- 8) 提供与造价控制相关的人工、材料、设备等造价信息和其他评审服务;
- 9) 应负责无信息价材料或设备的询价工作, 审核无定额工程组价。

三、工程咨询服务目标

1. 项目管理服务目标: 实现项目的进度管理目标、投资管理目标、质量、安全管理目标。
2. 专业咨询服务目标: 提供管理过程中的业主决策建议报告, 提供项目全过程专业咨询服务。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暂定为: 人民币(大写) **贰佰陆拾叁万陆仟捌佰柒拾叁元整** (¥2636873.00 元);

其中:

项目管理费: 人民币(大写) **壹佰伍拾柒万柒仟捌佰元** (¥ 1577800 元)

造价咨询费: 人民币(大写) **壹佰零伍万玖仟零柒拾叁元** (¥1059073 元);

注: 具体结算价按专用条件第四十六条约定计取。

五、工程咨询报酬

根据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本项目的正常工程咨询报酬约定如下:

1、建设管理为:人民币(大写) **壹佰伍拾柒万柒仟捌佰(¥1577800元)**

暂定计费基数为45000万元。今后结算时,最终收费基数以建安工程费结算审定价为准,折扣率中标折扣率计算。

2、造价咨询为:人民币(大写) **壹佰零伍万玖仟零柒拾叁元(¥1059073元)。**

暂定计费基数为45000万元。今后结算时,最终收费基数以建安工程费结算审定价为准,折扣率按中标折扣率计取。

除上述正常工程咨询报酬外的附加工作报酬、工作奖励或参与投资节余分成等,由合同专用条件另行约定。

六、本合同由以下文件组成

- 1、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4、专用条件;
- 5、通用条件;
- 6、委托人提供的房屋、资料和设备等清单。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或为本合同补充订立的相关专业咨询服务合同均为本合同文件的组成内容。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若存在歧义或不一致时,则按上述排列次序进行解释。

七、工程咨询服务期限

工程咨询服务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开始,直至建设项目全部投入使用及施工缺陷责任期满为止。

相关专业咨询服务期限,在相关专业咨询服务合同中另行约定。

八、合同订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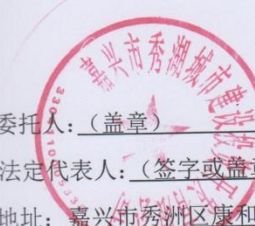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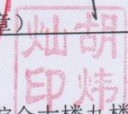
1、订立时间:2020年12月03日。

2、订立地点:嘉兴市秀湖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陆**份。

十、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后正式生效。

委托入: (盖章) _____ 工程咨询人: (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地址: 嘉兴市秀洲区康和路 1288 号 地址: 杭州市湖墅南路 260 号综合大楼九楼
 光伏科创园 1 号楼
 开户行: _____ 开户行: 工商银行杭州运河支行
 账号: _____ 账号: 1202051809900017143
 邮编: 314000 邮编: 313000
 电话: 0573-82790862 电话: 0571-85091697

胡凯辉印

5

第二部分 专用条件

第二条 本合同适用的法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第五条 工程咨询人应按工程咨询合同约定向委托人提交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提交形式及提交时间约定为: 无。

第六条 工程咨询人的项目负责人明确为: 姓名: 戴益明, 工程咨询人向委托人报送资料、报告工程咨询工作要求为: 就项目工程的质量、安全、进度、成本在每月的 25 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的形式汇报。

第八条 资金使用计划要求为: 根据项目工程进度累进计算。

第十二条 在工程咨询工作完成或中止时, 工程咨询人移交委托人提供的设施和剩余的物品的时间和方式为: 咨询工作完成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委托人提供的设施和剩余物品的移交。

第十六条 委托人为工程咨询工作提供条件: 必要的办公地点、办公室、必要的桌椅。

第十九条 委托人授权常驻代表及授权: 姓名: 钱金祥 身份证: _____ 职务: _____。

第二十条 委托人对工程咨询请示、申请、计划与报告的审批或作出决定, 其形式及主要内容明确为: 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的形式阐述有关项目的质量、安全、进度、投资的管理。

第二十一条 工程咨询人在委托人委托工程咨询范围内, 享有以下权利: 对项目合理化建议权、工程变更的签署权、工程款审批签署权、工程验收的核准及签署权等。

第三十一条 因工程咨询人违约, 应承担违约责任: 依据相关规定。

第三十二条 因工程咨询人责任赔偿: 依据相关规定。

第三十五条 因委托人违约, 应承担违约责任: 依据相关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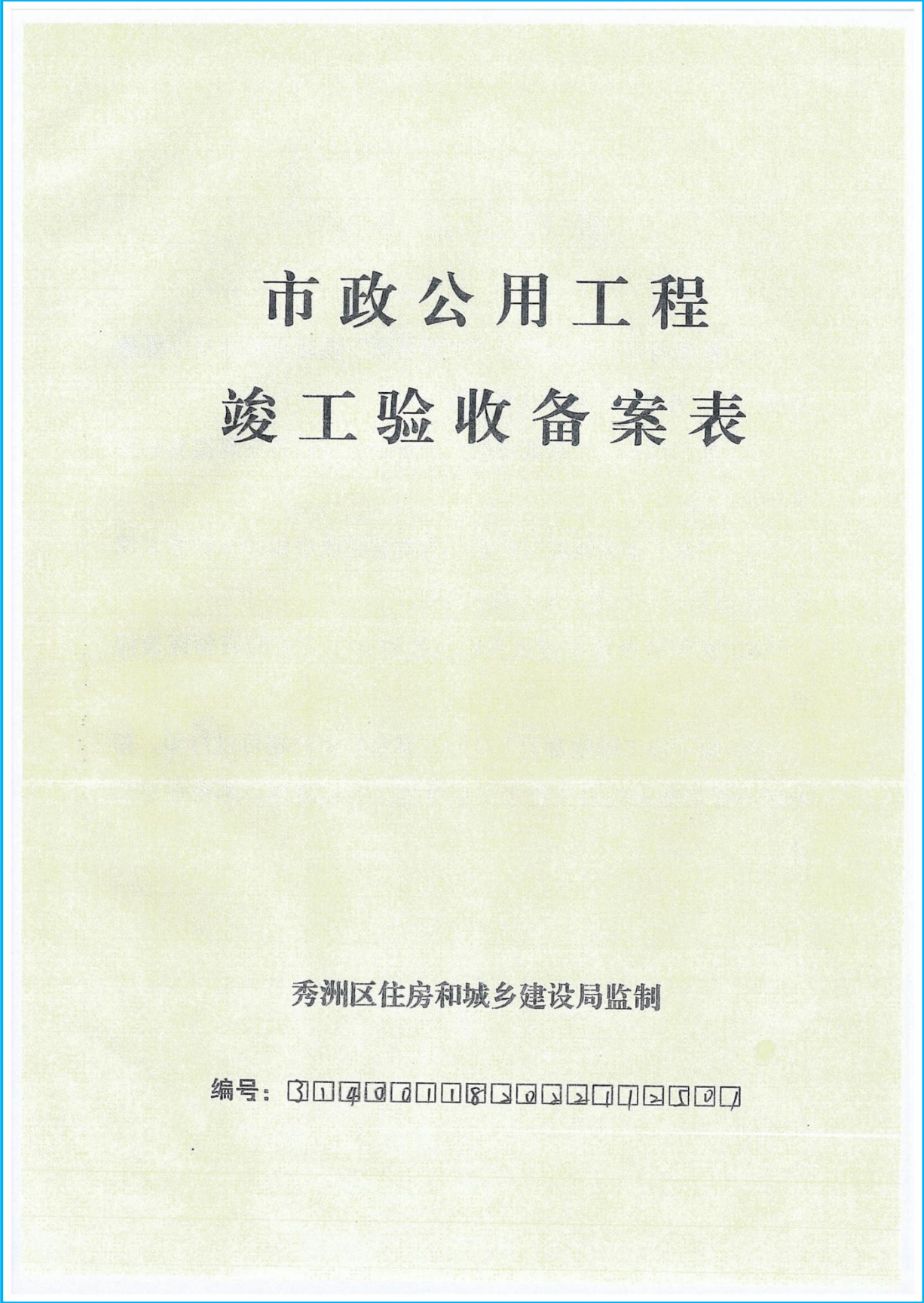
第四十四条 附加工作报酬、工作奖励或参与投资节余分成计取条件与方式分别为:

附加工作报酬: _____ / _____。

工作奖励: _____ / _____。

投资节余分成: _____ / _____。

竣工证明



建设单位	嘉兴市香湖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	
工程名称	香洲区江南廊桥二期提升工程(二期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香洲区江南廊桥
工程类别	市政	工程造价	1446.9716万元
开工日期	2021年1月6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12月30日
施工图审查意见	合格	设计使用年限	15年
勘察单位	/	资质等级	/
设计单位	嘉兴市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乙级
监理单位	浙江经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单位(总包)	浙江嘉兴福达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壹级
主要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	
主要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施工许可证号	330411202101060102
竣工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法人代表: (公章)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意见	法人代表: (公章)	2022年 11 月 25 日
	施工单位意见	法人代表: (公章)	2022年 11 月 25 日
	监理单位意见	法人代表: (公章)	2022年 11 月 25 日
	建设单位意见	法人代表: (公章)	2022年 11 月 25 日

该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2022年11月25日收讫。	
备案机关(公章) 2022年11月25日	
备案机关负责人	备案经手人
备案机关处理意见:	
备注	

(竣工验收备案表)

竣工验收证书

监督表 2

工程名称	秀洲高新区中心城市品质提升项目-西路两园两中心建筑品质提升工程 (二期)建筑亮化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牵头单位	嘉兴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年06月29日	合格		
联合体单位	浙江嘉兴福达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年12月17日			
施工单位	上海新炬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万元)	4108.6676	施工决算(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竣工图范围内工程量进行验收。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3月4日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1、东塔楼楼顶桥架固定支座缺少螺丝; 2、控制箱内的固定方式需加强。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 [Signature] (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 [Signature]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 [Signature] (盖章)	牵头单位	签名: [Signature] (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 [Signature] (盖章)	联合体单位	签名: [Signature] (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竣工验收证书






监督表 2

工程名称	秀洲高新区中心城市品质提升项目-西路两园两中心景观品质提升工程 (二期)景观亮化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牵头单位	嘉兴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年06月29日	合格		
联合体单位	浙江嘉兴福达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年12月17日			
施工单位	浙江永麒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万元)	2073.7608	施工决算(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竣工图范围内工程量进行验收。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3月4日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1、照树灯树干处固定的线勿用铁丝; 2、控制箱内的固定方式需加强。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 [Signature] (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 [Signature]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 [Signature] (盖章)	牵头单位	签名: [Signature] (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 [Signature] (盖章)	联合体单位	签名: [Signature] (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竣工验收证书

施管表 2

工程名称	秀洲高新区中心城市品质提升项目一环路两园两中心景观品质提升工程 (二期)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市政)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联合牵头单位	嘉兴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年01月06日	合格	
施工单位	浙江嘉兴福达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年12月30日		
合同造价 (万元)	1446.9716	施工决算 (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竣工图范围内工程量进行验收。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1月20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  (盖章)	联合体牵头单位	签名:  (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 (盖章)	联合体施工单位	签名:  (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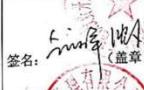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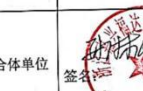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1. 摩尔东西侧人行道铺装石铺装高差太大, 泥浆未清理;
2. 新南桥工程人行步道下台阶高差过大;
3. 新南桥路口处下台阶高差过大;
4. 地面铺装处理;
5. 洪兴路景观交叉口铺装影响美观;
6. 洪兴路景观交叉口铺装影响美观;
7. 摩尔东西侧人行道铺装与人行道对齐;
8. 摩尔东西侧人行道铺装为点状铺装, 根据盲道及时更换;
9. 在原有铺装基础上进行铺装材料更换;
10. 盲道未对齐铺装;
11. 洪兴路景观交叉口盲道未对接人行道;
12. 盲道铺装;
13. 洪兴路景观交叉口盲道铺装材料规格不符;
14. 洪兴路景观交叉口盲道铺装材料规格不符;
15. 洪兴路景观交叉口盲道铺装材料规格不符;
16. 洪兴路景观交叉口盲道铺装材料规格不符;
17. 洪兴路景观交叉口盲道铺装材料规格不符;
18. 农业银行门口铺装材料规格;
19. 农业银行门口铺装材料规格; 石材铺装处理, 台阶下轴处松动脱落的全数检查, 统一打磨;
20. 洪兴路景观交叉口盲道铺装材料规格不符;
21. 洪兴路景观交叉口盲道铺装材料规格不符;
22. 天虹百货门口盲道铺装材料规格不符;
23. 雨天全数检查积水情况;
24. 东三门口景观护栏不锈钢转角处锈蚀严重;
25. 江南摩尔南面景观苗木数量与图纸不符;
26. 吧位处乔木支撑不规范;
27. 加强养护, 苗木生长等乔木及时修剪;
28. 苗木支撑;
29. 苗木支撑不够的进行补种;
30. 苏州湾小门口园路缺失苗木进行补种或设置踏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竣工验收证书

施管表 2

工程名称	秀洲高新区中心城市品质提升项目一环路两园两中心景观品质提升工程 (二期) 水秀喷泉采购项目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牵头单位	嘉兴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年9月17日	合格	
联合单位	浙江嘉兴福达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年12月20日		
施工单位	宁波市华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万元)	2273.28	施工决算 (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竣工图范围内工程量进行验收。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3月9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  (盖章)	牵头单位	签名:  (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  (盖章)	联合体单位	签名:  (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1. 喷泉水池周边水质。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竣工验收证书

施管表 2

工程名称	秀洲高新区中心城市品质提升项目-两路两园两中心景观品质提升工程 (二期)智慧设施项目施工工程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牵头单位	嘉兴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年01月06日	合格	
联合单位	浙江嘉兴福达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年12月17日		
施工单位	浙江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嘉兴分公司				
合同造价(万元)	1251.2222	施工决算(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竣工图范围内工程量进行验收。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3月4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 (盖章)	牵头单位	签名: (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 (盖章)	联合体单位	签名: (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1. 竣工资料由甲方整理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竣工验收证书

施管表 2

工程名称	秀洲高新区中心城市品质提升项目-两路两园两中心景观品质提升工程 (二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市政)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联合体牵头单位	嘉兴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年01月06日	合格	
施工单位	浙江嘉兴福达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年12月30日		
合同造价(万元)	1446.9716	施工决算(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竣工图范围内工程量进行验收。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 (盖章)	联合体牵头单位	签名: (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 (盖章)	联合体施工单位	签名: (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1. 摩尔东西街盲道缘石坡道高差太大, 泥塞未清理; 2. 新洲路工商银行盲道下路口坡道高差过大; 3. 新洲路洪兴路口盲道下路口高差过大; 4. 地面泥塞处理; 5. 洪兴路新洲路交叉口砂浆抹抹影响美观; 6. 洪兴路五里食品厂料堆部砂浆抹抹影响美观; 7. 蓬莱路摩尔东路口盲道走向与人行道对齐; 8. 摩尔东街南路口盲道改为点状盲道, 破据盲道及时更换; 9. 北区有露的摩尔管理处显示盲道更换标准盲道砖; 10. 盲道未对齐斑马线; 11. 洪兴路新洲路交叉口盲道未对接人行道; 12. 盲道砖更换; 13. 洪兴路全雅门口盲道碎石材料拼接不规范; 14. 洪兴路有德门口盲道未对接人行道; 15. 洪兴路新洲路交叉口盲道高差过大; 16. 洪兴路摩尔东路口盲道碎石材料拼接不符合规范; 17. 自来水管井井盖盲道未贴; 18. 农业银行门口树旁石料倒角; 19. 北侧下沉广场台阶缺棱角, 石材取整处理, 台阶下贴边条松动脱落的全数检查, 统一打胶; 20. 洪兴路 KFC 门口东侧广场自来水井盖内嵌石料更换; 21. 洪兴路 KFC 门口石料伸缝打胶; 22. 天虹百货西雨水井盖松动异响的检查原因调整到位; 23. 雨天全数检查积水情况; 24. 东三门口玻璃护栏不锈钢转角处贴防撞条; 25. 江南摩尔南侧现场苗木数量与图纸不符; 26. 吧台处乔木支撑不稳固; 27. 加强养护, 必要处修剪乔木及时修剪; 28. 死苗更换; 29. 苗木密度不够的进行补种; 30. 苏州阿小门口因踩踏缺失的苗木进行补种或设置踏步。					

竣工验收证书

施管表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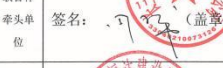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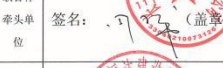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秀洲高新区中心城市品质提升项目—两路两园两中心景观品质提升工程(二期)—江南摩尔外立面改造工程(装饰)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牵头单位	嘉兴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年06月23日	合格			
联合体单位	浙江嘉兴福达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年12月30日				
施工单位	浙江典尚空间建设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万元)	4495.7312	施工决算(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竣工图范围内工程量进行验收。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5月4日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1. 外立面泛碱清理 2. 破损墙面修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嘉兴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嘉兴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浙江经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牵头单位	浙江嘉兴福达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施工单位	浙江典尚空间建设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联合体单位	浙江嘉兴福达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竣工验收证书

施管表 2

工程名称	秀洲高新区中心城市品质提升项目—两路两园两中心景观品质提升工程(二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联合体牵头单位	长三角(嘉兴)城乡建设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0年11月30日	合格			
联合体施工单位	浙江嘉兴福达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2年01月21日				
合同造价(万元)	45711.4507	施工决算(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江南摩尔建筑立面、地下室空间改造; 江南摩尔园林景观改造, 休闲公园园林景观改造: 绿化面积 9501.42 平方米、铺装面积 329812 平方米; 建筑物及景观亮化灯光改造; 市政道路工程改造, 市政给排水、海绵设施改造; 江南摩尔圆形广场跌水涌泉水景、梦幻水廊水秀、庆典广场雾森系统设备; 新建洪兴路地下联通通道 728 平方米, 东长度 53.3 米, 宽度 13.8 米、地下一层深度 7.6 米, 西长度 40.5 米, 宽度 9.75 米、地下一层深度 7 米; 新建摩尔南侧下沉广场; 新建地下机械立体停车库总面积: 10062.67 平方米, 长度 119.7 米, 宽度 63.7 米、地下四层、深度 14.2 米; 增设相关供市民参与的智慧型公共设施。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07月06日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1、针对各分包单位竣工验收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嘉兴市秀湖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长三角(嘉兴)城乡建设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浙江经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联合体牵头单位	长三角(嘉兴)城乡建设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联合体施工单位	浙江嘉兴福达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勘察单位	浙江嘉兴福达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秀洲高新区中心城市品质提升项目两路两园两中心景观品质提升工程(二期)(江南摩尔南侧地下室、江南摩尔南侧下沉广场、洪兴路地下连通道)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联合体牵头单位	长三角(嘉兴)城乡建设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0年11月30日	合格	
联合体施工单位	浙江嘉兴福达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2年1月21日		
合同造价(万元)	45711.4507万元	施工决算(万元)			
竣工图范围及数量: 竣工图范围内工程量进行验收。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7月6日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1、车库地面停车位垃圾清理干净。 2、防坠网重新处理。 3、电路标签、标识明确。 4、防撞、碰头警示标牌设置到位。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  (盖章)	联合体牵头单位	签名:  (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  (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  (盖章)	联合体施工单位	签名:  (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竣工验收证书)

七、拟派项目总监类似监理业绩

拟派总监理工程师 1: 贾昶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担任职务	合同签订日期	开竣工日期	合同金额(万元)	备注
1	坪山区丹梓北路(深汕公路至淡水河段)道路工程监理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总监理工程师	2020.7.29	2021.7.28- 2023.5.8	455.1998	(二〇二一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坪山区丹梓北路（深汕公路至淡水河段）道路工程监理（业绩证明材料）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16-440300-53-01-700570002001

标段名称: 坪山区丹梓北路（深汕公路至淡水河段）道路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招标方式: 预选招标子工程

中标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 455.1998万元

中标工期: 480日历天+2年保修期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06-18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0-06-30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bidder's representative.

查验码: 3348406534641407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合同关键页

2020-019

合同编号: SPJG-SG-JL-2020-17 号

**深圳市坪山区建设工程
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坪山区丹梓北路(深汕公路至淡水河段)道路工程 监理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委托人: 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受托人: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 2020 年 7 月 29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0MB2C47620R

法定代表人：程学庆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坪山大道 5068 号

受托人（乙方）：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0121XB

法定代表人：周丽娇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29 号世纪豪庭大厦 29B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坪山区丹梓北路（深汕公路至淡水河段）道路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坪山区

3. 工程规模：项目位于坪山区坑梓街道新能源汽车产业基地内，道路呈南北走向，起点接坪山大道，终点位于淡水河南侧。道路长约 2.34 公里，红线宽 40 米，为城市主干路，双向 6 车道，设计速度为 50 千米/小时。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给水、再生水、排水、基坑支护、电力、通信、照明、燃气、交通、交通疏解、景观绿化、田脚水整治、管线迁改工程等。

招标（委托）范围：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监理服务（不含电力、通信、燃气等管线迁改工程，燃气工程）。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29115.08 万元；招标（委托）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29115.08 万元（不含电力、通信、燃气等管线迁改工程，燃气工程）。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4. 专用条款；
- 5. 通用条款；
-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吴文东，身份证号码：230302196412185611，注册号：44009371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

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肆佰伍拾伍万壹仟玖佰玖拾捌元整（¥ 4551998.00）。**

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 造 (万元)	其他服 务 (万元)
工程 监 理	/	/	/	433.5236	21.6762	/	/
项 目 管 理	/	/	/	/	/	/	/
工程 监 理 与 项 目 管 理 一 体 化	/	/	/	/	/	/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实际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移交证书签发之日后贰年期止，总
计 1210 日历天。服务期限届满，但因受托人原因导致项目尚未通过并获取移交证书的，
则监理服务期限顺延至获取移交证书为止，且监理服务费用不因服务期限的延迟而调整。

其中：

- 1. 决策阶段：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 2. 勘察阶段：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 3. 设计阶段：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 4. 施工阶段：自实际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移交证书签发之日止，共 480 日历天；
- 5. 保修阶段：自工程移交证书签发之日起至贰年期满止，止，共 730 日历天；
- 6. 设备监造：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 7. 其他服务：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

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____年__月__日。

2. 订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3.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 双方各执壹份, 副本叁份, 双方各执伍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签字、盖章后本合同生效。

(本页以下无正文, 为合同签署页)

甲

方: (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或

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经 办 人:

电 话:

邮 政 编 码:

开 户 银 行:

银 行 账 号:

签 订 日 期: 2020-7-29

乙

方: (公章)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29 号世纪豪庭大厦 29B

法定代表人:

或

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经 办 人:

电 话:

邮 政 编 码: 518040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园岭支行

银 行 账 号: 44201605100051002769

签 订 日 期:

施工许可证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 2016-440300-53-01-700570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规划建设局

日期 2020-11-20

证书序列号: 2020-1790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工程名称	坪山区丹梓北路(深汕公路至淡水河段)道路工程		
建设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		
建设规模	0 平方米	合同价格	26688.199193 万元
设计单位	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0-10-28	合同竣工日期	2022-12-03
备注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2px;"> 项目经理:梁金纯 注册证书号:粤114151520047 项目总监:贾昶 注册证书号:44021544 </div> 范围:电信管道工程;道路扩宽工程;电力管道工程;景观处理工程;给水管道工程;道路工程长2340米宽40米;路灯照明工程;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绿化工程;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燃气工程;		
变更登记			

注意事项:
 一. 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 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 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竣工证明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坪山区丹梓北路(深汕公路至淡水河段)道路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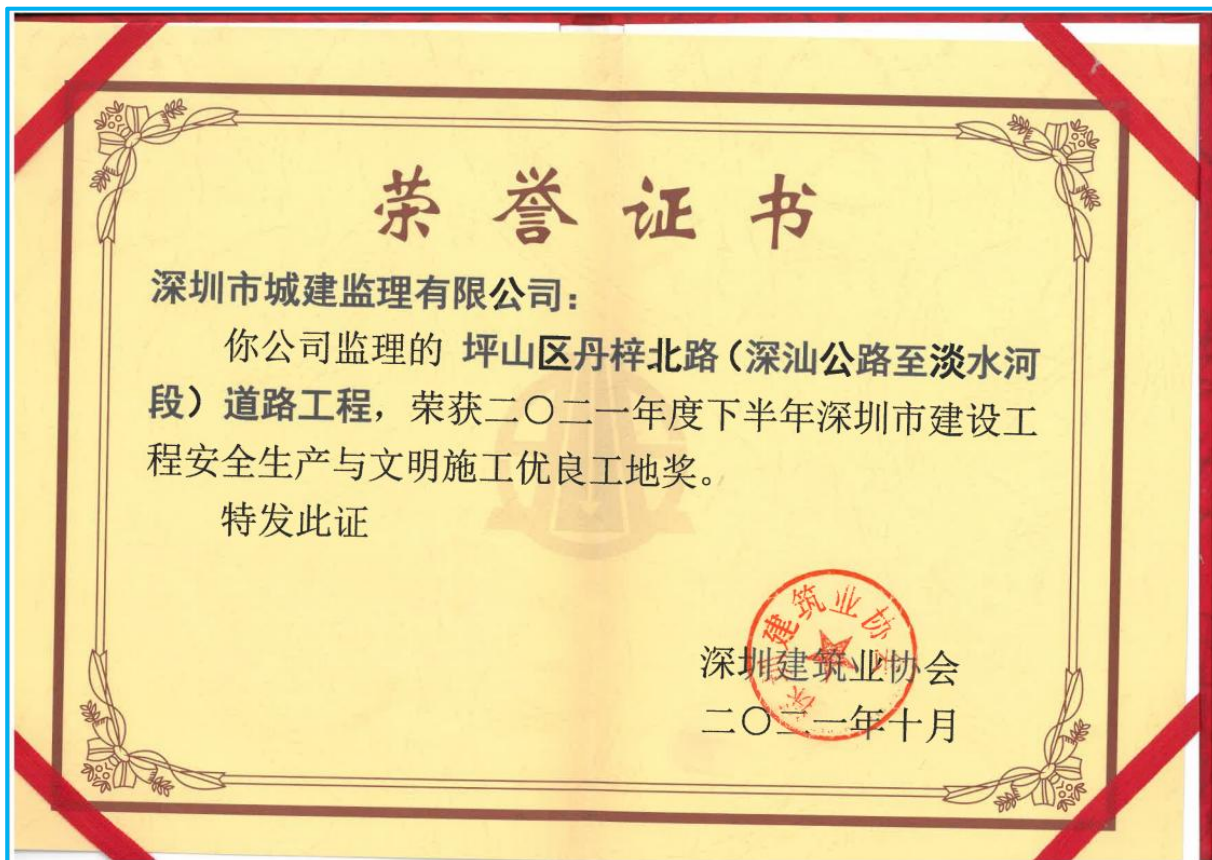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11月8日

发出日期: 2023年5月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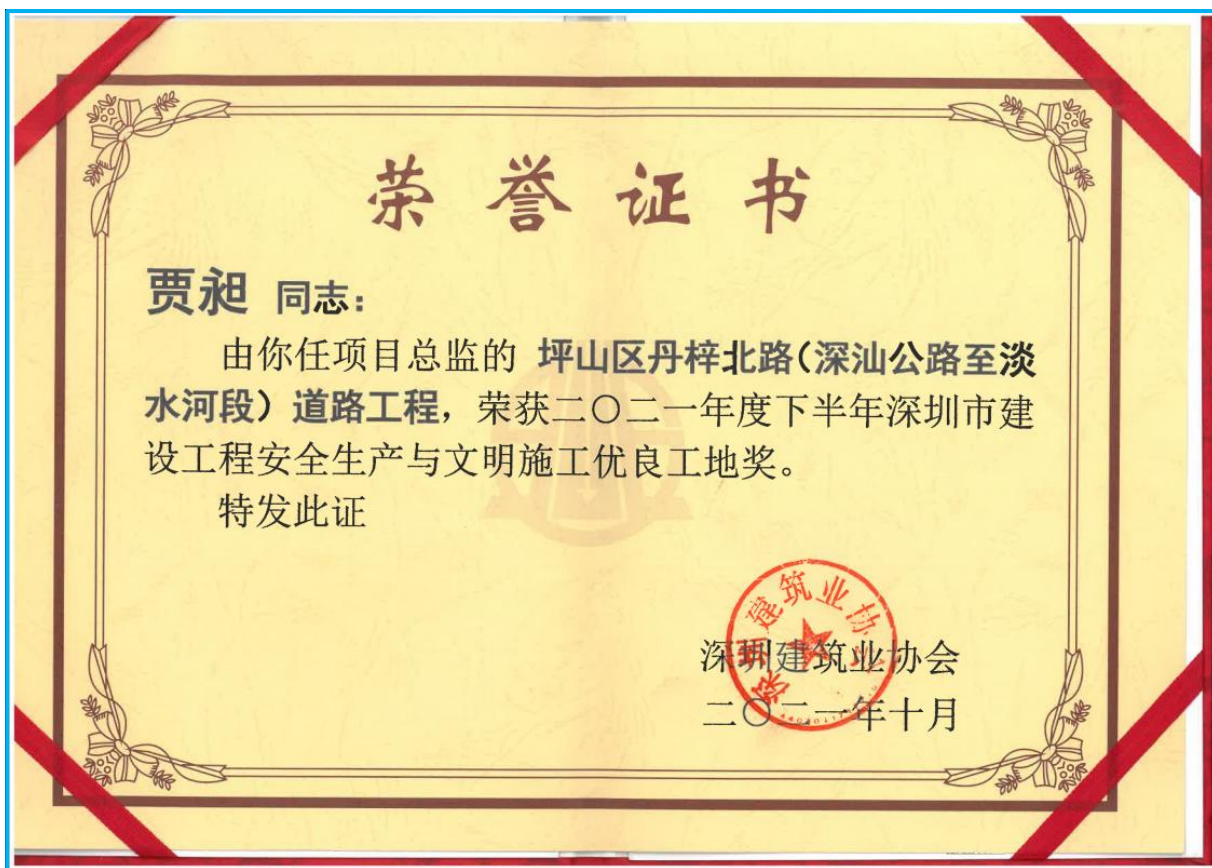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坪山区丹梓北路(深汕公路至淡水河段)道路工程	工程地点	坪山区坑梓街道新能源汽车产业基地内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道路总长2.34公里	工程造价(万元)	26688.199193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工程	开工日期	2020年12月29日
施工许可证号	2016-440300-88-01-70037001	竣工日期	2023年5月8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020082-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天健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太科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3年5月2日	市政竣·通-10	齐全
	2023年5月2日	市政竣·通-10	齐全
	2023年5月2日	市政竣·通-10	齐全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齐全有效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已按照合同要求完成K0+000~K0+720段、K0+920~K2+380段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合格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div style="display: flex;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2px; margin-right: 5px;">总监贾昶</div>  </div>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	 总监贾昶 (执业资格印章)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代建单位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获奖证明



(二〇二一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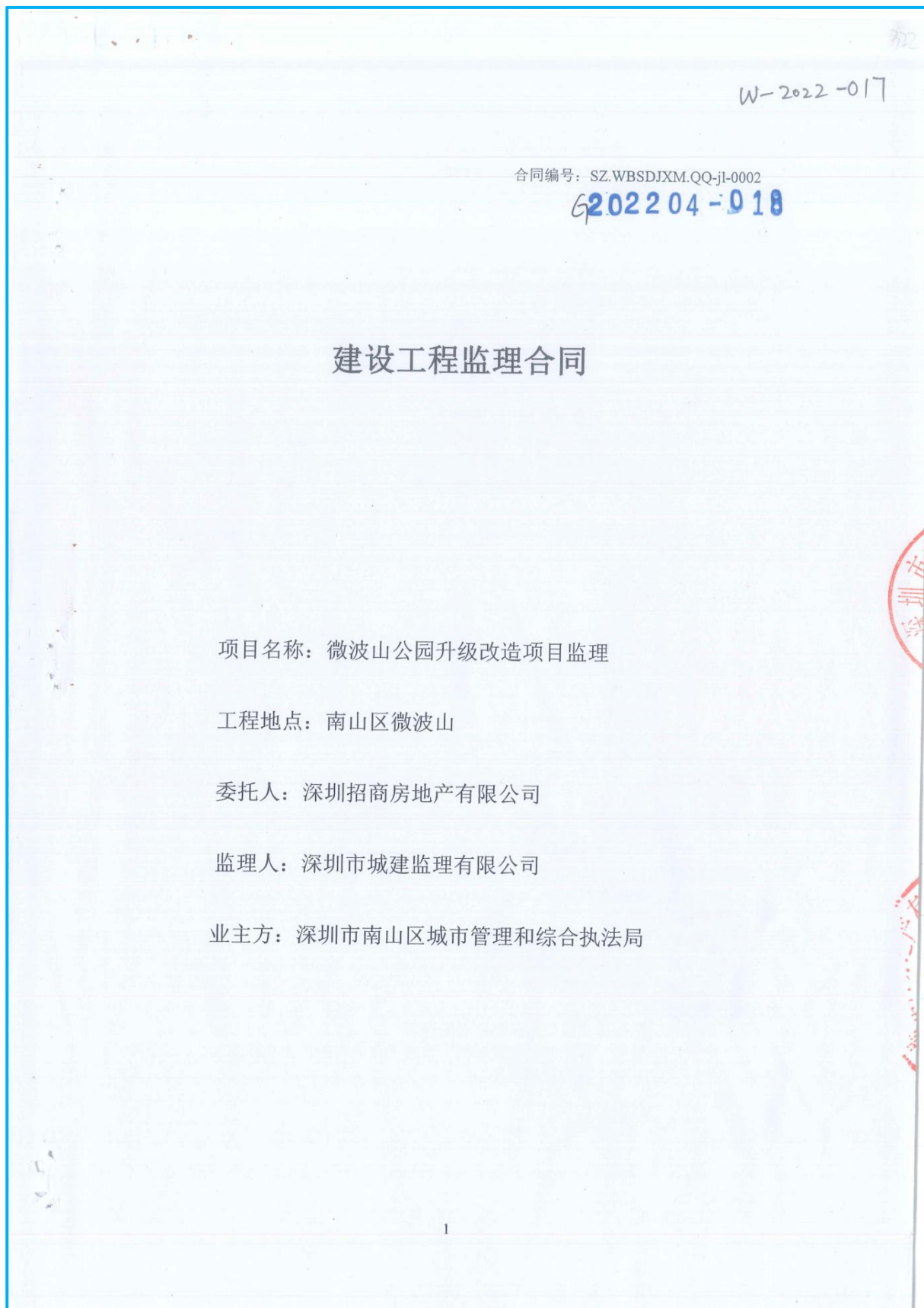


拟派总监理工程师 2: 雷育林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担任职务	合同签订日期	开竣工日期	合同金额(万元)	备注
1	微波山公园升级改造项目监理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2022.4.20	2022-05-01 2022-12-31	67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感谢信

微波山公园升级改造项目监理（业绩证明材料）

合同关键页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简称“甲方”）：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监理人（简称“乙方”）：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业主方（简称“业主”）：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等，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微波山公园升级改造项目监理

工程地点：南山区微波山

工程规模：市政公用工程的工程监理服务。

工程等级： /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业主方：

总投资：4007 万元

其它： /

二、本协议书中的措词和用语与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及有关附录中的措词和用语同义。

三、组成本协议的文件如下：

（一）协议书；

（二）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委托函（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三）招标书（包括招标答疑、招标会议纪要）及其附录；

（四）投标承诺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五）合同通用条款；

（六）合同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七）施工承包合同条款；

（八）施工技术规范和《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50319-2013）；

（九）施工图纸；

（十）双方签署的其它补充协议；

（十一）本合同附录。

四、 监理范围和内容

[√]本工程监理人监理和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工作内容见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和附录 A。

[√]本工程室内、外燃气工程将委托燃气专业监理公司进行施工监理，但燃气工程除质量控制属燃气专业监理为主，乙方监理为辅外，其余燃气有关工作仍属本次监理范围，监理内容主要包括：

(一) 协助控制燃气工程进度；

(二) 和燃气监理共同协调燃气施工单位与其他施工单位之间的关系。

五、 监理酬金的计取

监理酬金中已包括了为实施和完成本委托监理的工程全部监理咨询工作所需的所有费用及增值税（具体根据实际增值税税率计算确定，下同）、利润等。监理酬金按下列方式计算（均含税金在内）：

[×] 5.1 固定酬金，按固定总价（含增值税）包干。

本项目监理酬金总额：

(小写) 不含税价人民币：_____元，增值税人民币：_____元，增值税率：_____ %，
含税价人民币：_____元。

(大写)：不含税价人民币：_____，增值税人民币：_____，含税价人民币：_____元。

固定总价包干，若增值税税率调整，双方同意含税价为本条所述不含税价加上根据实际增值税税率计算的增值税。

[√] 5.2 以工程概算投资额为基数确定监理酬金，由基本酬金和浮动酬金组成：

监理酬金暂定总额为：

(小写) 含税价人民币：670,000.00 元。

(大写)：含税价人民币：陆拾柒万元整。

5.2.1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计取

(1) 工程概算投资额

本工程估算投资额为 4007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 /_万元，设备购置费/万元，联合试运转费/万元。设备购置费和联合试运转费占工程概算投资额的比例为/。若签订合同时无批复概算，暂按 3227.5 万元作为计费额。待概算批复完成后，按概算批复对应项的建安工程费作为监理计费额，按合同计费原则重新计取监理费用。

(2) 监理酬金计费额

本工程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按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分档定额计费。其中：
□铁路、水运、公路、水电、水库工程的监理酬金的计费额为建设项目的工程概算投资额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即/万元；

房屋建筑工程，城市道路、桥梁、隧道等市政公用工程及其他工程的监理酬金的计费额为建设项目的工程估算投资额。

即：建筑安装工程费+设备购置费+联合试运转费=/万元。

(3) 监理酬金基价

按收费标准计算，本工程监理酬金基价为 82.9571 万元。

监理酬金基价=[78.1+(120.8-78.1)/2000×(3227.5-3000)]=82.9571 万元。

(4) 监理酬金基准价

参照国家发改委、建设部《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 号）的规定，本工程的专业调整系数为 0.8，高程调整系数为 1，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为 1。

施工监理酬金基准价=监理酬金基价×专业调整系数×高程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监理酬金基价×0.8×1×1

=82.9571×0.8×1×1

=66.3657 万元。

保修阶段的监理酬金，按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总额的 5 % 计取，即：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5%

=66.3657×5%

=3.3182 万元

监理总酬金=施工阶段监理酬金+保修阶段的监理酬金=66.3657+3.3182=69.6839 万

元

(5) 监理酬金浮动幅度

按投标报价，施工、保修监理酬金浮动幅度值为-3.83 %。

(6) 下浮后监理总酬金：

监理总酬金=（施工阶段监理酬金+保修阶段监理酬金）×（1-3.83%）

=（66.3657+3.3182）×（1-3.83%）

六、 监理酬金的支付

本项目为代建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 100%，监理酬金由 业主方 委托人支付给监理人， 业主方 委托人为本合同中约定的监理酬金支付的义务人（注意：合同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补充条款与附录中均须勾选付款义务人）。

6.1 预付款支付:

具体参考支付条款。

预付款的其他约定: /

6.2 在合同约定的施工准备及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限内， 业主方 委托人可按季度或工程节点支付监理酬金。

6.2.1 业主方 委托人按季度向乙方支付监理酬金:

(1) 每季度需支付的基本酬金为:

$(\text{酬金总额} \times \text{基本酬金占比}) / [\text{合同约定的施工准备及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限} + \text{专用条款中约定不调整监理酬金的监理服务延长期限}] (\text{按季度计}) \times 80\%$ (支付时需提供按合同约定增值税率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下同)，即 (大写) /元人民币 (¥: /元)。

(2) 每季度需支付的浮动酬金为:

$(\text{酬金总额} \times \text{浮动酬金占比}) / [\text{合同约定的施工准备及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限} + \text{专用条款约定的不调整监理酬金之监理服务延长期限}] (\text{按季度计}) \times \text{该季度评级系数} \times 80\%$ ，即 (大写) /元人民币 (¥: /元)。

计算浮动酬金时，每季度委托人根据乙方服务质量，按照附录 B 对乙方进行考核评价，并依据考核结果确定浮动酬金支付金额。

6.2.2 业主方 委托人按工程节点向乙方支付酬金，各节点支付时间和支付比例如下表所示:

表 1 各阶段支付时间与支付比例

序号	阶段	支付时间	比例
1	监理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至总包单位进场之前一日	在总包单位进场之日后一次性支付	施工阶段监理费的10%
2	施工总承包单位进场后至工程进度50%	在工程总进度达到50%后一次性支付	概算批复后, 支付至核定的施工阶段监理费的40%
3	工程初验		核定的施工阶段监理费的70%
4	竣工验收	项目竣工验收后一次性支付	核定的施工阶段监理费的85%
5	项目决算审定完成后	项目决算由业主指定审计机构审核完成后	支付决算审定金额的100%

如概算批复的监理费低于暂定合同价款的, 以概算批复的金额作为进度款的支付计算基数, 重新核定施工阶段监理费。

各阶段支付的酬金均由基本酬金和浮动酬金组成。

(1)各阶段支付的基本酬金为按本合同第五条计算的基本酬金乘以表 1 中各阶段的支付比例; 即: 各阶段支付的基本酬金=各阶段的支付比例金额×70% (2) 各阶段支付的浮动酬金为按本合同第五条计算的浮动酬金乘以表 1 中各阶段的支付比例×该阶段评级系数。即: 各阶段支付的浮动酬金=各阶段的支付比例金额×30%×该阶段评级系数其中, 各阶段的考核评价得分及评级系数计取方式如下:

若某工程阶段不足三个月, 则在该阶段末对乙方的监理服务进行一次考核评价, 并根据考核得分确定评级系数;

若某工程阶段超过三个月, 则每三个月进行一次考核评价, 该阶段的服务评价得分为每次评价得分的平均值, 并依据考核结果确定该阶段评级系数。

[×] 6.2.3 业主方 委托人按实物工程量按季度向乙方支付监理酬金:

按委托人与监理人所指派的工程代表审定的季度完成的实物工作量的造价 (即按施工合同单价计算的季度完成施工产值, 以经过委托人审核确认的施工进度款季度报表中的数据为准), 再乘以施工阶段监理酬金率, 乘以 80% 支付季度监理酬金。即: 按季度应支付监理酬金额 = (季度完成施工产值) ×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率) × (基本酬金占比 + 浮动酬金占比 × 季度评级系数) × 80%。其中,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率 (暂定) =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总额 (暂定) ÷ 概算建安费 = 万元 (暂定) ÷ 万元 = %。

进度款支付的最低金额: 万元, 若按季度应支付进度款低于 万元, 累计至下个

季度一并支付。

[×] 6.2.4 其他方式: /

6.3 每季度或每节点支付的监理酬金为基本酬金和浮动酬金之和。乙方须在向业主方
委托人指定账户支付本期赔偿额、违约金后才能申请支付进度款,且乙方须在每季度的
的最后一个月或各支付节点当月的 25 号前以书面方式申请付款, 业主方委托人审核
完毕, 业主方委托人向乙方支付批准的监理酬金。

6.4 业主方委托人向乙方支付保修阶段监理酬金:

6.4.1 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费用支付: 保修阶段监理费于工程决算完成、乙方履行了保修
期监理义务且监理保修阶段结束后 30 个工作日内,由监理人提出付款申请,委托人审核
通过后业主方委托人向监理人一次性支付保修阶段监理酬金决算金额。

6.5 本项目为政府代建项目,以上付款需在政府专项资金到位后支付。

6.6 发票开具

(1) 乙方应保证其具有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质,具体开票信息如下:

乙方开票信息

公司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19220121XB

税务登记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与泰然六路交汇处红松大厦 A
区 13C

电话号码: 0755-23941115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园岭支行

银行账号: 44201605100051002769

业主方开票信息

公司名称: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纳税人识别号: 11440305K3172391X8

税务登记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前海路 3109 号城管大楼

(2) 乙方每次就付款金额与业主方委托人进行确认,乙方就确认的金额向业主
方委托人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下同,如发票无法分割的,应在第一次付款时
全额提供)。乙方不得在付款金额尚未确认时就提前开具专用发票。

(3) 乙方应在每次增值税专用发票开具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向业主方委托人提交相
应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业主方委托人有权拒收发票。

(4) 业主方委托人支付监理费时,乙方应事先提交经业主方委托人确认的合

法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等付款证明文件, 业主方 委托人应在收到乙方付款证明文件后, 且增值税专用发票经税务机关交叉稽核比对确属合法有效后支付款项给乙方。

- (5) 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在送达 业主方 委托人前如发生丢失、灭失或被盜等情况, 导致相应票据未顺利送达 业主方 委托人的, 乙方应负责按相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向 业主方 委托人提供相应资料, 以保证 业主方 委托人顺利获得抵扣, 否则, 业主方 委托人有权拒绝支付监理费。
- (6) 乙方必须严格遵照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 开具合法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如因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不符合税收法规与税务机关相关规定而给 业主方 委托人造成经济损失的, 乙方负责赔偿 业主方 委托人一切损失, 包括但不限于税金、附加费、罚金、滞纳金和法律费用。
- (7) 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送达并经 业主方 委托人签收后, 若发生丢失, 乙方应积极协助 业主方 委托人, 按照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提供相应资料, 以保证 业主方 委托人顺利获得抵扣。
- (8) 监理人必须严格遵照合同约定的税率 R 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 对于实际提供专用发票税率低于合同约定的专用发票税率差额部分将在结算时予以扣减, 并处差额部分 10% 的违约金。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税率差额+违约金 = $\sum [C_i \times (1/(1+R_i)) \times (R-R_i)] \times 110\%$, (R-合同约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R_i -每次付款实际提供给委托人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C_i -每次付款含税金额;) 如因政府原因调整增值税税率, 结算时按照上述公式调整税率差额, 但不计违约金, 税率差额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税率差额 = $\sum [C_i \times (1/(1+R_i)) \times (R-R_i)]$ (当 $R_i > R$ 时, 则增值税税款调减; 当 $R_i < R$ 时, 则增值税税款调增)。

七、结算约定

本监理工程依据国家发改委、建设部《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收费标准计取, 调整系数参考 5.2.1 条(4)中调整系数。以业主方指定的审计机构审定后的建安工程结算费用作为计费基数计算的监理费基准价 \times 调整系数 $\times (1-3.83\%) \times (70\%$ (基本酬金占比) $+30\%$ (浮动酬金占比) \times 评级系数 (按附录 B《监理评价表》确定) $+5\%$), 以上公式已含保修阶段监理费。

本工程监理酬金结算价以业主方指定审计机构审定的建安工程结算金额为计费基数重新核定监理费, 最高不得超过概算批复对应的监理费, 如超过时以概算批复对应的监理费作为结算价, 最终结算价以相关政府部门审定的结果为准。如审定的决算少于已

付款金额,则监理人需在收到通知 30 天内退回多收的款项。(若政府有新的审计规定,按新规执行。如果本项目被审计机关抽查审计,以审计后的价格作为双方工程款的最终结算价款。工程款超付部分,监理人在接到审计结果后 30 日内退回委托人。)

八、监理服务期限

本工程的监理服务期限为 975 日历天。其中,自委托人发出的书面进场指令约定的时间开始到竣工验收合格之日的期限为施工准备及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限,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至本工程保修期满的期限为保修期阶段监理服务期限。

(一) 监理期限:

自 2022 年 5 月 1 日始,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二) 相关服务期限:

(1) 准备阶段服务期限自 年/月/日始,至 年/月/日止。

(2) 施工阶段服务期限自 2022 年 5 月 1 日始,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3)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始,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4) 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 年/月/日始,至 年/月/日止。

九、双方承诺

(一)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二)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

十、合同订立

(一) 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4 月 20 日

(二) 本合同一式十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四份,监理人执三份,业主五份。

业主单位 (盖章):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委托人 (盖章):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监理人 (盖章):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3109号

单位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蛇口新时代广场27楼

单位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与泰然六路交汇处红松大厦A区13C

邮政编码: 518000

邮政编码: 518118

邮政编码: 518040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0755-26856127

联系电话: 0755-25881836

传真: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建行深圳园岭支行

帐号:

帐号:

账号: 44201605100051002769

第三部分专用条款

四、监理任务及各监理阶段的工作内容

监理范围还包括: 工程施工前期准备阶段的咨询和配合服务; 工程全过程的质量、进度、成本控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合同、信息等方面的协调管理、竣工验收及保修期的监理。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 /。

五、对项目监理机构及监理人员的要求

监理人在履行本项目的委托监理合同, 必须在施工现场建立常设项目监理机构; 根据招标书要求及监理投标书的承诺, 本项目的监理人员配置如下: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雷育林, 身份证号码: 36012319870816005X, 注册号: 44018549

监理人员配置根据各阶段现场实际进度需求报送人员配置, 由委托人及业主审核后确定。

监理班子主要人员要求

序号	职务	任职资格	年龄及学历	工程经验
1	总监理工程师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40-55 岁; 大专以上学历	5 年以上工程监理工作经验
2	专业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代表)	中级职称以上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30-55 岁; 大专以上学历, 须配备齐全土建、给排水、 暖通、电气各相关专业	5 年以上工程监理工作经验
3	安全总监工程师 代表	国家注册安全工程师	30-55 岁; 大专以上学历, 土木工程及相关专业	5 年以上工程安全管理工作 经验
4	安全监理工程师	中级职称以上, 安全员 证	28-55 岁; 本科以上学历, 土木工程及相关专业	5 年以上工程安全管理工作 经验
5	监理员	监理上岗证	大专以上学历	2 年以上工程管理工作 经验
6	资料员		大专以上学历	1 年以上资料员工作经验
7	其他: ____			

如监理人员违反双方在通用条款中约定的任何出勤要求, 则监理人需要按 500 元/人日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其它特别约定: /

六、对监理计量检测设备及监理手段的要求: 国家及行业相关监理依据文件

竣工证明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微波山公园升级改造项目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发出日期: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微波山公园升级改造项目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南山区南海大道与工业一路交汇处的观海路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34123.9平方米	工程造价(万元)	27544918.78
结构类型	山体公园	开工日期	2022年6月1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2年10月29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总承包单位	广东潮通建筑总承包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湖北城隆市政园林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深圳市鑫泰检测有限公司
其它主要参建单位	/	其它主要参建单位	/
	/		/
工程质量评定表			
专项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园建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给排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电力及智能化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绿化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附属构筑物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会议签到表			
会议主题	微湖山公园升级改造项目初步验收会议		
主办单位	深圳市城建集团	会议主持人	杨凡
时间	2022年11月4日	地点	顺发大厦会议室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方式
王清	招商蛇口		
刘宇	住建局		
董钰斌	区域管局		
柯心	书记		
李超	都市更新		
东然	都市更新		
黄思琪	本木度		
张琳	本木度		
马辉	汉柏		
吴英	代建		
魏治伟	招商蛇口		
张沁	华森设计		
陈敬	潮通		
王飞	招商地产		
陈			
曹	城建集团		
张			
张万里	城建集团		
曹	城建集团		
崔	广东潮通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备注
刘军	招商局			
谭改浩	南都公园			
董维洲	区域管月			
王洪	招商蛇口			
柯鹏	招商蛇口			
吴美恩	招商蛇口			
赖山山	城建监理			
曹林林	城建监理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微波山公园升级改造项目施工总承包各分项的施工任务已完成, 且符合设计规范要求。		
工程质量情况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display: inline-block;">总监雷育林</div>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雷育林 注册号44018549 有效期2024.07.22 总监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1月4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物业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感谢信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感谢信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2022年南山区在“公园绿地建设”考核中再创佳绩。公园建设、精品绿道、立体绿化、共建花园、郊野径、自然教育中心等各项工作,以高水平设计、高品质建设、高标准管理,在全市10区(新区)评比竞争中脱颖而出,取得总分排名第一的优异成绩。

在这一年中,贵单位以赖小明为代表的微波山公园项目团队全员行动、全情投入、全力以赴,全力支持配合我局开展各项工作,为圆满完成考核任务做出了突出贡献。在此,我们特向贵单位的大力支持及辛勤付出,表示最衷心的感谢和最诚挚的敬意!希望贵单位在今后的工作中,一如既往地支持南山的园林绿化事业,和我们一起携手前行,为南山区加快建成世界级创新型滨海中心城区,勇当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标杆贡献更多绿色力量。

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3年8月14日

八、拟派造价咨询负责人类似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担任职务	合同签订日期	开竣工日期	合同金额 (万元)	备注
1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造价咨询服务II标(支流及湖库型碧道)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代建)//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业主)	项目负责人	2021.09.30	2021.09.30-2023.12.26	307.33	
2	将石路(东明大道-南环大道)市政工程造价咨询(重新招标)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2022.12.13	2022.12.13-2023.5.18	177.57	
3	坪山河干流碧道工程(坪山河滨水公共空间景观环境提升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代建)/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业主)	项目负责人	2022.08.17	2022.08.17-至今	660.35	
4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深圳湾片区照明完善工程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项目负责人	2025.03.07	2025.03.07-至今	64.68	

1、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造 价咨询服务II标（支流及湖库型碧道）（业绩证明材料）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2101-440307-04-01-409649008001

标段名称: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造价咨询服务II标（支流及湖库型碧道）

建设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标价: 307.332000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07-2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8-12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8-12

查验码: 5630528047416146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合同关键页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
（碧道建设部分）造价咨询服务 II 标（支流及湖库型碧道）】



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CRLCJ-LG18-LGHZ01-ZJ-211001

委托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咨询人（乙方）：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1年【9】月

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委托人: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委托人”)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大冲一路18号华润置地大厦E座三楼

邮编: 518000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咨询人: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以下简称“咨询人”)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0号香年广场C栋1203-1204

邮编: 518000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深圳市喜年支行

账号: 4000032409200058420

电话: 0755 86612306

传真:

电子邮箱: 1780230177@qq.com

鉴于:

1. 咨询人已明确知悉: 业主“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已将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造价咨询服务II标(支流及湖库型碧道)(下称“本项目”)委托给委托人进行实施代建, 并且

咨询人已认真查阅、理解业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业主授予委托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委托人基于代建协议,委托咨询人为本项目提供造价咨询服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遵守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委托人、咨询人就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总则

1.1 工程名称: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造价咨询服务II标(支流及湖库型碧道)

1.2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1.3 咨询服务内容:

1.3.1 [√]建设工程概算编制

1.3.2 [√]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1.3.3 [√]配合政府部门结算审核完成及竣工决算审核完成

全过程造价咨询证明

1.4 造价咨询服务要求,包括但不限于:

1.4.1 出席会议:根据委托人需要,出席和成本控制、造价咨询有关之设计会议、工程会议、成本会议,并提出成本控制相关建议及方案。

1.4.2 市场调研:根据项目需要,及时进行市场调研工作,并收集相关信息资料,包括但不限于:

(1) 对当地有关工程造价的法律环境进行调研,包括对地方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各种法令、条例等可能影响工程造价的诸因素之调研;

(2) 工程造价行情调研,包括向当地施工单位及供应商的询价、了解同类工程造价水平、材料及劳务市场的价格调查等。

1.4.3 在提供服务的过程中按实际需要调整,配合项目之发展计划及满足委托人之要求。

1.4.4 在成本控制方面主动提醒委托人注意相关问题,并提供合理降低工程成本之方案。

第二条 造价咨询服务内容

2.1 按委托人要求,全面贯彻执行委托人成本工作规范,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指定的成本划分口径、委托人视工程情况给定的招标文件及合同文件、动态成

本月报范本、成本后评估报告范本等。

2.2 概算编制阶段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2.2.1 根据设计图纸编制工程概算，与估算作详细比较。若概算超出估算，咨询人应及时提交书面报告，分析偏差原因，提出成本建议。

2.2.2 根据设计图纸编制技术经济指标的测算报告。若指标超限，咨询人应及时提交书面报告，分析偏差原因，提出成本建议。

2.2.3 根据委托人需要，提出、评估和报告不同的建筑形式、施工方法、建筑材料和设备对工程造价的影响。

2.2.4 当设计单位更新概算图纸版本后，咨询人应重复上述工作，直至概算文件满足委托人要求。

2.2.5 除对工程造价提出意见外，咨询人亦需对工程量的合理性提出意见。

2.2.6 协助委托人完成概算评审工作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概算调整工作。

2.3 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

2.3.1 设计阶段

(1) 提供类似项目的建筑标准及参考造价供委托人参考，配合委托人修改、确定建筑标准。

(2) 为各方案编制方案设计估算，分析各方案对工程造价的影响，并提交全面分析报告，提出成本优化建议。若方案设计估算超出委托人成本要求，咨询人应于报告中分析偏差原因，提出造价减省建议方案。

(3) 当设计单位调整、优化此阶段方案后，咨询人应及时调整估算，按需提交分析报告，提出成本优化建议，直至此阶段最终方案之设计造价满足委托人成本控制要求。

(4) 根据最终确定的方案，制定控制造价的指标，供委托人实施限额设计。指标项包括但不限于钢筋、混凝土、模板等。

2.3.2 招标阶段

(1) 配合图纸设计：

a、针对各分项工程提出满足招标要求的设计图纸深度，作为施工图设计招标及施工图审图的依据。

b、审核各分项工程之施工图是否将设计造价控制在批复概算内。若发现设计造价超出批复概算，咨询人应及时提交书面报告，分析偏差原因，提出造价减

省建议。

c、审核设计图是否达到招标所需的深度，检查图纸的可报价性，并书面提出其中存在的图纸疑问。

d、当设计单位更新此阶段的图纸版本后，咨询人应重复上述工作，直至此阶段最终图纸之设计造价满足委托人成本控制要求。

(2) 编制招标文件：

a、拿到招标图纸后咨询人应组织内部进行图纸会审，落实方案优化意见，并通过电子及书面形式提交会审结果。若委托人提供的图纸和资料不完善，咨询人应在3天内以书面形式向委托人进行提示，若因咨询人未能及时提出以上要求而致使工作延误及错误，所引起的损失概由咨询人负责。

b、协助委托人审核上政府平台招标项目的招标文件和设计图纸（包括土建、机电、市政、水利及园林工程等），协助编制工程量清单，审阅图纸资料是否足够作招标。

c、编制满足委托人要求的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及标底，计算标准工期，并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措施费项目分析表、主要材料设备的数量、价格（包括暂定价）清单及定价依据等详细计算清单。

d、编制不上政府平台招标项目的招标文件初稿，交由委托人评定，根据委托人需要作交底，并将委托人意见编入最终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内容一般包括但不限于：投标须知、投标书、合同协议书样本、合同条款、造价规范、图纸目录、工程量清单或综合单价清单细目表、履约保函样本、工程保修书、施工开办项目、工程技术规范及招标图纸样本等。

e、当设计单位更新此阶段的图纸版本后，咨询人应重复上述工作，直至此阶段最终图纸之设计造价满足委托人成本控制要求。

(3) 发标、议标、定标、合同签署：

a、无需通过政府平台的招标项目，协助委托人进行投标邀请、招标文件发放及交底、问卷发放、答疑、中标/落标通知书发放等招标工作，并负责所需书面文件的编制。

b、编制招标控制价，并向委托人提供详细的计算清单。

c、在投标人回标后，校核、分析所收到的标书并提交商务分析报告，包括计算上的复核、报价及其明细的对比分析、投标技巧分析、报价合理性分析、合

约上是否响应标书要求、结合投标单位的深化设计及施工方案对其报价进行分析并综合评估等。

d、协助委托人与投标人进行报价和合同条件的议标。

e、编制、装订正式合同文件，并指导各方签署，配合进行相关造价文件报批报审。

f、根据委托人需要，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及/或合同签署完成后，由咨询人向合同各签署方、监理等相关单位进行最终合同文件与工程量清单及单价表交底，陈述合同构成、各方权责、合同风险、需关注条款，以及清单构成、需关注项目、暂定量项目、暂定价项目、暂定价物料单价项目等内容，使各方对合同文件与工程量清单及单价表内容有深入了解。

g、若工程合同采用费率招标或模拟清单招标，咨询人在收到第一版详细施工图后，应进行合同工程量清单的编制及工程量计量工作，编制工程预算并与施工单位进行核对，报政府相关部门审核。若工程合同采用固定单价暂定价形式，则咨询人应在收到第一版详细施工图后进行合同清单全部工程量的重新量度工作，与承包商进行核对并协助委托人与承包商达成一致意见。

2.3.3 施工阶段：

a、对委托人或设计单位考虑中的变更建议，及时估算变更费用，并提供材料、设备等价格信息及符合合同约定及经济合理性的建议，以供委托人决策；

b、及时处理正式签署的变更文件，如设计变更、工程变更、现场签证等，计算变更金额并报委托人审核，而后根据委托人审核意见与承建商进行商讨达成协议，或协助委托人与承建商达成协议；

c、配合完成重大变更的政府备案工作；

d、参与暂定价定价工作，负责无信息价材料、产品及设备的市场询价定价工作，确保询价定价依据全面充分；

e、对承建商可能提交的任何索赔事项进行评估，根据委托人需要编制评估报告向委托人提出建议，并协助委托人与承建商达成协议；

f、按需要与委托人一起到工地现场解决有关造价事宜，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委托人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

g、编制资金计划，每月到现场评估已完成工程量并提供工程进度款付款证书；

h、承担合同条款解释说明工作,参与并协助委托人依据合同约定应对和解决工程争议;

i、凡是涉及与造价咨询有关的工作,包括协调、配合、审核监理单位的相关工作,均由咨询人承担;

j、当委托方有需要时,参与委托方、专业顾问的现场例会或其他相关汇报会。

2.3.4 竣工结算阶段:

a、依据验收报告、竣工图纸、结算申请、变更文件、索赔文件、施工合同及其它相关文件资料编制工程结算。

b、与施工单位进行核对及确认,对核对中争议的问题进行记录并发出疑问卷要求澄清,并与委托人、承建商等召开专题会议解决争议方案,将上述内容编入结算表。

c、在审核过程中,对涉及成本和技术之疑点发出疑问卷予委托人、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将澄清结果纳入审核意见

d、计算及核对有关重算工程量、变更文件、施工图纸与招标图纸差异、暂定数量、暂定单价调整、暂定金额、选择项目、甲供材料、索赔金额等,确认该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并与合同金额、概算批复金额进行比较分析,编制审核意见并发予委托人。

e、负责已完的工程量清单\定额\信息价外的成本数据整理,并形成有效成果文件。

f、协助委托人编制竣工决算报告,完成项目决算审核及成本控制建档工作。

g、结算完成后,协助详细的工程造价指标,参与财务决算,并编制书面分析报告。

2.3.5 成本报告

每月编写关于工程费用的成本报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a、详细列明所有工程内容的最新预算价/合同价/预估结算价/结算价、已付款、变更额、暂定金额调整情况。

b、说明工程造价近期变化情况及主要原因。

c、说明变更发生情况、大宗甲供材料进场情况、市场造价信息分析等。

d、对最终的工程结算造价作出估算,并与目标成本进行分析比较,及时提

4.9 甲方在该项目中虽是委托单位（即业主【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的代建单位，但委托单位（业主）、甲方（委托人）、乙方（咨询人）及其他专业工作单位共同确认：由甲方独自承担本合同中委托单位的一切责任，乙方无权要求委托单位及【区政府】承担任何责任。专业工作单位是指由甲方通过招标等方式选择承担本项目设计、施工、材料和设备供应及安装、工程服务等工作，并与其签订专业工作合同的单位。

4.10 咨询人承诺认可委托人与业主签订的【《代建合同》】及相关协议，以及该等文件中对咨询人与委托人的义务作出的安排和约定。

4.11 咨询人应当承担违约责任或者损害赔偿而拒绝承担，委托人怠于行使起诉权利的，业主有权直接向法院起诉追究咨询人的责任。

第五条 收费及付款方式

合同金额：307.332万元

5.1 收费

5.1.1 本项目造价咨询服务酬金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叁佰零柒万叁仟叁佰贰拾元整（大写），即 3073320.00 元 RMB。咨询酬金计算方法为：参照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转发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 号文取费标准并乘以相应（1-咨询人下浮率）计取，本合同咨询人下浮率为 28%（下浮率为咨询人投标报价相对依据《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 号）计取费用的下浮比例）。

5.1.2 合同价计取方式为：

(1) 合同价=概算编制费+施工全过程造价控制咨询费=【Σ（计费基数×计费标准费率）】×（1-咨询人下浮率）

(2) 含钢筋及预埋件的计算，结算时，不单独计取该部分费用。

(3) 本合同的结算方式：

a、结算金额=基本结算总价+补充协议金额+咨询服务奖罚+违约金。委托人与咨询人的结算需经业主审查同意，业主对于结算金额有疑义的，委托人、咨询人应当向业主进行解释说明。咨询人同意，本协议项下的咨询服务的结算金额不超过第三方审核部门审核确认金额（以下简称“政府核定金额”）。咨询人同意，如按照本协议约定计算所得的结算金额超过政府核定金额，委托人仍以政府核定

合同金额：307.332 万元

(签字盖章页)

委托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2021年9月30日

合同签订时间

咨询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项目负责人（贺鹏）证明

附件 1: 造价咨询服务团队名单

造价咨询服务团队名单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 拟派项目团队人员情况一览表

序号	在本项目中担任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1	项目负责人	贺鹏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一级	建[造]11440010479	土建 简历（从事造价咨询工作 19 年、注册造价工程师）： 2002-2017 年分别于深圳市建峰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丰浩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从事造价咨询工作，任预算员、项目经理； 2017.11 至今于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造价管理工作，任造价部经理。 承担过的项目： 1、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工程（公明核心片区及白花社区）造价咨询，项目总投资为 24.753139 亿元； 2、东水东岸风光带 BT 工程项目，项目总投资约 6.09 亿元； 3、新洲河流域水环境提升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总投资 9.936161 亿元；
2	土建专业负责人	王鹏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一级	建[造]11164400002667	土建 简历（从事造价咨询工作 17 年、注册造价工程师）： 2004 至 2018 于深圳市丰浩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从事造价咨询工作，任项目经理； 2018.10 至今于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造价审核工作，任土建项目技术总审。 承担过的项目： 1、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工程（公明核心片区及白花社区）造价咨询，项目总投资为 24.753139 亿元； 2、东水东岸风光带 BT 工程项目，项目总投资约 6.09 亿元； 3、新洲河流域水环境提升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总投资 9.936161 亿元；

以质量求生存 以信誉求发展 65

成果文件关键页

工程造价预算书

文件编号: 深宏字[2023]1631号

工程名称: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区支流及湖库碧道水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代建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编制金额: 172,914,872.59元

编制金额(大写): 壹亿柒仟贰佰玖拾壹万肆仟捌佰柒拾贰元伍角玖分

编制单位: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盖章)

编制人: 李艳 郑业华 资格证号:

复核人: 贺云飞 资格证号:

主管: 贺鹏



编制日期: 2023年12月26日

标底公示表

招标控制价公示表

工程名称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区支流及湖库碧道水工总承包
招标控制价	17291.487259 万元
投标报价上限	招标控制价净下浮率 10%，即 15835.988847 万元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1679.226159 万元
经办人签名	

备注(73号文要求公示的其他内容):

- 1、工程总价: 17291.487259 万元;
- 2、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合计: 12296.751291 万元;
- 3、措施项目清单计价合计: 2703.103150 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1679.226159 万元);

- 4、其他项目费合计: 0.00 万元;
- 5、规费合计: 703.215216 万元;
- 6、税金合计: 531.140627 万元;
- 7、工程建设其他费合计: 245.276975 万元(其中弃土收纳处置费 245.276975 万元);
- 8、不可竞争费用合计: 2736.503134 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1679.226159 万元, 暂列金额 812.000000 万元, 弃土收纳处置费 245.276975 万元)。

造价单位: (盖公章)

注册造价师: (执业印章)



日期:



批复文件

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深龙发改〔2023〕541号

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 2021 年龙岗区 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 水务工程—支流及湖库碧道项目 总概算的批复

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你单位报送的 2021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支流及湖库碧道（国家编码：2101-440307-04-01-409649）项目总概算及相关资料收悉。经审核，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工程概况

本工程主要包含南约河及水二村支流碧道项目及 13 条湖库碧道项目 2 部分内容。其中，湖库碧道项目拟对南坑水库碧道、

三联水库碧道、鸡公坑水库碧道、正坑水库碧道、沙背坳水库碧道、长坑水库碧道、黄竹坑水库碧道、田祖上水库二期碧道、神仙岭水库二期碧道、三联-鸡公坑水库连接段碧道、丁山河碧道、龙岗湿地公园碧道、黄竹坑水碧道共 13 条碧道的标识标牌及地面标识进行新建和改造。即新建标识牌共计 471 套，改造绿道标识 46 套，铺设沥青混凝土路面约 1179.37m²，破除并恢复路面约 386m²。

南约河及水二村支流碧道全长 7.8km，项目范围内占地面积约 29.45ha，其中上游段南起宝荷路，北至龙岗路，全长 4.6km，占地面积约 17.4ha；下游段南起龙岗路，北至龙岗河，全长 3.2km，占地面积约 12.05ha。主要包括水工、景观、绿化及管线迁改等工程内容。

（一）水工工程

1. 水工结构工程：新建直立式挡土墙 154m、新建衡重式挡土墙 40m、新建桩板式挡土墙 520m、现状浆砌石挡土墙加固 4481m 及现状挡墙清洗，新建汀步 1 处、景观松木桩支护 1 处、景观台阶基础 2 处。

2. 水生态设计内容：对沿岸小型零散排口进行整合归并，就近接入现状雨水排放系统，涉及改造排口共计 64 处；对河道内功能可替代的现状污水管道进行拆除，涉及管道共计 782m。

3. 土石方工程：挡墙及堤岸开挖土方 9762m³，桩基施工平台、施工便道、下河车道开挖土方 9700m³，挖淤泥、流沙 4.68

万 m³，余方弃置共 5.92 万 m³。

4. 施工组织工程：铺设砂袋围堰 5622m、拆除围墙 1047m、围挡 15857m、洗车池 19 座、下河车道 327m、围堰内施工便道 4934m、打桩平台 922m² 等。

（二）绿化工程

上下游总长约 7.8km，绿化面积 75409m²，包括堤顶线性植物种植及南约广场、南约绿舟、花溪大道、环苑公园、双龙公园、绿洲栖居等 6 个节点种植。主要绿化内容：种植乔木 1548 株，迁移树木 52 株；灌木地被 60333m²、水生植物 203m²、藤本植物 4690m、花境植物 214m²、草坪 14659m² 等。另外，外挂花箱种植面积共 481.5m²。

（三）园林景观工程

拆除现状铺装、挡墙、标识、栏杆、景观构筑物等，采用花岗岩、PC 仿石砖、沥青混凝土、水泥混凝土等材料铺（筑）装箱涵路、园路、堤顶路、广场、行车道等共 5.94 万 m²，包括新建机动车停车位 34 个、非机动车停车位 2 处、景观挑台 1 处、标识标牌约 536 个、过河汀步 1 处、运动场地（篮球场、乒乓球台、儿童游乐场）共 4 处、游乐康体设施 47 件、钢构及钢混廊架共 6 个、挡墙外挂 UHPC 花箱 9 组、挡墙及景墙 1327m、栈道 1 处、钢梯 3 处，老桥改造 1 处等。

（四）安装工程

1. 10KV 外电工程：敷设 10KV 电缆 362m，新建户外环网柜 5

台、电缆中间头、电缆标识牌及电缆检查井等。

2. 景观电气工程: 主要包括(景观照明)强电系统和智能化系统 2 部分。景观照明包括配置庭院灯、草坪灯、射灯、投光灯、绑树灯、地灯等共 2082 盏, 灯带 12542m, 发光砖 222 只, 小品灯光 76 处, 配套组合型成套箱式变电站 6 台、照明配电箱 21 台; 智能化系统包括弱电多功能杆(监控、广播、无线 AP)系统, AI 虚拟骑行, AI 武术大屏, 智慧喷雾, 地面互动投影等。其中多功能杆系统共含多功能杆 109 根、室外弱电机柜 6 座。

3. 景观水工程: 给水工程主要包括敷设 dn25-dn90 绿化给水 (PE) 管道 12752m, 配套取水器、自动喷灌喷头、喷灌电磁阀组、雾化喷头、雾化主机等给水管道附件; 排水工程主要包括敷设 dn110-dn315 透水盲管、排水管道等共 18923m, 新建绿地雨水口、道路雨水口、检查井及生态草沟等。

(五) 管线迁改工程

对工程范围内的 10KV 电力管线、通信管线及给排水管道进行迁改。主要内容: 拆除(光)电缆、导线、管道、设备及构筑物等; 敷设 10KV 电力电缆共 6673m、电缆保护管道、光缆及保护管, 配套户外环网柜 6 个、各式电缆检查井、交换机等; 敷设 12-288 芯通信光缆及子管共 66600m、保护排管, 配套通信检查井、标志牌、光缆接续等; 敷设给排水管道共 205m, 配套给水阀门井、排水检查井等。

(六) 建筑工程

双龙绿翼驿站,功能主要为咖啡厅、卫生间、工具间、设备间、环卫和休息区。驿站建筑面积为 539.1m²,建筑高 5m,主要结构为钢筋混凝土加钢框架结构。

主要装饰做法(含商业区精装修):水磨石地面、竹木地板、防滑瓷砖、石材地面及细石混凝土楼地面;水磨石预制板、光面瓷砖、不锈钢烤漆板、预制竹板板材及无机涂料内墙面;干挂铝长城板、氟碳喷涂铝单板外墙面;竹木板、轻钢龙骨硅钙板及蜂窝铝板吊顶;竹木及 EPDM 屋面;铝合金、塑钢金属门窗等。

(七) 桥梁工程

1. 新建南约河人行桥位于深圳东进中医院南门旁,采用斜跨三角拱桥,跨径 24.7m,桥宽 3.3m,拱肋采用变截面箱型断面,主梁采用箱型截面,主梁外侧布置工字型横梁和圆管型锚固纵梁,采用平行钢丝拉索,钻孔灌注桩基础。

2. 新建翠竹路人行桥位于规划翠竹路北侧,跨越南约河,桥长约 25.2m,宽 3.5m,采用变高度简支梁,桥梁平面呈直线布置。主梁采用全焊接钢板梁,下部结构桥墩采用轻型桥台,基础采用钻孔灌注桩。

二、项目概算

项目概算投资 36077.67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 30425.55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3399.42 万元,预备费 1691.25 万元,项目代建费 561.45 万元。以审核概算 36078 万元作为该项目的计划总投资。

三、相关要求

请根据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请严格按照批复项目总概算限额,抓紧进行下阶段施工图设计、项目预算编制,项目预算不得突破项目总概算。本概算批复仅对工程初步设计方案进行造价认定,相关规划选址、用地预审、用地规划、环评、节能评估等事项请建设单位报相关审批部门完善手续。

四、其他说明事项

(一)本次概算针对南约河及水二村支流碧道工程内容,而支流及湖库碧道(第一批)(标识专项工程)已于2022年10月完成建安费审核并出具评审意见,审核建安费为242.64万元,故此次其他费、预备费以支流及湖库碧道(标识专项工程)2个工程建安费之和为基数进行计取。

(二)根据《龙岗区水污染治理指挥部工作会议纪要(2021年第3号)》“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采用全过程代建方案”,本项目计取代建费。

(三)本概算仅作为投资计划的依据,不作为招投标标底价、合同定价的依据。

此复。

附件: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一支流及湖库碧道项目总概算汇总表

(此页无正文)


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3年10月20日

2、将石路(东明大道-南环大道)市政工程造价咨询(重新招标)(业绩证明材料)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111-440311-04-01-569241004001

标段名称: 将石路(东明大道-南环大道)市政工程造价咨询(重新招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标价: 177.570000万元

中标工期: /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11-0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12-08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郭斯微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12-12



陈

查验码: 7274800958212002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合同关键页

宏华明合同
编号 [2023]-7号

编号: SZAMM 2023 F387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

工程名称: 将石路(东明大道-南环大道)市政工程造价咨询(重新招标)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

甲方: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乙方: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乙方: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上,甲方、乙方就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甲方委托乙方为以下工程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工程名称: 将石路(东明大道-南环大道)市政工程造价咨询(重新招标)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办

工作范围: 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预算阶段、施工阶段、结算阶段及甲方要求办理的与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关的一切事务。

全过程造价咨询工作内容

涵盖: 概算编制、施工图预算编制、标底编制、结算审核的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二、咨询工作内容:

造价咨询各阶段任务(咨询任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前期阶段	1.负责审核勘察、设计、环评、水保、审图、检测、监测、迁改等所有与本项目相关的咨询服务费用 2.负责审核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协助完成工可评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概算阶段	编制概算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概算调整工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阶段	1、编制或审核工程预算;协助甲方编制招标文件; 2、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标底,并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 3、提供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包括暂定价格)清单; 4、提供主要设备清单及单价。 5、在工程量清单和标的编制过程中书面提出设计和招标文件的问题,提醒甲方工程中采用的新材料、新工艺,并提交新材料、新工艺的计价方案供甲方决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阶段	1、复核中标候选人的商务标,并提出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协助甲方签订合同; 2、编制投资控制形象进度表; 3、施工过程中,参与工程量计量及工程进度款支付的复核工作;参与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的计量、计价复核工作; 4、按需要与甲方一起到工地现场解决有关造价事宜;

概算编制

预算编制

标底编制

服务范围: 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含预算编制、结算审核)

		5、全过程成本控制, 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甲方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 提出相关改善建议; 6、为本项目服务的其它造价管理任务和工程造价技术咨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结算阶段	审核工程竣工结算(含施工、监理、勘察、设计等所有本项目参建单位的合同结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工程造价咨询任务	1、协助完成结算审计工作; 2、结算完成后, 协助甲方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 其它工程造价技术咨询等。 3、项目所有工程结算完毕后, 出具项目投资控制报告, 报告中应包含履约情况自我评价、投资控制情况汇报、造价指标分析、投资控制存在的问题及建议等。 4、为本项目服务的其它造价管理任务和工程造价技术咨询。

结算审核

三、合同价款

1、本合同为暂定价合同。合同暂定价(含税): 为人民币(大写) 壹佰柒拾柒万伍仟柒佰元整 (小写: ¥ 1775700.00 元)。

合同金额

- 2、本合同价包含乙方须完成第二条所约定的所有造价咨询工作的全部费用。
- 3、以下费用已含于本合同价中, 不再另行计算与支付:
 - (1) 乙方根据甲方或主管部门的要求对成果文件的反复修改工作费用;
 - (2) 如甲方要求加印造价咨询成果文件而产生的费用;
 - (3) 乙方为与本合同约定工作相关评审会、专家论证会等会议提供相关资料的费用。
- 4、乙方如需外聘专家协助, 在委托的造价咨询业务范围内其费用由乙方承担; 在委托的造价咨询业务范围以外或甲方有特殊要求时, 经甲方书面认可后, 其费用由甲方承担。
- 5、乙方为履行合同义务而发生的费用,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 由乙方承担。

四、取费依据

造价咨询服务费按《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收费市场参考价格》(深价协[2017]14号)的规定计取。造价咨询全过程费用暂以 22995.13 万元为计费基数, $100 \times 12\% + 400 \times 11\% + 500 \times 10\% + 4000 \times 9\% + 5000 \times 8\% + (22995.13 - 10000) \times 7\% = 177.57$ 万元, 暂定人民币: 壹佰柒拾柒万伍仟柒佰元整元 (小写: ¥ 1775700.00 元)。

五、质量要求

- 1、工程量清单项目须编制齐全, 分类清楚, 不得多计少计或漏项, 标底价格应合理;

造价咨询合同金额: 177.57 万元

委 托 人: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综
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签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合同签订地点: 光明区马田街道办事处

合同签订时间: 2022年 12月 13日

咨 询 人: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
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章)



地 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
发社区侨香路 4060 号香年
广场 C 栋 1203—1204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26901160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深圳市喜年支行

账 号: 4000032409200058420

项目负责人（贺鹏）证明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第一条 本合同适用的法律、法规及工程造价计价办法和规定：《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深圳市园林建筑绿化工程消综合价格》《深圳市建筑业营改增建设工程计价依据调整实施细则》等计价规范中推荐费率及国家、省、市有关工程造价的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等。

项目负责人

第二条 乙方指派 贺鹏 造价工程师，身份证号码：430425197811260377，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如有）：建[造]11440010479，负责本项目咨询业务，其主要职责：

1、工作内容：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预算阶段、施工阶段、结算阶段及甲方要求办理的与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关的一切事务。其它工作内容 无。

2、具体要求：

(1) 质量要求：合格。

(2) 时间要求：视项目的具体情况而定。一般在接到相关资料后 30 天内完成。

(3) 提交成果文件：见“第一部分 协议书 第七条”。

第三条 乙方应在 3 日内对甲方及第三人书面提交的要求做出答复。

第四条 双方约定的甲方应提供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资料：与本工程有关的资料（或见造价咨询任务委托书），提供资料时间 另行约定。

第五条 甲方应在 5 日内对乙方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答复的事宜做出书面答复（特殊情况时间可作调整）。

第六条 甲方授权的该项目联系人： ，联系方式： ，主要职责：负责就本项目的咨询业务与乙方进行联系、沟通及协调。

第七条

一、乙方应当履行的义务具体包括：

1、项目拟派人员不得随意更换。如需更换，需提前征得甲方同意，否则，将记入不良履约行为记录，甲方有权对乙方处以罚款（每更换一人处以 500 元人民币罚款）。

2、咨询公司参与本项目的工作人员若与本项目承包单位的员工有亲属关系的，必须主动提出回避，否则将记入不良履约行为记录，对甲方造成损失的，承

成果文件

甲级证书编号: 甲180944001514

工程造价预算书

文件编号: 深宏字[2023]3027号

工程名称: 将石路(东明大道-南环大道)市政工程(二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办事处

设计单位: 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预算金额: 167839818.32元

预算总金额(大写): 壹亿陆仟柒佰捌拾叁万玖仟捌佰壹拾捌元叁角贰分

编制单位: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盖章)

编制人: 曹聪 杨俊

资格证号:



复核人: 李艳

资格证号:



主管: 贺鹏


资格证号:



编制日期: 2023年05月18日

标底公示表

招标控制价公示表

工程名称	将石路(东明大道-南环大道)市政工程(二标)
审定造价	16783.981832 万元
投标报价上限	控制价净下浮率 11.65%, 即 14953.814492 万元
不可竞争费	1074.390934 万元
经办人签名	
备注(73号文要求公示的其他内容):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合计: 14260.256794 万元;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合计: 859.000587 万元; 规费为: 418.750235 万元; 税金为: 525.557570 万元; 工程建设其他费: 720.416646 万元(其中工程保险费 16.063565 万元;弃土场受纳处置费 222.446125 万元;暂列金额 481.906956 万元) 不可竞争费合计: 1074.390934 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576.420413 万元;工程保险费 16.063565 万元;暂列金: 481.906956 万元)	
造价单位(盖章)	
注册造价师(盖章)	李艳 
招标人(盖章)	
日期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制

批复文件

深圳市光明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深光发改〔2023〕170号

光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调整将石路（东明大道-南环大道）市政工程总概算的批复

马田街道办事处：

来文《马田街道办事处关于申请调整将石路（东明大道-南环大道）市政工程概算的函》（深光马处函〔2022〕585号）收悉。经区政府二届五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将石路（东明大道-南环大道）市政工程（国家编码：2111-440311-04-01-569241）位于马田街道，南起东明大道，北至南环大道，道路全长约2561.44米，实际设计长度2212.15米，红线宽40米，为双向4车道的城市次干路。主要建设内容如下。

（一）道路工程

拆除混凝土路及基层 14404 平方米、沥青路路面及基层 1723.95 平方米、砖砌房屋基础 10726.37 平方米等。

新建村道混凝土道路 540 平方米、沥青混凝土车行道路 43186.12 平方米、沥青混凝土非机动车道 9238 平方米、陶瓷透水砖人行道 14931.78 平方米、烧面白麻花岗岩人行道 477.28 平方米、烧面芝麻灰花岗岩二次过街岛 132.6 平方米、花岗岩立道牙 8335.81 米, 花岗岩平道牙 11628.46 米、深层搅拌桩 57294 米、高压水泥旋喷桩 52408 米、凿桩头 15178 个等。

(二) 边坡工程

马尼拉草草皮路基防护 20206.50 平方米等。

(三) 园建工程

新建钢结构廊架 12 个、风雨连廊 2 座、坐凳 21 个、垃圾桶 34 个、成品不锈钢自行车架 13 个、装饰井盖 732 块、铸铁格栅 47 套等。

(四) 交通工程

标线 3319.47 平方米、独立式路名牌 20 根、L 型标志 11 根、人行横道标志 20 根、注意行人标志 2 根、减速让行标志 5 根、限制速度+禁止停车标志 10 根、禁止掉头+允许掉头标志 2 根、五角指路标志 4 根、分道指示器 13 块、柔性柱 14 根等。

(五) 绿化工程

南洋檀 39 株、朴树 20 株、乌桕 18 株、人面子 300 株、凤凰木 105 株、火焰木 53 株、官粉紫荆 85 株、秋枫 146 株、夹竹

桃 4520 平方米、金叶佛甲草 230.70 平方米、台湾草 11570.6 平方米、植草沟 1840.24 平方米、风景石 326 块等。

(六) 景观给排水工程

HDPE 给水管 19579.2 米、镀锌钢管 253.90 米、水表井 1 座、散射喷嘴 2765 个、喷灌配件安装 2369 个、取水阀 38 个、闸阀 6 个、进排气阀 1 个、流量传感器 7 个、直流电磁阀 115 个、交流电磁阀 65 个、新旧管连接 9 处、UPVC 排水管 602.70 米、PVC 盲管 3990.40 米、雨水口 22 座等。

(七) 交通监控工程

配电箱 1 台、通讯箱 2 台、室外机箱 1 台、智能型交通信号控制机 1 台、冲红灯违章摄像仪 4 台、电子警察杆 2 套、室外高清 IP 一体化摄像机 1 套、行人信号灯 4 套、机动车信号灯 3 套、信号灯杆 1 套、电力电缆 165 米、单模光缆 4000 米、管内穿线 3000 米、塑料管 8893.84 米、镀锌钢管 957.38 米、光缆终端盒 14 台、接线井 93 座、视频分配器 1 台、硬盘录象机 1 台、中心接入板卡 1 台、地址码分配器 1 台等。

(八) 景观电气工程

1. 景观照明工程

配电箱 10 台、电力电缆 7597.17 米、配管 9406.70 米、电缆保护管 2301.13 米、镀锌钢管 767.08 米、庭院灯 116 套、筒灯 72 套、壁灯 89 套、接线工作井 8 座、手孔井 61 座、双绞线 4110.66 米、WIFI 解码控制器 5 台、解码器 5 台、微型气象站 5

台、土壤湿度传感器 5 台、遥控器 5 台等。

2. 自动喷灌工程

双绞线 1800.31 米、电缆保护管 1800.31 米、WIFI 解码控制器 1 只、解码器 1 台、微型气象站 1 台、土壤湿度传感器 1 台、遥控器 1 台等。

(九) 市政电气工程

电力电缆 4599.39 米、电缆保护管 16329.22 米、电缆保护过路排管 1009.17 米、 $2 \times 1.9 \times 2.0$ 米双沟电缆沟 2198.98 米、 1.4×1.1 米单沟电缆沟 64.73 米、电缆接线井 17 座、通信排管 2168.32 米、小号直通井 35 座、小斜通井 1 座、小三通井 9 座、小四通井 1 座、智能照明调控箱式变电站 2 台、双臂路灯 121 套、二火泛光灯 11 套、照明接线手井 29 座、电力电缆头 38 个、双臂路灯 36 套、接线工作井 4 座等。

(十) 市政给排水工程

1. 给水工程

拆除现状给水管道 3475 米。新建球墨铸铁管 4935 米、自动复合排气阀 2 个、铸铁管件 29 个、焊接钢管 273 米、新旧管连接 7 处、管道包封 204 米、闸阀 55 个、混凝土标志桩 64 件、消防栓 12 个、闸阀井 72 座、排气阀井 6 座、排泥湿井 7 座等。

2. 污水工程

拆除现状污水管 1400 米、现状污水检查井 55 座。新建混凝土管道 4456 米、污水检查井 156 座、拉森钢板桩 7506 吨、钢支

撑 13.63 吨等。

3. 雨水工程

拆除现状雨水管 2747 米、现状雨水检查井 39 座、现状雨水口 55 座。新建钢筋混凝土管 4404 米、管道包封 81 米、雨水口 112 座、雨水检查井 142 座、拉森钢板桩 7367.76 吨、钢支撑 40.89 吨等。

二、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项目总投资 26238.33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22995.13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2478.98 万元，预备费 764.22 万元（详见附件）。资金来源为区政府投资。

三、下一阶段工作要求

（一）本批复与原概算批复文件（深光发财〔2010〕448 号）配套使用。

（二）本概算批复不作为原合同条款及结算方式调整的依据。

（三）请按照《政府投资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光明区政府投资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根据本批复文件要求做好施工组织并加快工程建设，禁止项目投资突破总概算。同时严格遵守各项管理制度，做好节约用水和水土保持等环保措施，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注意风险防范，提高安全生产意识，切实确保安全生产。

附件: 将石路(东明大道-南环大道)市政工程总概算汇总表



深圳市光明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3年5月9日印发

3、坪山河干流碧道工程（坪山河滨水公共空间景观环境提升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19-440317-48-01-100956004001

标段名称: 坪山河干流碧道工程(坪山河滨水公共空间景观环境提升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建设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标价: 660.350000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06-2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7-28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7-29

查验码: 8425873723854512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PSCG20220195-YL064

坪山河干流碧道工程(坪山河滨水公共空间景观环境提升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坪山河干流碧道工程(坪山河滨水公共空间景观环境提升工程)

项目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代建监管人: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代建人: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咨询人: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2年【8】月

坪山河干流碧道工程(坪山河滨水公共空间景观 环境提升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代建监管人: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以下简称“代建监管人”)

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锦绣西路 25 号政府第二办公大楼 5 楼

开户银行: /

账号: /

电话: 0755-82923785

传真: 89221823

电子邮箱: yanlvxuan@szpsq.gov.cn

代建人: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代建人”)

地址: 华润置地大厦 E 座

开户银行: /

账号: /

电话: 13798540316

传真: /

电子邮箱: muxiaoqianl@crland.com.cn

咨询人: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以下简称“咨询人”)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香年广场【北区】主楼 C 座 1203-1204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深圳市喜年支行

账号: 4000032409200058420

电话: 0755-26901301

传真: /

电子邮箱: /

鉴于:

1. 咨询人已明确知悉: 代建监管人“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已将坪山河干流碧道工程(坪山河滨水公共空间景观环境提升工程)(下称“本项目”)委托给代建人进行实施代建, 并且咨询人已认真查阅、理解代建人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并对代建监管人授予代建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代建人基于坪山河滨水公共空间景观环境提升工程代建合同(合同编号PSCG20210067-YL019), 委托咨询人为本项目提供造价咨询服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 遵守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 代建监管人、代建人、咨询人三方就坪山河干流碧道工程(坪山河滨水公共空间景观环境提升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总则

全过程造价咨询工作内容涵盖: 配合可研、概算编制或审核、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结算审计及竣工决算

1.1 工程名称: 坪山河干流碧道工程(坪山河滨水公共空间景观环境提升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1.2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1.3 咨询服务内容

1.3.1 配合可研阶段的造价咨询服务(投资估算的复核等)

1.3.2 建设工程概算编制或复核

1.3.3 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1.3.4 配合政府部门结算审计完成及竣工决算审计完成

1.4 造价咨询服务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1.4.1 出席会议: 根据代建人需要, 出席和成本控制、造价咨询有关之设计会议、工程会议、成本会议, 并提出成本控制相关建议及方案。

1.4.2 市场调研: 根据项目需要, 及时进行市场调研工作, 并收集相关信息资料, 包括但不限于:

(包含决算编制)

金, 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代建监管人损失的, 咨询人应予以补偿。

- 4.5 代建人有权统计并核实咨询人派出的服务团队主要人员在本项目上投入的工作时间。咨询人须积极配合此项核实工作。
- 4.6 代建人有权观察并评估咨询人服务团队主要人员的工作能力和表现, 并有权要求咨询人及时替换工作表现不佳的人员。咨询人应当在接到代建人书面通知后 7 个日历天内进行更换, 否则代建人有权要求咨询人承担每人次人民币 5000 元的违约金, 不设上限。
- 4.7 如合同因不可归责于合同三方的原因而履行失败, 或因不可抗力或其它三方无法控制的因素而导致合同不能履行, 则合同三方可以解除合同。合同解除后, 咨询人可就解除前实际提供的服务要求支付有关费用。
- 4.8 代建人在该项目中虽是代建监管人【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的代建单位, 但代建监管人、代建人、咨询人及其他专业工作单位共同确认: 由代建人独自承担本合同中代建人的一切责任, 咨询人无权要求代建监管人及【坪山区政府】承担任何责任。专业工作单位是指由代建人通过招标等方式选择承担本项目设计、施工、材料和设备供应及安装、工程服务等工作, 并与其签订专业工作合同的单位。
- 4.9 咨询人承诺认可代建人与代建监管人签订的代建合同及相关协议, 以及该等文件中对咨询人与代建人的义务作出的安排和约定。
- 4.10 咨询人应当承担违约责任或者损害赔偿责任而拒绝承担, 代建人怠于行使起诉权利的, 代建监管人有权直接向法院起诉追究咨询人的责任。

第五条 收费及付款方式

5.1 收费

- 5.1.1 本项目造价咨询服务酬金中标价为人民币: 陆佰陆拾万叁仟伍佰元整 (大写), 即 RMB6603500.00 元, 按照增值税率 6 % 计算, 不含税金额为 (¥6229716.98 元)。咨询酬金计算方法为: 参照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转发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

造价咨询合同金额: 660.35 万元



(本页无正文, 为合同签字盖章页)

代建监管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林国兴

日期: 2022.8.17



代建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蒋慕川

日期: 2022.8.17



咨询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贺明

项目负责人(贺鹏)证明

附件一 造价咨询服务团队名单

造价咨询服务团队名单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序号	职务	姓名	负责工作	学历/专业	职称/专业	注册证书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贺鹏	项目总负责	本科/土木工程	高级工程师/ 工程造价	建[造] 11440010479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2	土建负责人	王鹏	负责土建专业	本科/工程管理 (工程造价管理)	高级工程师/ 工程造价	建[造] 11164400002667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3	安装负责人	裴红艳	负责安装专业	本科/给排水工程	高级工程师/ 给排水施工	建[造] 02440003621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4	工程师	赵英莉	土建专业	本科/工业与民用建筑	高级工程师/ 造价	建[造] 03440004832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5	工程师	朱倩	土建专业	本科/会计	高级工程师/ 工程造价	建[造] 03440007108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6	工程师	张玉洁	土建专业	本科/土木工程 系建筑管理工程	高级工程师/ 工程造价	建[造] 19440018161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7	工程师	赵江云	安装专业	本科/城市燃气 热能供应工程	高级工程师/ 暖通	建[造] 14214400004195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8	工程师	刘善承	安装专业	本科/高分子材料	高级工程师/ 化工	建[造] 14204400003759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9	工程师	郑青	安装专业	硕士研究生/机械电子工程	高级工程师/ 技术开发	建[造] 14204400004291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0	工程师	李艳	土建专业	大专/工业与民用建筑	工程师	建[造] 06440008120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1	工程师	朱志强	安装专业	大专/电气工程	工程师/ 电气自动化	建[造] 06440007925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2	工程师	阎向阳	土建专业	大专/财务管理	工程师	建[造] 11214400008689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3	工程师	荣亚莲	土建专业	本科/工程管理	工程师	建[造] 11204400003746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4	工程师	张琴	土建专业	本科/工程管理	工程师	建[造] 11214400008685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5	工程师	杜叶松	土建专业	本科/土木工程	工程师	建[造] 11214400009176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以质量求信誉以信誉求发展

批复文件

深圳市坪山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深坪发改复〔2024〕81号

坪山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坪山河干流碧道工程 (坪山河滨水公共空间景观环境提升工程)一 贯通工程总概算的批复

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报来《关于申报坪山河干流碧道工程(坪山河滨水公共空间景观环境提升工程)一贯通工程概算的函》及相关资料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项目编码:2408-440310-04-01-107045)建设范围从马峦山碧岭入口至深惠交界1.2公里延伸段,长度约16公里,涉及改造总面积约97.51公顷。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景观、交通疏解、**绿化**、强电、弱电、给排水及消防等工程。

二、投资总概算

项目总投资25128.61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21916.18

- 1 -

万元, 工程建设其他费 1741.16 万元, 预备费 1182.87 万元以及项目建设管理费 288.40 万元 (详见附件)。

三、下一阶段工作要求

(一) 请按照政府投资项目相关规定的要求, 抓紧开展施工图设计及预算编制等工作, 项目建设投资不得超过已核定的投资概算。

(二) 请你单位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 严控投资规模, 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不得擅自改变建设内容或提高建设标准。同时严格遵守各项管理制度, 提高安全生产意识, 杜绝安全隐患, 确保安全生产。

(三) 请根据《深圳市海绵城市建设管理暂行办法》落实建设任务。

(四) 请根据《深圳市政府投资项目验收管理暂行办法》, 在项目竣工决算审计后, 及时向我局申请办理项目验收。

附件: 坪山河干流碧道工程 (坪山河滨水公共空间景观环境提升工程) 一贯通工程总概算汇总表

深圳市坪山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4年8月30日

(电子)

深圳市坪山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4年8月30日印发

4、深圳湾片区照明完善工程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业绩证明材料）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C202503-015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

项目名称: 深圳湾片区照明完善工程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委托人: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咨询人: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包含决算编制)
(包含决算编制)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咨询人: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委托人、咨询人就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委托人委托咨询人为以下工程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项目名称: 深圳湾片区照明完善工程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服务类别: 全过程造价咨询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直至项目财务决算完成。

二、咨询工作内容

(一) 概算造价咨询工作内容

编制或审核概算,协助完成概算评审工作;进行报送概算和批复概算的对比分析,书面提出批复概算中未包含的工程内容,以及下一步造价控制中应注意的事项。

(二) 标底造价咨询工作内容

- 1、编制或审核工程标底。
- 2、协助招标人审核招标文件和设计图纸。
- 3、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标底,计算标准工期,并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措施费项目分析表、主要材料设备的数量、价格(包括暂定价)清单及定价依据;按甲方要求到现场踏勘。
- 4、协助完成标底审计工作,进行报送标底和批复概算、审定标底的对比分析,书面说明报送标底和批复概算、审定标底的差额原因,以及下一步造价控制中应注意的事项。
- 5、协助招标人进行招标答疑。
- 6、复核中标候选人的商务标,并提出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核对中标人投标文件商务标电子版并打印纸质文件。
- 7、协助招标人签订合同。
- 8、施工过程中,参与工程量计量及工程进度款支付的复核工作。
- 9、参与暂定价定价工作,及时按招标人要求进行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的计量、计价复核工作,负责无信息价材料、产品及设备的市场询价定价工作,确保询价定价依据全面充分。
- 10、按需要与招标人一起到工地现场解决有关造价事宜,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招标人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

(三) 结算造价咨询工作内容

- 1、审核工程竣工结算,协助完成结算审计及工程财务审计工作;进行报送结算和批复概算、审定标底、审定结算的对比分析,书面说明报送结算和批复概算、审定标底、审定结算的差额原因,以及今后类似工程项目造价控制中应注意的事项;
- 2、结算完成后,协助委托人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
- 3、配合委托人对设计、监理等单位进行履约评价,由于设计或监理单位的原因造成造价咨询工

服务范围: 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作量增加的,须及时提交书面的绩效意见。

(四) 决算造价咨询工作内容

1、复核工程竣工结算,并按照有关质量管理办法执行主要以审计准则及相关条例、工程造价管理、基本建设财务规则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为依据进行项目建设程序等进行审核,出具审核意见,并编制决算报告。

2、审核完成后,协助招标人进行项目分析,对于建设过程中存在问题,提出建议。

(五) 其他:

包括但不限于上述服务内容及其他与项目有关的造价咨询服务(以甲方要求为准),并配合甲方进行项目前期报建,设计、招标、施工全过程中技术管理等工作。

三、咨询酬金

本项暂定咨询酬金为人民币(大写): 陆拾肆万陆仟柒佰玖拾柒元柒角伍分 (小写) ¥ 646797.75 元。咨询酬金包含咨询人为完成本咨询服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按照深价协《关于印发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费市场价标准的通知》(深价协[2017]14号)见(附表)的规定(如政策法规发生变化,按照最新政策法规规定执行),按以下方法计算,收费基准价格下浮 25%,即:

计算公式: 暂定总投资匡算为 8917 万元,建安工程费 7398 万元。

1、概算编制: $100 \times 0.2\% + (500-100) \times 0.18\% + (1000-500) \times 0.16\% + (5000-1000) \times 0.13\% + (8917-5000) \times 0.12\% = 11.6204$ 万元;

2、施工全过程造价咨询: $100 \times 1.2\% + (500-100) \times 1.1\% + (1000-500) \times 1\% + (5000-1000) \times 0.9\% + (7398-5000) \times 0.8\% = 65.784$ 万元;

3、决算编制: $100 \times 0.2\% + (500-100) \times 0.14\% + (1000-500) \times 0.11\% + (5000-1000) \times 0.1\% + (8917-5000) \times 0.09\% = 8.8353$ 万元;

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费 = (概算编制费 + 施工全过程造价咨询费 + 决算编制费) × (1 - 下浮率), 即 $(11.6204 + 65.784 + 8.8353) \times (1 - 25\%) = 64.679775$ 万元

四、咨询工作期限

1、工作期限:乙方在本项目中向甲方提供全过程管理技术顾问咨询服务, 服务时间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直至项目财务决算完成;

2、上述时间要求,委托人有权根据具体项目委托书要求或项目实际进度情况进行相应调整和具体明确。

五、质量要求

1、咨询人应秉承实事求是的工作原则,按时、按质完成合同约定的工程造价咨询任务;

2、咨询人提交的报告文件必须文字清晰、整齐,数据科学、准确,符合行业质量标准。必须有相关专业造价工程师盖注册章、公司负责人签字盖章,并盖公司章。

3、计价文件格式应符合深圳市相关计价要求,其中工程量清单格式应满足深圳市建设工程电子标书编制的要求。

4、工程量计算准确,准确率在95%以上(包括95%);

合同金额: 64.68 万元

- 5、预算或标底造价、结算造价与审计机构出具的报告相差应在5%以内（不含5%）；
- 6、项目实际结算总造价应控制在批复概算或工程合同总价内（以委托人要求为准）。

六、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通用条件；
- 2、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专用条件；
- 3、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执行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改文件。

七、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约定，秉承实事求是的工作原则，按时、按质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范围内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工作。

八、委托人向咨询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方式、币种、额度向咨询人支付酬金。

九、本合同壹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叁份。

甲 方：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乙 方：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

(盖章)

(盖章)

地 址：_____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香年广场
[北区]主楼(C座)1203-1204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深圳市喜年支行_____

帐 号：_____

帐 号：4000032409200058420_____

签订时间：2025年3月7日

签订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九、履约评价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评价单位	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1	景悦路南北连接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良好	2026. 3. 27
2	新洲河流域水环境提升工程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	优秀	2022. 08. 22
3	福田区新增防洪潮排涝工程(东区)-(13个片区)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代建)	优秀	2024. 02. 02
4	梅林、香蜜湖交警中队综合楼建设工程	深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福田大队	良好	2021. 06. 19

1、景悦路南北连接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2025年第四季度履约评价“良好”

查询网址：https://www.szlhq.gov.cn/bmxxgk/jzgwj/qt/lypj/content/post_12706011.html

https://www.szlhq.gov.cn/bmxxgk/jzgwj/qt/lypj/content/post_12706011.html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四季度、2025年度、最终合同履约评价结果公告

来源: 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日期: 2026年03月27日 【字体: 大 中 小】 分享到: 打印

根据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履约评价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现将2025年第四季度、2025年度、最终合同履约评价结果予以公告。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2026年3月27日



扫一扫在手机上打开当前页

附件下载

- 1.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四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pdf
- 2.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pdf
- 3.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最终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截至2025年12月31日).pdf

<https://www.szlhq.gov.cn/attachment/1/1698/1698581/12706011.pdf>

273	工程咨询	观澜桂花小学改扩建工程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二部	<u>76.03</u>	中等
274	工程咨询	观澜体育中心(原大布巷停车场)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中郡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四部	<u>84.33</u>	良好
275	工程咨询	观澜二路一大和路下穿隧道及连接工程	英泰克工程顾问(上海)有限公司/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五部	<u>92.10</u>	优秀
276	工程咨询	观澜五路-清祥路通道工程	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五部	<u>80.00</u>	良好
277	工程咨询	观澜东路道路工程	江苏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五部	<u>83.60</u>	良好
278	工程咨询	海神路、新桥路、新怡街新建工程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六部	<u>87.80</u>	良好
279	工程咨询	华达路改扩建工程(一期)	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四部	<u>80.00</u>	良好
280	工程咨询	华南物流园土地整备利益统筹学校新建工程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二部	<u>84.33</u>	良好
281	工程咨询	景悦路南北连接工程	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六部	<u>85.00</u>	良好
282	工程咨询	九龙山产业园区涉及法定图则未覆盖区域规划学校	深圳市联合创意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一部	<u>80.50</u>	良好
283	工程咨询	科技馆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福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四部	<u>80.25</u>	良好
284	工程咨询	跨百通街连廊与跨玉龙路连廊新建工程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四部	<u>81.78</u>	良好
285	工程咨询	黎泰路下穿梅观段新建道路工程(黎泰路下穿梅观段节点工程)	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六部	<u>86.00</u>	良好
286	工程咨询	龙华大道(观光路-黎泰路)改造工程	浙江江南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六部	<u>74.60</u>	中等
287	工程咨询	龙华公安分局指挥中心大楼建设项目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三部	<u>79.00</u>	中等
288	工程咨询	龙华交警大队部营房建设项目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市联合创意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三部	<u>78.82</u>	中等
289	工程咨询	龙华派出所	广东华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郑州中兴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三部	<u>77.81</u>	中等
290	工程咨询	龙华区妇幼保健院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三部	<u>79.00</u>	中等
291	工程咨询	龙华区实验学校至美校区新建工程	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一部	<u>77.37</u>	中等

2、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新洲河流域水环境提升工程履约“优秀”

履约评价

“新洲河流域水环境提升工程”经公开招标由中冶华天南京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代建,本项目深圳市福田区发展和改革局批复可研投资估算(深福发改(2020)273号)为92860万元,项目资金来源为政府投资100%。

本项目造价咨询服务经代建单位中冶华天南京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公开招标确定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新洲河流域水环境提升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中标单位,中标金额752.868145万元。经综合考评,2021年度履约评价“优秀”。

项目主要负责人贺鹏、王鹏、裴红艳评价“优秀”。

特此证明!



宏华明合同
编号: D>>J-116

项目咨询服务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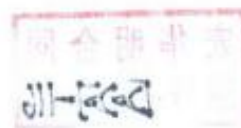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新洲河流域水环境提升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委托单位: 中冶华天南京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咨询单位: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0年6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中冶华天南京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咨询人：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国家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新洲河流域水环境提升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本项目工程概述及咨询服务范围

1、工程概述：新洲河流域水环境提升工程范围从上游北环大道至河口，长约6.1km，明确渠均进行景观改造，主要工程内容包括控源截污、溢流污染控制、面源污染控制，河道水动力改善，河道河底改造、碧道贯通、河道智慧化管理及配套三电工程。总投资约99361.61万元。

2、工程名称：新洲河流域水环境提升工程。

3、工程地点：深圳市

4、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范围：新洲河流域水环境提升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二、建设工程咨询服务内容

造价咨询服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配合委托方的概算复核，概预算对比分析；2.预算编制：编制工程预算，含招标控制价、工程量清单和综合单价，分析预算和概算的差异，包含无定额或信息价的主要材料和设备询价，配合预算编制阶段各项工作，直到预算审核结束；3.工程实施过程中投资控制：参与设计变更综合单价审核与分析，配合暂列金额、暂估价、设计变更的计量、计价复核工作及合同争议索赔的鉴定与索赔；4.结算决算的投资管理，结算审核、决算编制，配合审计部门完成结算、决算审计；5.配合委托方及政府相关部门办理与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关的其他事务。

三、服务时间

1、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预算提交时间：接到施工图纸及相关资料后20天内提交；

2、造价控制形象进度表提交时间：在委托人与施工承包人签订施工合同后20天内提交；

3.3.3 施工过程的计量计价复核意见提交时间: 自接到相关资料后 30 天内提交;

4. 委托人有权按项目进展要求调整以上时间, 咨询人应积极配合。

四、合同价款及支付

1. 本项目合同价暂定为: 7528684.45 元(含税价, 税率为 6%), (大写) 柒佰伍拾贰万捌仟陆佰捌拾肆元肆角伍分。

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是咨询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完成所有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含合理成本、税金及利润等一切费用), 已包括为实施和完成合同工作所需的人员工资、社会福利、各种津贴、技术服务费、现场费用(包括办公及生活设施、设备、通讯费用)、仪器设备的使用、管理费、保险、利润和税金、不可预见费、全部基础资料和后续服务费用等全部费用, 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

2. 计价方式

以概算批复的建安费为基准, 根据深圳市造价工程协会发布关于印发《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收费市场参考价格》的通知(深价协〔2019〕013 号)文中“全过程造价控制”规定计算, 减去以建安工程费为基准, 根据深圳市造价工程协会发布关于印发《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收费市场参考价格》的通知(深价协〔2019〕013 号)文中“投资估算的编制或审核”和“工程概算的编制或审核”规定计算的费用, 再乘 95% 确定造价咨询服务费的合同暂定价。

3. 结算方式

最终结算时以政府投资评审中心的评审结果或相关政府审计部门审计结论作为双方结算依据, 以政府批复的项目决算中建安费为基准, 根据深圳市造价工程协会关于印发《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收费市场参考价格》的通知(深价协〔2019〕013 号)的“全过程造价控制”规定的费用标准计算, 减去以批复的决算中建安费为基准, 根据深圳市造价工程协会发布关于印发《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收费市场参考价格》的通知深价协〔2019〕013 号文中“投资估算的编制或审核”和“工程概算的编制或审核”规定计算的费用, 再乘 95% 确定最终造价咨询服务费。咨询人必须无条件接受政府投资评审中心的评审结果或相关政府审计部门审计结论。如委托人有超付造价咨询费, 咨询人将无条件的向委托人退还超付部分的费用。如由于咨询方造价编制的原因而被处罚由咨询方完全承担, 从最终服务费中扣除。

4. 支付方式

(1) 预算编制阶段: 提交工程预算造价成果且资金计划下达后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

委托人 (甲方)	名称	中冶华天南京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合同专用章
	委托代理人	袁心纯			
	联系 (经办) 人				
	住所 (通讯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富春江东街 18 号	邮政编码		
	电话	025-86997270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建邺支行			
	帐号	32001598900052501315			2020年6月29日
咨询人 (乙方)	名称 (或姓名)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	贺鹏			合同专用章
	委托代理人				
	联系 (经办) 人				
	住所 (通讯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香年广场【北区】主楼 C 座 803	邮政编码		518000
	电话	86612306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深圳市喜年支行			年 月 日
	帐号	4000032409200058420			

3、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代建）-福田区新增防洪潮排涝工程(东区)-(13个片区)履约“优秀”

履约评价

由我司代建的“福田区新增防洪潮排涝工程（东区）-（13个片区）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经公开招标，确定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宏华明”）为该项目的全过程造价咨询单位，中标合同价为 396.4192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为政府投资 100%。

宏华明在 2023 年度咨询合同履行过程中，严格把关工程造价、积极主动配合项目推进。经我院综合考评，宏华明 2023 年度全过程造价咨询履约评价为“优秀”。其中宏华明项目负责人（贺鹏）及专业负责人(王鹏、贺云飞、曾剑华、黄升耀等)评价均为“优秀”。

特此证明！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2 月 2 日



XG-2020-0006 →

福田区新增防洪潮排涝工程（东区） -（13个片区）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委托合同

工程名称：福田区新增防洪潮排涝工程（东区）-（13个片区）

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委托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单位：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1年2月2日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人: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委托人依据与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签订的福田区新增防洪排涝工程(东区)代建、勘察及设计服务合同授权作为项目代建单位,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国家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与咨询人就福田区新增防洪排涝工程(东区)-(13个片区)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本项目工程概述及咨询服务范围

1、工程概述:项目建设地点位于福田区,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8个子项(共13片区),分别是易涝点整治项目(即福华村小区片区);福田河东片区(即白沙岭片区、南园路片区、福田南片区);北环大道北片区(即梅林一街北环大道片区、梅林路交凯丰路片区、梅林路交皇岗路片区);北环皇岗立交桥、皇岗路与笋岗西路交叉口、水围二街(即彩田路交莲花路片区、水围二街);莲花路(即莲花路交新洲路西片区);中心区易涝风险区;中心公园雨水调蓄设施;皇岗公园雨水调蓄池。

2、工程名称: 福田区新增防洪排涝工程(东区)-(13个片区)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3、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4、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范围: 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即从预算编制开始到全部工程经政府相关部门结算审核完成及竣工决算审核完成(需配合委托人取得政府相关部门出具的竣工结(决)算审核表、工程造价审核书)。项目所有工程缺陷责任期结束的全过程、全项目、全寿命造价咨询服务。

二、建设工程咨询服务内容

造价咨询服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 预算编制:编制工程预算,含招标控制价、工程量清单和综合单价,包含无定额或信息价的主要材料和设备询价,配合预算编制阶段各项工作,直到预算审核结束;2. 工程实施过程中投资控制:参与设计变更综合单价审核与分析,配合暂列金额、暂估价、设计变更的计量、计价复核工作及合同争议索赔的鉴定与索赔;3. 结算决算的投资管理,结算审核、决算编制,配合审计部门完成结算、决

算审计; 4. 委托人及政府相关部门要求办理的与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关的其他事务。

三、服务时间

1. 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预算提交时间: 接到施工图纸及相关资料齐全后 20 天内提交;
2. 造价控制形象进度表提交时间: 在委托人与施工承包人签订施工合同后 20 天内提交;
3. 施工过程的计量计价复核意见提交时间: 自接到相关资料齐全后 30 天内提交;
4. 委托人有权调整以上时间, 咨询人应无条件接受。

四、合同价款及支付

1. 本项目合同价暂定为: 386.419200 万元, (大写) 叁佰捌拾陆万肆仟壹佰玖拾贰 元。

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是咨询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完成所有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含合理成本、税金及利润等一切费用), 已包括为实施和完成合同工作所需的人员工资、社会福利、各种津贴、技术服务费、驻场服务费、现场费用(包括办公及生活设施、设备、通讯费用)、仪器设备的使用、管理费、保险、利润和税金、不可预见费、全部基础资料和后续服务费用等全部费用, 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

2、计价方式

以概算批复的工程费用为基准, 按照关于印发《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收费市场参考价格》的通知(深价协〔2019〕013号)取费标准中全过程造价控制扣减投资估算的编制或审核及工程概算的编制或审核的收费标准计取后, 按咨询人下浮率下浮后作为最终合同价格。

3、结算方式

结算时以政府投资评审中心的评审结果或相关政府审计部门审计结论作为双方结算依据。以项目决算审计后的建安费为基准, 按照《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收费市场参考价格》的通知(深价协〔2019〕013号)取费标准中全过程造价控制项扣减投资估算的编制或审核及工程概算的编制或审核的收费标准计取后, 按咨询人下浮率下浮后作为最终结算金额。咨询人必须无条件接受政府投资评审中心的评审结果或相关政府审计部门审计结论。如委托人有超付造价咨询费, 咨询人将无条件的向委托人退还超付部分的费用。

4、支付方式

- (1) 预付款: 合同签订且资金到达监管账户后 10 天内, 按其比例支付至合同暂定价的

委托人: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咨询人: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或	或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经办人:	经办人: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南路 3097 号 洪涛大厦 12 楼 (盖章)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香年广场【北区】 主楼 C 座 803 (盖章)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深圳市喜年支行
	账号: 4000032409200058420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4、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代建）/深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福田大队 -梅林、香蜜湖交警中队综合楼建设工程履约“良好”

福田区政府投资项目履约评价共享平台

[主页](#)
[项目信息管理](#)
[评价审核](#)
[评价通报](#)

当前用户: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承包商), 杨燕 (192275585) ▾

福田区建设工程承包商 (造价咨询) 全过程履约评分标准表 返回 打印

福田区建设工程承包商 (造价咨询) 全过程履约评分标准表						
项目名称	梅林、香蜜湖交警中队综合楼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福田大队		
合同名称	梅林、香蜜湖交警中队综合楼建设工程 (造价咨询) (造价咨询)		发包人/承包人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评分主体	合同		评分形式	季度履约评价		
评分年度/季度	2021/2		评分时间	2021-06-19 15:02:02		
总得分	85.00		评分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序号	分项内容	满分	评价指标		量化分值	得分
一	机构人员配备	7				
1	项目负责人	3	配备有固定的项目负责人,且项目负责人具有高度责任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 <input type="checkbox"/> 不固定、无责任心、组织协调能力差、专业的业务水平差扣 分 (扣分规则: 每项扣1.5分);		3	3
2	专业配置	2	配备人员的专业满足合同或招标文件要求且各专业人员稳定 <input type="checkbox"/> 接到任务委托书或中标通知书后3天内未将项目负责人、编制人员联系表及分工书报项目部的扣 2 分、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经理到岗时间少于 2 天、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经理到岗时间少于 2 天、		2	2

导航

- 机构人员配
- 履约质量
- 履约时限
- 配合与服务

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 (全过程造价咨询)



工程名称: 梅林、香蜜湖交警中队综合楼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下梅林一街 10 号

委托单位: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咨询单位: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0 年 月

1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二路 19 号劲嘉科技大厦 2 楼

联 系 人: 邓工

联系电话: 18038189762

邮箱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二路 19 号劲嘉科技大厦 2 楼

咨询人(全称):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香年广场[北区]主楼(C座)803

联 系 人: 贺鹏

联系电话: 0755-86612306

传 真: 0755-33336181

邮政编码: 518000

邮箱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香年广场[北区]主楼(C座)80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造价咨询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并达成协议如下:

一、委托人委托咨询人为以下工程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项目名称: 梅林、香蜜湖交警中队综合楼建设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下梅林一街10号

工程规模及内容: 项目投资匡算为16300万元,项目建设用地面积为4278.82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19667平方米,其中地上部分为10772平方米,地下部分为8895平方米。建设内容为:(1)建筑工程部分,包括土建工程、装修工程;(2)安装工程,包括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热水工程、消防工程、暖通工程、电梯工程、厨房工程、排污工程、洗衣服设备;(3)室外工程,包括室外绿化、硬化路面、运动场、围墙、大门、场区路灯、室外管网等。

资金来源:该项目为100%政府投资项目,委托人受深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福田大队委托承接项目代建工作并开设项目资金监管账户,深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福田大队将资金按项目进度划拨到代建项目资金监管账户后,由委托人负责项目资金拨付和管理工作。

二、咨询服务范围包括以下内容:

1、依据初步设计图纸计算工程量和参考相关文件,出具概算书。

2、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咨询服务工作,具体造价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编制工程预算;

(2)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并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

(3)提供工程量计算书;

(4)提供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包括暂定价格)清单;

(5)提供主要设备清单及单价;

(6)提供主要材料及设备的询价报告;

(7)根据审定标底调整并生成标底文件 (BDS);

(8)复核中标候选人的商务标, 并提出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

(9)协助招标人完成施工招标并签订施工合同;

(10)在施工过程中编制造价控制形象进度表;

(11)及时审核工程变更或签证费用, 并协助向相关造价及审计部门报备;

(12)根据招标人安排到工地现场, 参与解决工程造价有关事宜;

(13)初步审核工程竣工结算资料, 完成结算编制 (或审核) 协助委托人完成结算审计;

(14)全过程成本控制, 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招标人汇报任何可能影响造价的事项, 提出相关改善建议;

3、工程竣工决算编制: 依据工程结算审定成果文件和财务资料编制竣工决算报告。

三、咨询酬金:

造价咨询费计取及结算价应根据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及《深价协【2017】14号)规定的方法计取, 浮动幅度以中标价下浮率为准。本项目造价咨询暂以投资估算 16300 万元为计费基数, 具体计算如下:

概算编制咨询费=100×2‰+400×1.8‰+500×1.6‰+4000×1.3‰+5000×1.2‰+6300×1.1‰=19.85 万元;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八、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陆份，咨询人执陆份。

以下无正文。



委托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庄葵

委托代理人：



咨询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加鹏

委托代理人：

合同签订地点：

合同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十、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1	项目总负责人	戴益明	高级工程师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国家级	33009396	市政公用工程
2	勘察设计管理工程师	冯健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国家级	20083301171	建筑
3	项目管理工程师	陈龙飞	高级工程师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国家级	33008947	市政公用工程
4	项目管理工程师	王兴	高级工程师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国家级	33024334	市政公用工程
5	项目管理工程师	雷锡良	高级工程师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国家级	33013569	市政公用工程、 机电安装工程
6	造价管理工程师	孙杭棋	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国家级	建 [造]11193300 019215、建 [造]14223300 013411	土木建筑工程、 安装工程
7	安全工程师	毋禹普	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国家级	202310046440 00002087	建筑施工安全
8	资料管理工程师	蒋青青	工程师	湖北省资料员证	省级	042211140000 5000369	资料
9	总监理工程师 1	贾昶	高级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国家级	44021544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10	总监理工程师 2	雷育林	高级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国家级	44018549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11	专业监理工程师	陈勇	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国家级	44022705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12	专业监理工程师	林铭明	工程师	深圳市监理工程师	市级	B20220881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13	专业监理工程师	王岸青	工程师	深圳市监理工程师	市级	B20230820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14	专业监理工程师	王集涛	高级工程师	广东省监理工程师	省级	B18060871	房屋建筑工程 机电安装工程

15	安全监理工程师	吴皓	工程师	广东省安全员	省级	A14040063	市政公用工程
16	监理员	罗钊华	无	广东省监理员	省级	C20100149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17	监理员	滕明海	无	广东省监理员	省级	C23050193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18	资料员	杨杰	无	广东省监理员	省级	C23110588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19	造价负责人	贺鹏	高级	注册造价工程师	国家级	建[造]1111 4400027604	土建
20	造价土建专业 负责人	王鹏	高级	注册造价工程师	国家级	建[造]1116 4400002667	土建
21	造价安装专业负 责人	贺云飞	高级	注册造价工程师	国家级	建[造]1423 4400024809	安装
22	造价技术人员	杨俊	高级	注册造价工程师	国家级	建[造]1119 4400024347	土建
23	造价技术人员	杨国利	高级	注册造价工程师	国家级	建[造]1115 4400027949	土建
24	造价技术人员	曾剑华	中级	注册造价工程师	国家级	建[造]1123 4400026043	土建
25	造价技术人员	钟怡婷	中级	注册造价工程师	国家级	建[造]1122 4400016291	土建
26	造价技术人员	向银绒	中级	注册造价工程师	省级	建[造]2424 4400016463	安装
27	造价技术人员	华彦博	初级	注册造价工程师	省级	建[造]2425 4400019263	安装

注: 投标人按上述格式填报项目信息, 并随表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1、项目总负责人-戴益明



(身份证)



(本科毕业证)

浙江省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 戴益明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0年04月08日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
取得资格时间: 2018年12月28日
评委会名称: 杭州市工程技术人员高级工程师职务任
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 330821198004083439
证书编号: G3300301839
查 询: 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fwf.gov.cn)
在线验证码: V3PBYGWY



发证时间: 2019年03月01日



(职称证) (高级工程师)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2月11日
- 2026年06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名: 戴益明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0年04月08日

注册编号: 33009396

注册执业单位: 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7年09月10日

注册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个人签名:

戴益明

签名日期:

戴益明

2025.12.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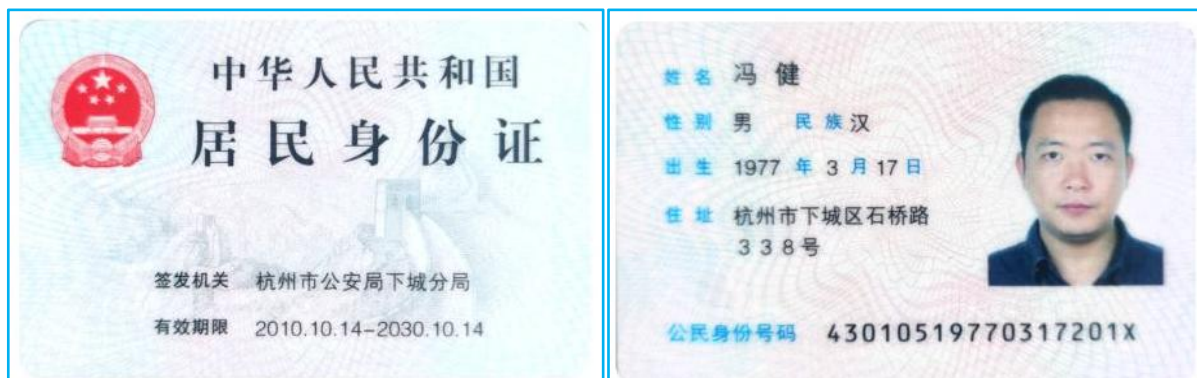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2024年08月01日

(注册监理工程师证、注册专业含市政公用工程)



(执业资格证)

2、勘察设计管理工程师-冯健



(身份证)



(本科毕业证)

浙江省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名: 冯健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7年03月17日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管理
取得资格时间: 2022年11月10日



评委会名称: 杭州市建设工程技术人员高级工程师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 43010519770317201X

证书编号: G3300372798

查询: 浙江政务服务网 (www.zjzfwf.gov.cn)

在线验证码: BHTF2GBL



发证时间: 2023年01月18日



(职称证) (高级工程师) (建筑工程管理)

使用有效期: 2024年12月11日
-2025年06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
规定, 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 准
予注册 (注册期内有效)。

姓 名: 冯健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7年03月17日
注册编号: 20083301171
聘用单位: 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4年06月19日-2026年06月1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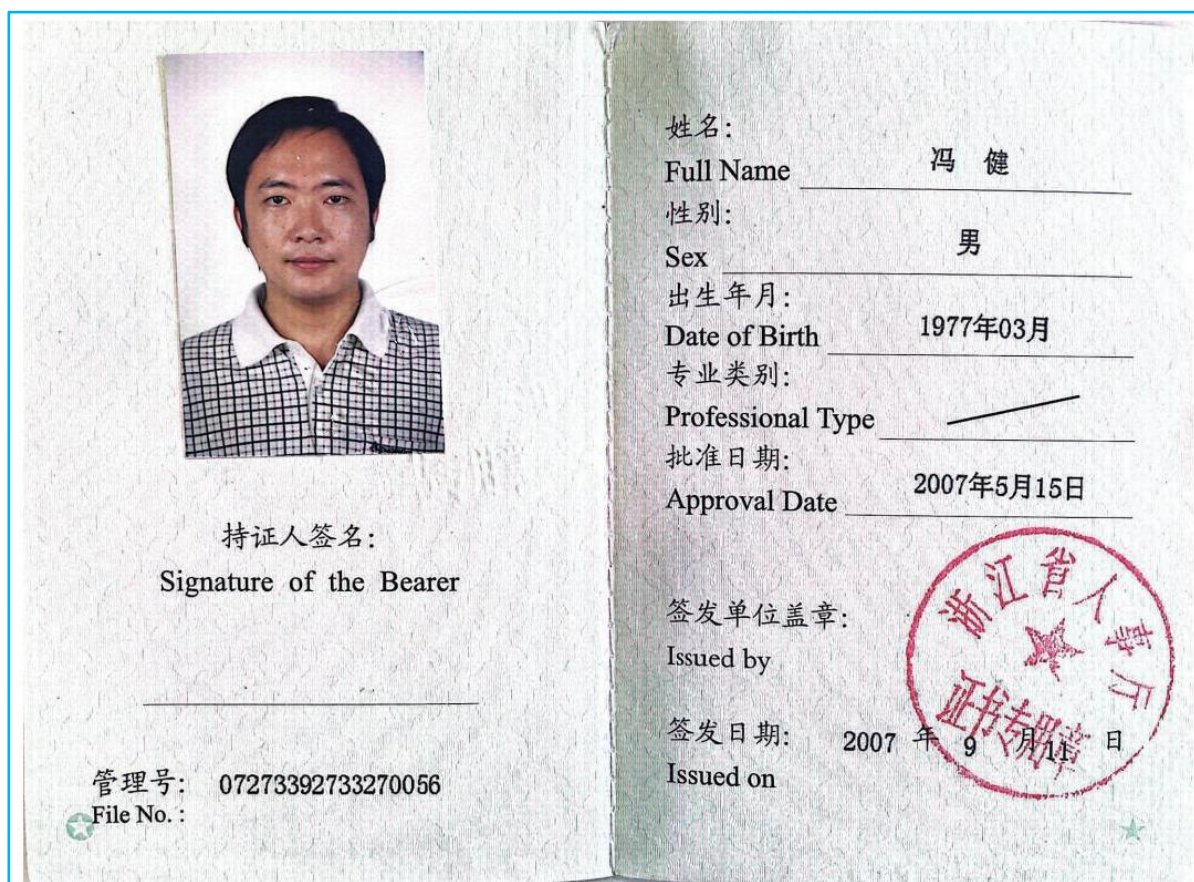

主任 



冯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4.12.11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19日

(一级注册建筑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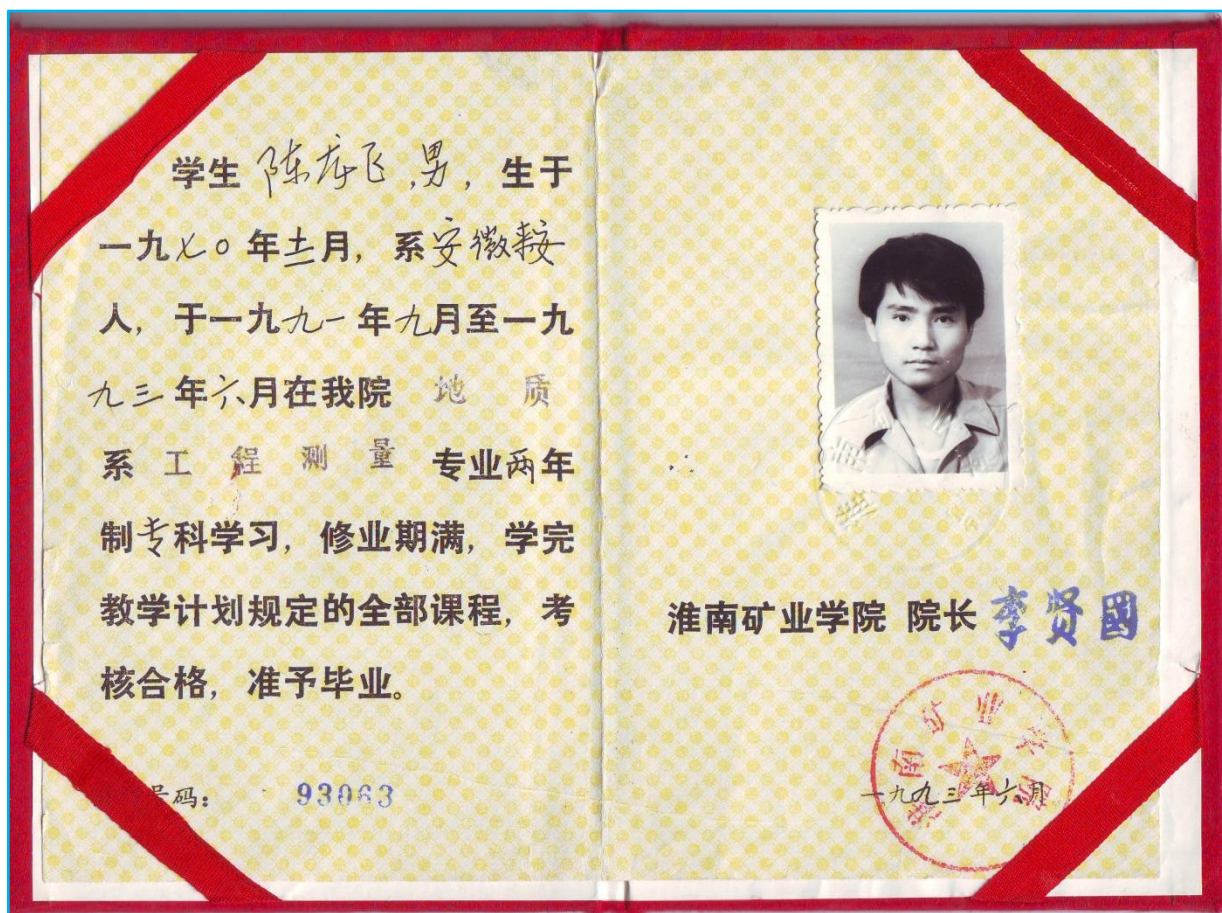


(执业资格证书)

3、项目管理工程师-陈龙飞



(身份证)



(毕业证)



(高级工程师) (工程监理专业)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1月11日
- 2026年05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名: 陈龙飞

性别: 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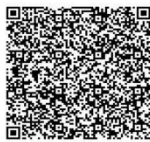
出生日期: 1970年12月06日

注册编号: 33008947

注册执业单位: 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6年11月14日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通信工程



陈龙飞

个人签名: 陈龙飞

签名日期: 2025.11.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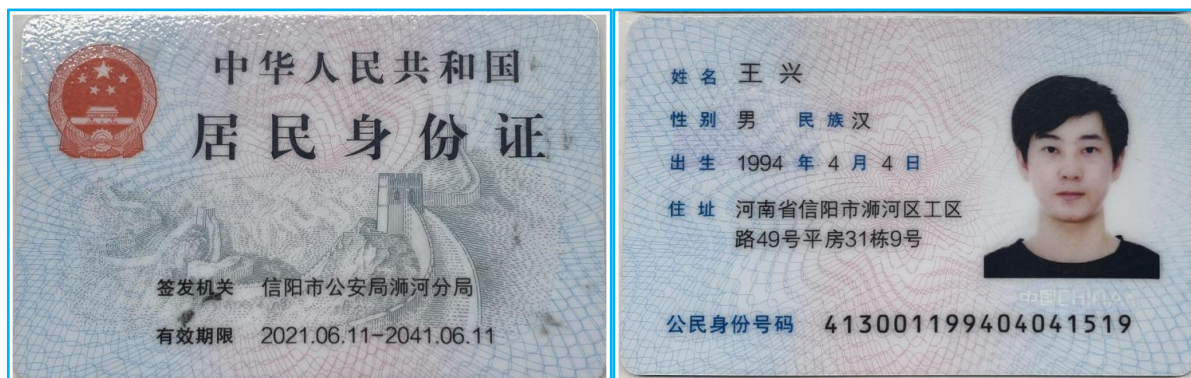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2023年09月06日

(注册监理工程师证、注册专业含市政公用工程)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

4、项目管理工程师-王兴



(身份证)



(毕业证)

浙江省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名: 王兴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4年04月04日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管理
取得资格时间: 2025年11月11日



评委会名称: 杭州市建设工程技术人员高级工程师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 413001199404041519

证书编号: G3300437940

查询: 浙江政务服务网 (www.zjzfw.gov.cn)

在线验证码: KVR8W6T6



发证时间: 2026年01月13日



(职称证) (高级工程师) (建筑工程管理专业)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4月03日
- 2026年09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名: 王兴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4年04月04日

注册编号: 33024334

注册执业单位: 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7年08月19日

注册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4.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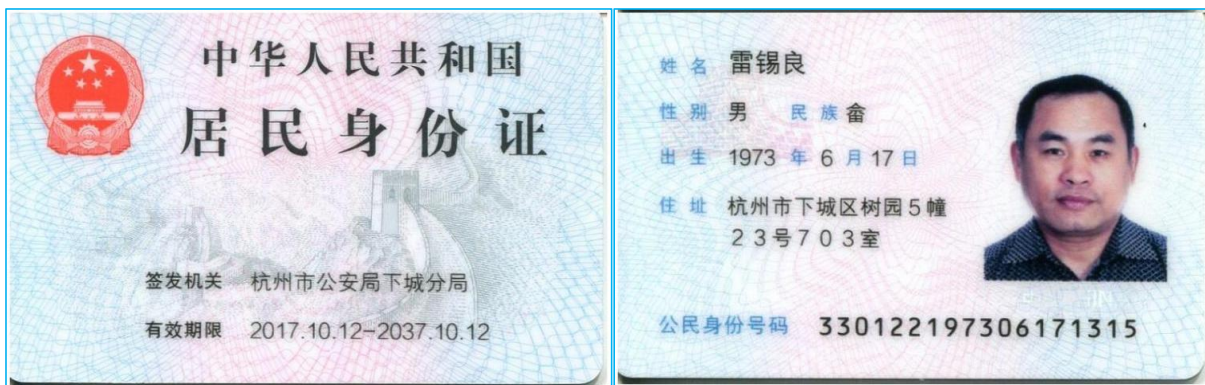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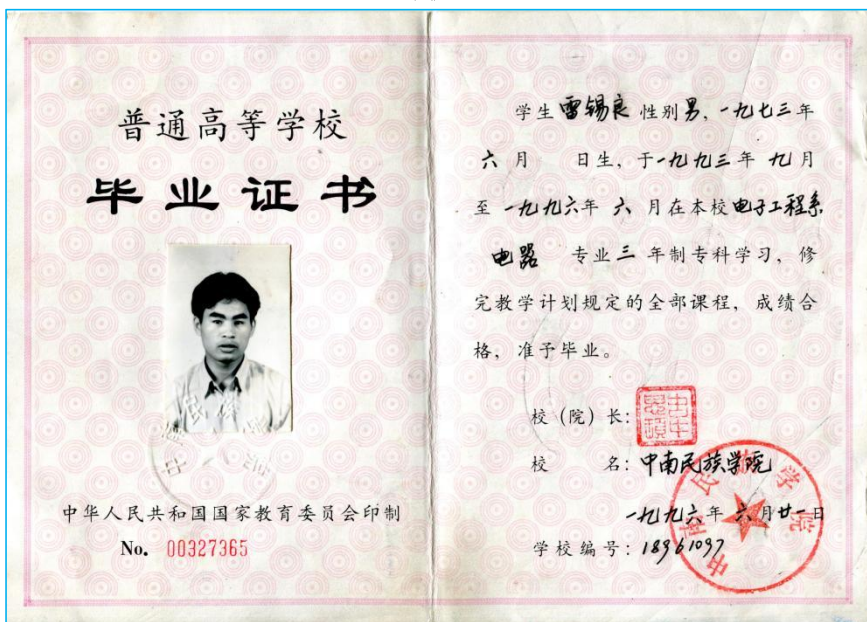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25日

(注册监理工程师证、注册专业含市政公用工程)

5、项目管理工程师-雷锡良



(身份证)



(毕业证)

浙江省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名: 雷锡良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3年06月17日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管理
取得资格时间: 2021年10月20日



评委会名称: 杭州市建设工程技术人员高级工程师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 330122197306171315
证书编号: G3300344948
查询: 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fw.gov.cn)
在线验证码: VPPCUIY0X



发证时间: 2021年12月03日

(职称证) (高级工程师) (建筑工程管理专业)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1月25日
- 2026年05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名: 雷锡良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3年06月17日

注册编号: 33013569

注册执业单位: 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8年03月31日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机电安装工程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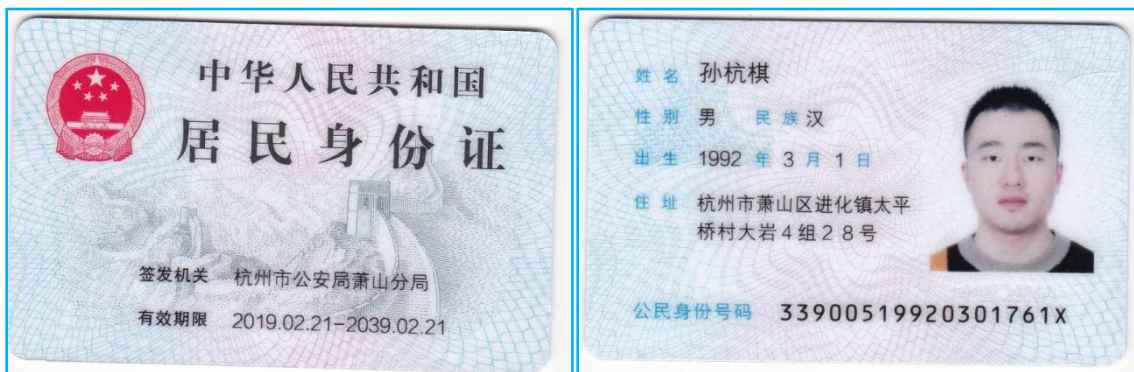
2025.11.25



发证日期: 2025年02月20日

(注册监理工程师证、注册专业含市政公用工程、机电安装工程)

6、造价管理工程师-孙杭棋



(身份证)



(毕业证)

杭州市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名: 孙杭棋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2年3月1日

资格名称: 工程师

专业名称: 工程造价

评委会名称: 杭州市建设工程技术人员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 2020年12月23日

证书编号: ZC3301202104704

查询: 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fw.gov.cn)

在线验证码: ZMZAYWY



发证时间: 2021年1月28日



(职称证) (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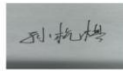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4月02日
- 2026年06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孙杭棋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92年03月01日
 专 业: 安装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4223300013411
 有 效 期: 2022年06月16日-2026年06月15日
 聘 用 单 位: 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孙杭棋*
 签名日期: 2026.4.2.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土木建筑专业)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4月02日
- 2026年07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孙杭棋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92年03月01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193300019215
有 效 期: 2023年06月11日-2027年06月10日
聘 用 单 位: 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孙杭棋

个人签名: 孙杭棋
签名日期: 2026.4.2.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安装专业)

7、安全管理工程师-毋禹普



(身份证)



(毕业证)



杭州市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名: 毋禹普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3年5月24日
 资格名称: 工程师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管理
 评委会名称: 杭州市建设工程技术人员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 2021年11月17日
 证书编号: ZC3301202118662
 查询: 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fw.gov.cn)
 在线验证码: DCXSLLPN



发证时间: 2021年12月27日

(职称证) (工程师)

190-5257



姓名 毋禹普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11081199305241574

级别 中管级

执业证号 19240008560

发证日期 2024年3月30日

本人签名 _____

职业资格
证书管理号 20231004644000002087



190-5257

注册记录

毋禹普 411081199305241574

注册类别: 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 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9年3月30日



注册记录

(注册安全工程师证)



(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



(学历证)

浙江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个人专用)



共1页, 第1页

姓名	毋禹普	社会保障号	411081199305241574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1081199305241574	性别	男		
参加社会保险基本情况											
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参保状态	参保缴费			参保缴费			参保缴费				
参保单位	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3011000010164351)										
出具证明前24个月缴费情况(2024年05月-2026年04月)											
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备注
			参保地	缴费基数(元)	个人缴费(元)	缴费状况	参保地	缴费基数(元)	个人缴费(元)	缴费状况	
2024	05	3011000010164351	拱墅区	4812	384.96	已到账	拱墅区	4812	24.06	已到账	
2024	06	3011000010164351	拱墅区	4812	384.96	已到账	拱墅区	4812	24.06	已到账	
2024	07	3011000010164351	拱墅区	4812	384.96	已到账	拱墅区	4812	24.06	已到账	
2024	08	3011000010164351	拱墅区	4812	384.96	已到账	拱墅区	4812	24.06	已到账	
2024	09	3011000010164351	拱墅区	4812	384.96	已到账	拱墅区	4812	24.06	已到账	
2024	10	3011000010164351	拱墅区	4812	384.96	已到账	拱墅区	4812	24.06	已到账	
2024	11	3011000010164351	拱墅区	4812	384.96	已到账	拱墅区	4812	24.06	已到账	
2024	12	3011000010164351	拱墅区	4812	384.96	已到账	拱墅区	4812	24.06	已到账	
2025	01	3011000010164351	拱墅区	4986	398.88	已到账	拱墅区	4986	24.93	已到账	
2025	02	3011000010164351	拱墅区	4986	398.88	已到账	拱墅区	4986	24.93	已到账	
2025	03	3011000010164351	拱墅区	4986	398.88	已到账	拱墅区	4986	24.93	已到账	
2025	04	3011000010164351	拱墅区	4986	398.88	已到账	拱墅区	4986	24.93	已到账	
2025	05	3011000010164351	拱墅区	4986	398.88	已到账	拱墅区	4986	24.93	已到账	
2025	06	3011000010164351	拱墅区	4986	398.88	已到账	拱墅区	4986	24.93	已到账	
2025	07	3011000010164351	拱墅区	4986	398.88	已到账	拱墅区	4986	24.93	已到账	
2025	08	3011000010164351	拱墅区	4986	398.88	已到账	拱墅区	4986	24.93	已到账	
2025	09	3011000010164351	拱墅区	4986	398.88	已到账	拱墅区	4986	24.93	已到账	
2025	10	3011000010164351	拱墅区	4986	398.88	已到账	拱墅区	4986	24.93	已到账	
2025	11	3011000010164351	拱墅区	4986	398.88	已到账	拱墅区	4986	24.93	已到账	
2025	12	3011000010164351	拱墅区	4986	398.88	已到账	拱墅区	4986	24.93	已到账	
2026	01	3011000010164351	拱墅区	4986	398.88	已到账	拱墅区	4986	24.93	已到账	
2026	02	3011000010164351	拱墅区	4986	398.88	已到账	拱墅区	4986	24.93	已到账	
2026	03	3011000010164351	拱墅区	4986	398.88	已到账	拱墅区	4986	24.93	已到账	
2026	04	3011000010164351	拱墅区	4986	398.88	未到账	拱墅区	4986	24.93	未到账	

备注: 1. 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 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 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 授权码: 26050512304301116797,

验证平台: <https://mapi.zjzfw.gov.cn/web/m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 本证明为打印时48个月内的参保情况, 如需打印48个月以上的, 请至人工窗口办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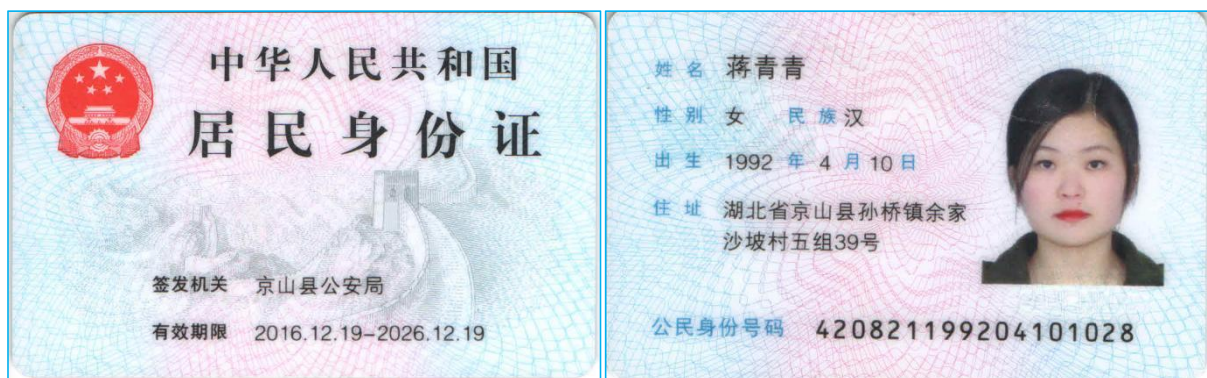
4. 本证明妥善保管, 最终解释权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所有。

打印时间: 2026年05月05日



(社保证明)

8、资料管理工程师-蒋青青



(身份证)



(本科毕业证)



(职称证) (工程师)

证书编码: 042211140000500036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蒋青青

身份证号: 420821199204101028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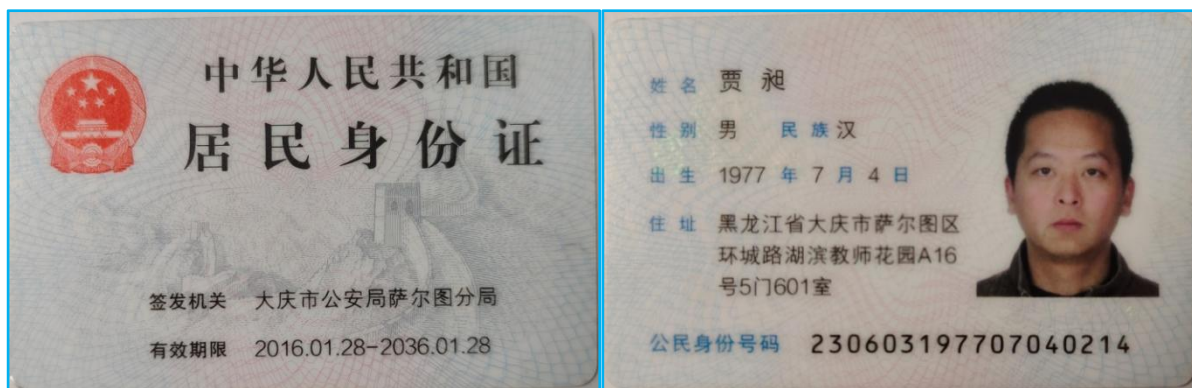
培训机构: 武汉建筑技术培训学校

发证时间: 2021年 11月 01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湖北省资料员证)

9、总监理工程师 1-贾昶



(身份证)



(本科毕业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 贾昶

身份证号: 230603197707040214



职称名称: 高级工程师

专业: 建筑管理

级别: 副高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22年05月27日

评审组织: 深圳市建筑管理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2203001072161

发证单位: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22年07月01日



查询网址: <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职称证) (高级工程师)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04日
- 2026年08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名: 贾昶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7年07月04日

注册编号: 44021544

注册执业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9年03月24日

注册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个人签名:

贾昶

签名日期:

2026.3.4



发证日期: 2026年02月27日

(注册监理工程师证、注册专业含市政公用工程)



(执业资格证)



荣誉证书: 2020 年度深圳市优秀总监理工程师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贾昶 社保电脑号: 803500861 身份证号码: 2306031977040214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601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706015	6000.0	840.0	480.0	2	12964	77.78	25.93	1	6000	30.0	6000	23.4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6015	6000.0	840.0	48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6000	23.4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6015	6000.0	840.0	48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6000	23.4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6015	6000.0	840.0	48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6000	23.4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6015	6000.0	840.0	48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6000	23.4	6000	48.0	12.0
2024	02	706015	6000.0	840.0	48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6000	23.4	6000	48.0	12.0
2024	03	706015	6000.0	840.0	48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6000	46.8	6000	48.0	12.0
2024	04	706015	6000.0	900.0	48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6000	46.8	6000	48.0	12.0
2024	05	706015	6000.0	900.0	48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6000	46.8	6000	48.0	12.0
2024	06	706015	6000.0	900.0	48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6000	46.8	6000	48.0	12.0
2024	07	706015	6000.0	900.0	48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4	08	706015	6000.0	900.0	48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4	09	706015	6000.0	900.0	48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4	10	706015	6000.0	900.0	48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4	11	706015	6000.0	900.0	48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4	12	706015	6000.0	900.0	48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01	706015	6000.0	960.0	48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02	706015	6000.0	960.0	48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03	706015	6000.0	960.0	48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04	706015	6000.0	960.0	48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05	706015	6000.0	960.0	48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06	706015	6000.0	960.0	48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07	706015	6000.0	960.0	48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08	706015	6000.0	960.0	48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09	706015	6000.0	960.0	48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10	706015	6000.0	960.0	48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11	706015	6000.0	960.0	48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12	706015	6000.0	960.0	48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6	01	706015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6	02	706015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6	03	706015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6	04	706015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60.0	6000	48.0	12.0
合计			29340.0	15360.0			3134.53	1044.95			1049.0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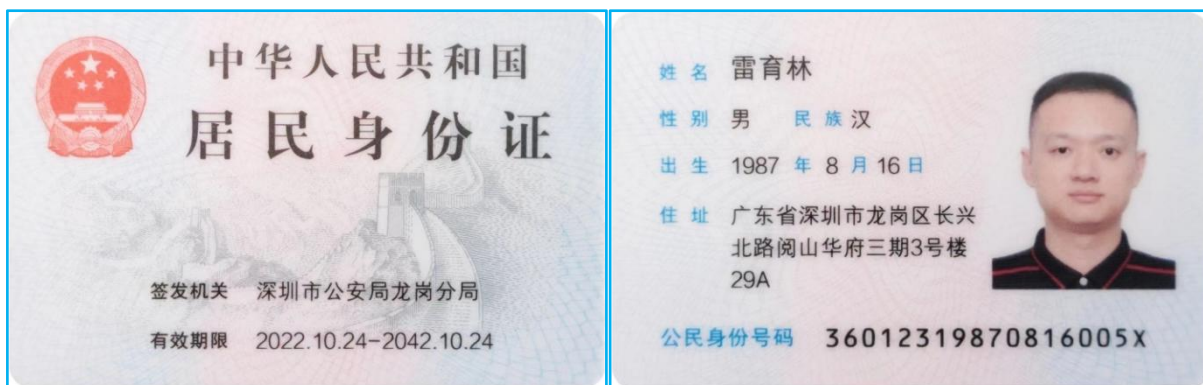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a0c7d9d32aa)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601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社保证明)

10、总监理工程师 2-雷育林



(身份证)



(本科毕业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 雷育林

身份证号: 36012319870816005X



职称名称: 高级工程师

专业: 施工管理

级别: 副高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24年5月24日

评审组织: 深圳市建筑管理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24030011901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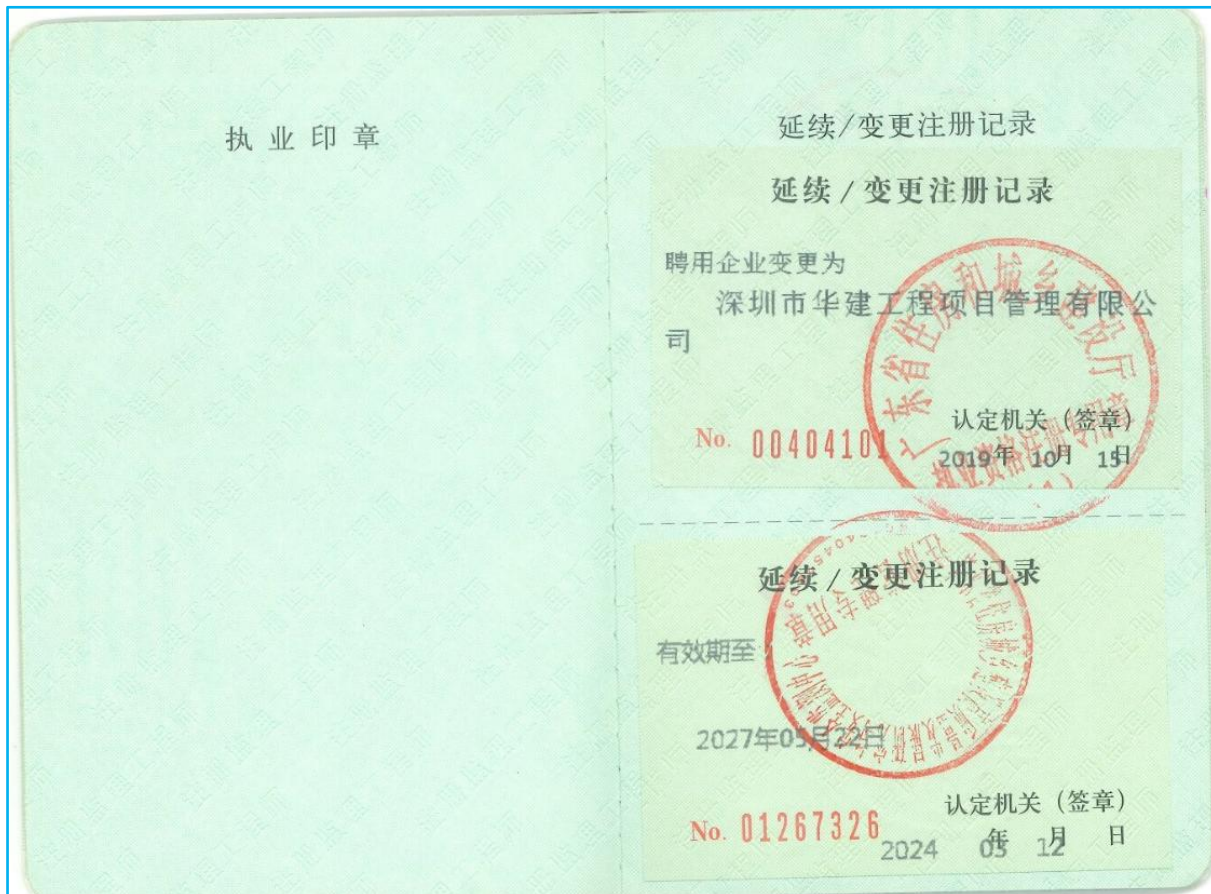
发证单位: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24年8月20日



(职称证) (高级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证、注册专业含市政公用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 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𠄎

雷育林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0123*****5X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00490318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18549

注册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有效期: 2027年05月22日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 2027年05月22日



(执业资格证)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雷育林 社保电脑号: 616472991 身份证号码: 36012319870816005X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601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706015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23.4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6015	6000.0	900.0	48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6000	23.4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6015	6000.0	900.0	48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6000	23.4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6015	6000.0	900.0	48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6000	23.4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6015	6000.0	90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23.4	6000	48.0	12.0
2024	02	706015	6000.0	90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23.4	6000	48.0	12.0
2024	03	706015	6000.0	90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46.8	6000	48.0	12.0
2024	04	706015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46.8	6000	48.0	12.0
2024	05	706015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46.8	6000	48.0	12.0
2024	06	706015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46.8	6000	48.0	12.0
2024	07	706015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4	08	706015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4	09	706015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4	10	706015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4	11	706015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4	12	706015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01	706015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02	706015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03	706015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04	706015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05	706015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06	706015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07	706015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08	706015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09	706015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10	706015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11	706015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12	706015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6	01	706015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6	02	706015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6	03	706015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6	04	706015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60.0	6000	48.0	12.0
合计			31260.0	15360.0			11123.66	4231.02			1049.02						364.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a0c7d9d108t)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601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社保证明)

11、专业监理工程师-陈勇



(身份证)



(本科毕业证)

天津市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 中级 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名: 陈勇

性别: 男

资格名称: 工程师

系列: 工程技术

专业: 市政工程-给排水与环境工程

评审机构: 天津市工程技术系列市政工程专业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 2022年12月31日

申报单位: 天津市兴盛津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呈报单位: 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身份证号: 421381199009296915

证书编号: 2022C004511

验证网站: 使用时请通过“天津市专业技术人员职称
评审信息系统”查询核验真伪



(职称证) (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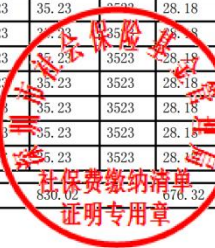


(注册监理工程师证、注册专业含市政公用工程)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陈明 社保电脑号: 643445915 身份证号码: 421381199009296915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601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706015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27.48	3523	28.18	7.05
2024	06	706015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27.48	3523	28.18	7.05
2024	07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4	08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4	09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4	10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4	11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4	12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1	70601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2	70601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3	70601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4	70601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5	70601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6	70601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7	70601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8	70601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9	70601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10	70601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11	70601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12	70601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6	01	70601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6	02	70601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6	03	70601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6	04	70601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合计			18139.02	8696.0			8244.28	3190.08			797.64		830.02	678.32		169.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a0c7da42e90)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601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社保证明)

12、专业监理工程师-林铭明



(身份证)



(本科毕业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 林铭明

身份证号: 362428199507287737



职称名称: 工程师

专业: 建筑管理

级别: 中级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25年6月22日

评审组织: 深圳市建筑管理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2503003244396

发证单位: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25年8月19日



(职称证) (工程师)

岗位类别: <u>专业监理工程师</u>	
登记专业: <u>房屋建筑工程</u>	
<u>市政公用工程</u>	
核发机构: <u>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u>	姓 名: <u>林铭明</u>
核发日期: <u>2022</u> 年 <u>9</u> 月 <u>29</u> 日	性 别: <u>男</u>
核发编号: <u>B20220881</u>	身份证号: <u>362428199507287737</u>
	学 历: <u>本科</u>
	所学专业: <u>土木工程</u>
	技术职称: <u>助理工程师</u>
	从业单位: <u>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u>

(深圳市专业监理工程师)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林铭明

社保电话号: 641549436

身份证号码: 362428199507287737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601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70601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6015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6015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6015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6015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6015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6015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60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60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60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601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601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601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601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601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601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20381.73	10578.56			3134.53	1044.95			1030.82					612.64	164.9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a0c7dc1ac6k)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601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社保证明)

13、专业监理工程师-王岸青



(身份证)



(本科毕业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 王岸青
身份证号: 441481198703262912




职称名称: 工程师
专业: 施工管理
级别: 中级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23年04月16日
评审组织: 深圳市建筑管理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2303003116503
发证单位: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23年07月05日



查询网址: <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职称证) (工程师)

岗位类别: <u>专业监理工程师</u>	
登记专业: <u>房屋建筑工程</u>	
<u>市政公用工程</u>	
姓名: <u>王岸青</u>	
性别: <u>男</u>	
身份证号: <u>441481198703262912</u>	
学历: <u>本科</u>	
所学专业: <u>土木工程</u>	
技术职称: <u>工程师</u>	
核发机构: <u>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u>	
核发日期: <u>2023</u> 年 <u>10</u> 月 <u>7</u> 日	
核发编号: <u>B20230820</u>	

(深圳市专业监理工程师)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王岸青 社保电脑号: 627319419 身份证号码: 441481198703262912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601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70601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6015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6015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6015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6015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6015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6015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60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60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60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601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601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601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601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601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601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20381.73	10578.56			3134.53	1044.95			1030.82				612.64	164.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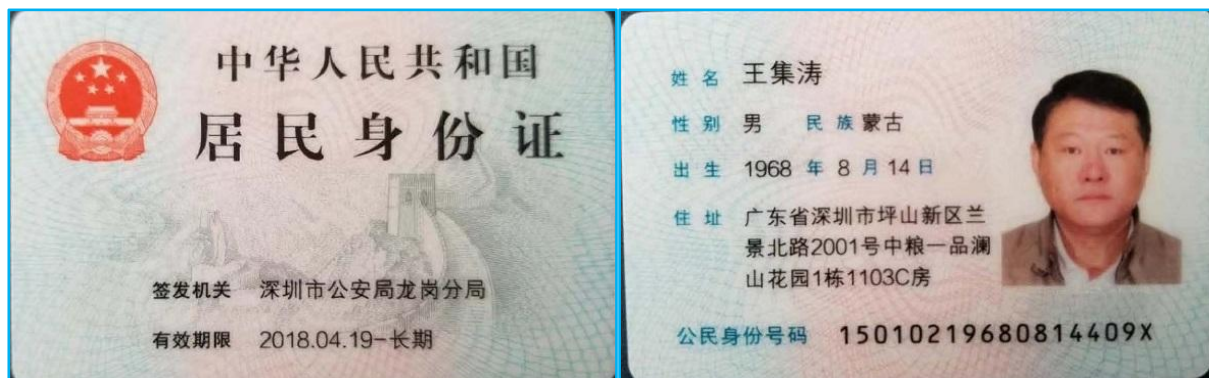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a0c7dc02e48)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601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社保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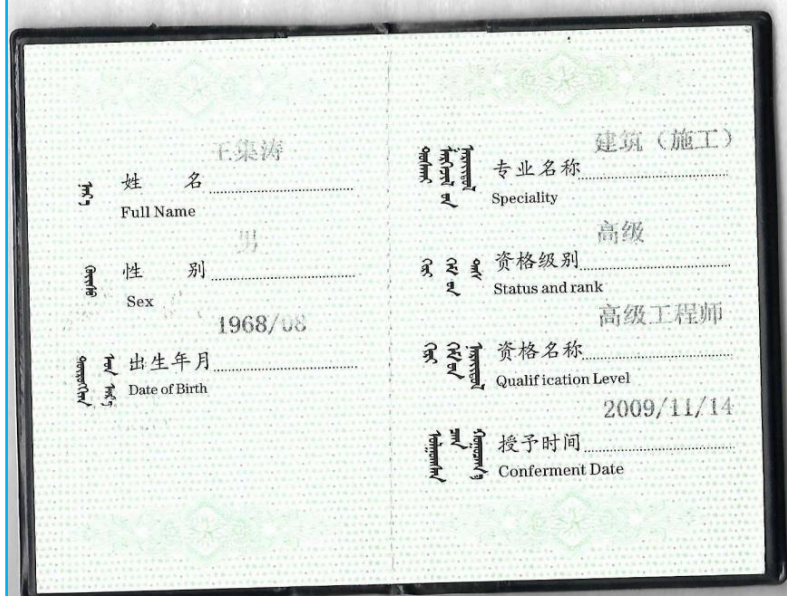
14、专业监理工程师-王集涛



(身份证)



(专科毕业证)



(职称证) (高级工程师)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王集涛

社保电话号: 641858613

身份证号码: 15010219680814409X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601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706015	4400.0	660.0	35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400	22.0	4400	17.16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6015	4400.0	660.0	352.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400	17.16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6015	4400.0	660.0	352.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400	17.16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6015	4400.0	660.0	352.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400	17.16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6015	4400.0	660.0	35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17.16	4400	35.2	8.8
2024	02	706015	4400.0	660.0	35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17.16	4400	35.2	8.8
2024	03	706015	4400.0	660.0	35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17.16	4400	35.2	8.8
2024	04	706015	4400.0	704.0	35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34.32	4400	35.2	8.8
2024	05	706015	4400.0	704.0	35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34.32	4400	35.2	8.8
2024	06	706015	4400.0	704.0	35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34.32	4400	35.2	8.8
2024	07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4	08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4	09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4	10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4	11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4	12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5	01	70601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5	02	70601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5	03	70601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5	04	70601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5	05	70601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5	06	70601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5	07	70601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5	08	70601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5	09	70601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5	10	70601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5	11	70601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5	12	70601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6	01	70601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6	02	70601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6	03	70601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6	04	70601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00	44.0	4400	35.2	8.8
合计			23743.66	11652.32			11123.66	4231.02			1041.02						274.7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7a0c7dc25b2d)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601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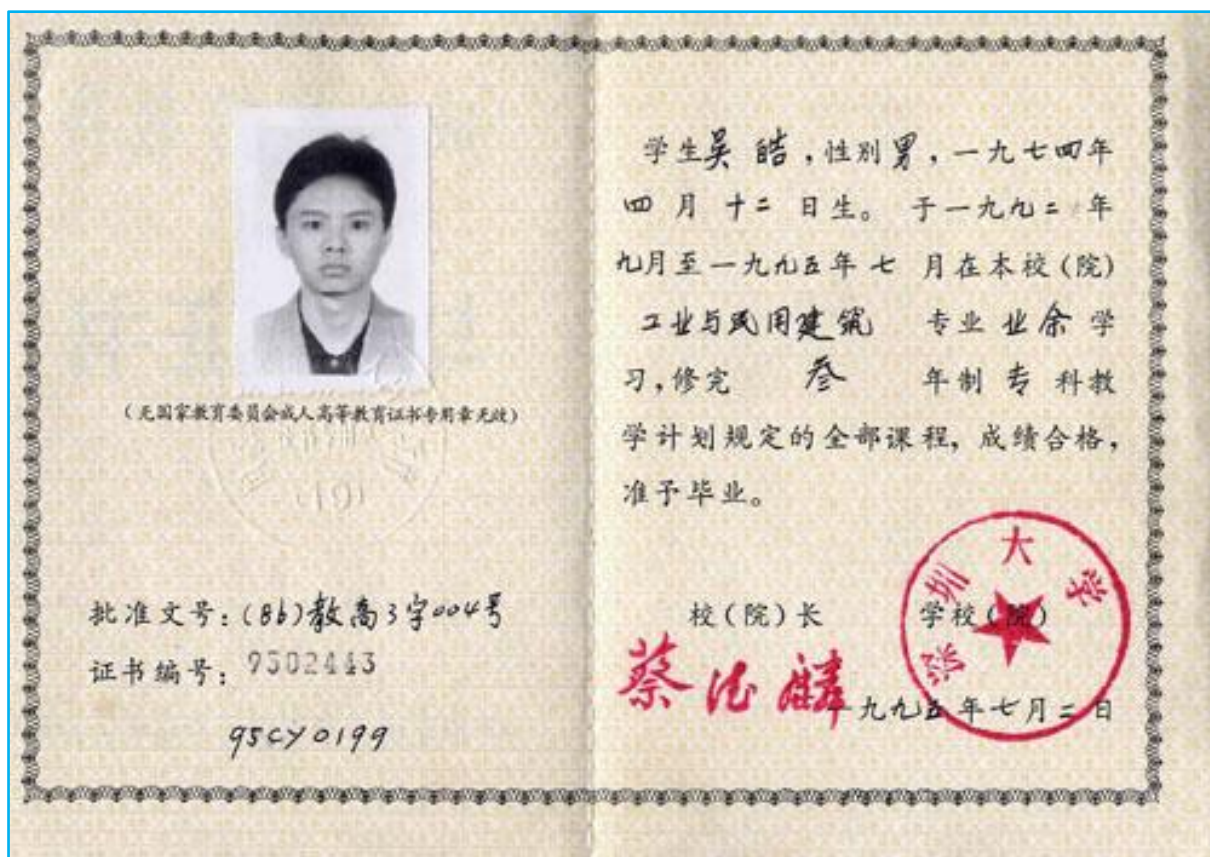


(社保证明)

15、专业监理工程师-吴皓



(身份证)



(专科毕业证)



(职称证) (工程师)



(广东省安全员证书)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吴皓 社保电脑号: 1630058 身份证号码: 440301197404127814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6015 计算单位: 元

Table with columns: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医疗保险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生育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工伤保险 (基数, 单位交),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Rows include monthly data from 2023 to 2026 and a total row.



备注:

-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a0c7dc0f5f1)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601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社保证明)

16、监理员-罗钊华



(身份证)



(专科毕业证)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姓名	罗钊华	
	性别	男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盖章)	身份证号	450881199812201972	
	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工作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C20100149	
	初次发证日期:	2020年10月9日	
换证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2026年10月8日		

(广东省监理员证书)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罗钊华 社保电脑号: 805309459 身份证号码: 450881199812201972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601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70601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6015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6015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6015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6015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6015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6015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60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60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60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601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601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601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601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601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601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20381.73	10578.56			3134.53	1044.95			1030.82				612.64	164.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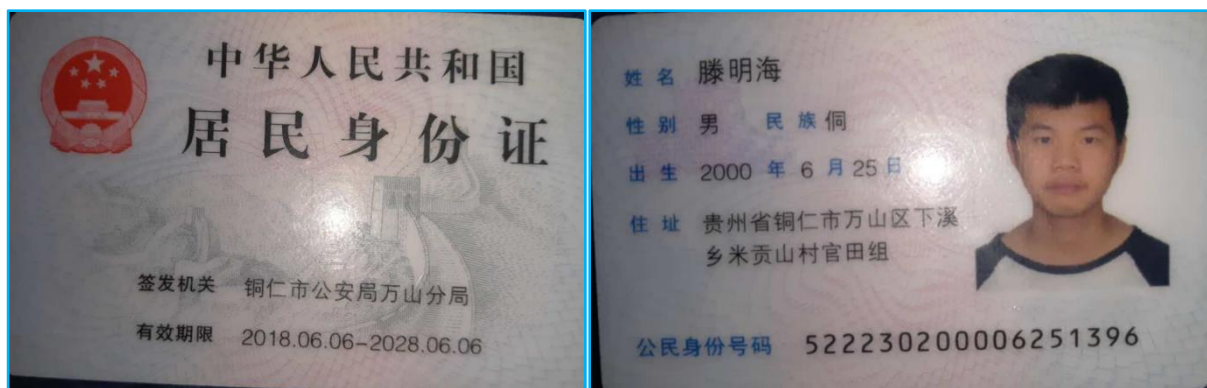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a0c7dcf464e)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601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社保证明)

17、监理员-滕明海



(身份证)



(专科毕业证)



(广东省监理员证书)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滕明海 社保电脑号: 808450970 身份证号码: 522230200006251396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601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70601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6015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6015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6015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6015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6015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6015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60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60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60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601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601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601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601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601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601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20381.73	10578.56			3134.53	1044.95			1030.82				612.64	164.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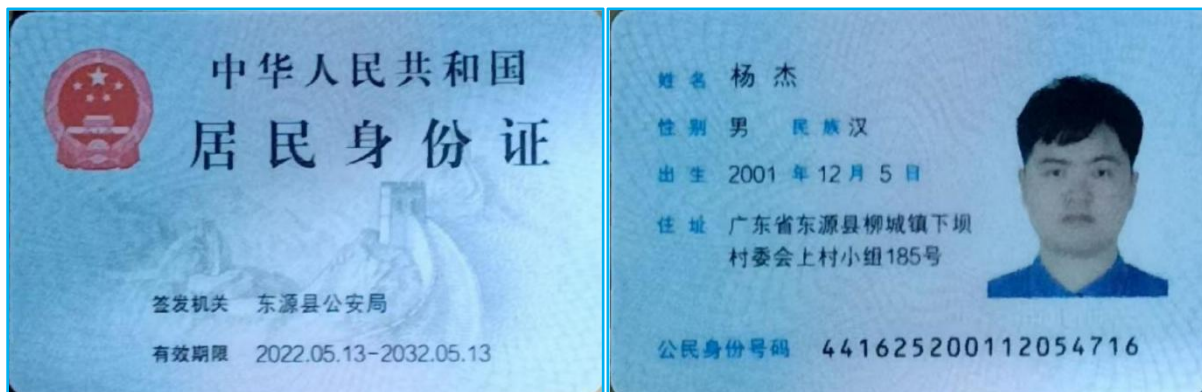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a0c7ddcfdcf)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601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社保证明)

18、资料员-杨杰



(身份证)



(专科毕业证)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姓名	杨杰	
	性别	男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盖章)	身份证号	441625200112054716	
	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工作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C23110588	
	初次发证日期:	2023 年 11 月 21 日	
	换证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2026 年 11 月 20 日	

(广东省监理员证书)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杨杰 社保电脑号: 813042881 身份证号码: 441625200112054716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601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70601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6015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6015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6015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6015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6015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6015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60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60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60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601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601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601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601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601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601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20381.73	10578.56			3134.53	1044.95			1030.82				612.64	164.9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a0c7ddd6ebk)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601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社保证明)



19、造价负责人-贺鹏



(身份证)



UNIVERSITY OF GREENWIC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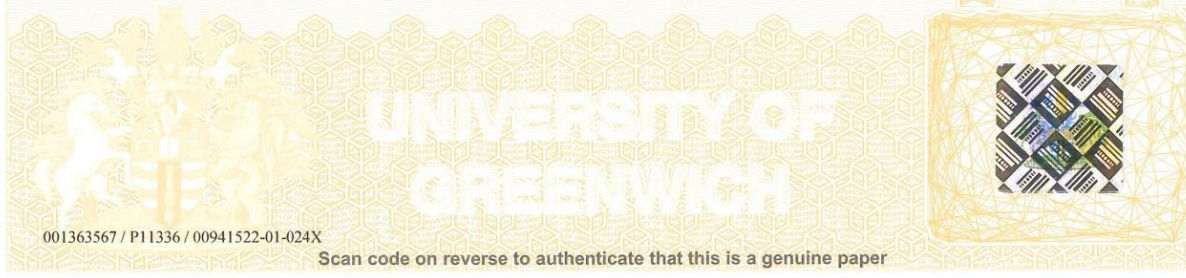
HE PENG

has been awarded the degree of
MASTER OF SCIENCE with MERIT
having followed an approved programme in
REAL ESTATE

14th July 2025

Professor Jane Harrington
Vice-Chancellor

The Rt Hon the Lord Boateng of
Akyem and Wembley
Chancellor



001363567 / P11336 / 00941522-01-024X

Scan code on reverse to authenticate that this is a genuine paper



(学历证)



(高级工程师) (工程造价专业)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09日
- 2026年06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贺鹏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78年11月26日

专 业: 土木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114400027604

有 效 期: 2024年01月01日-2027年12月31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个人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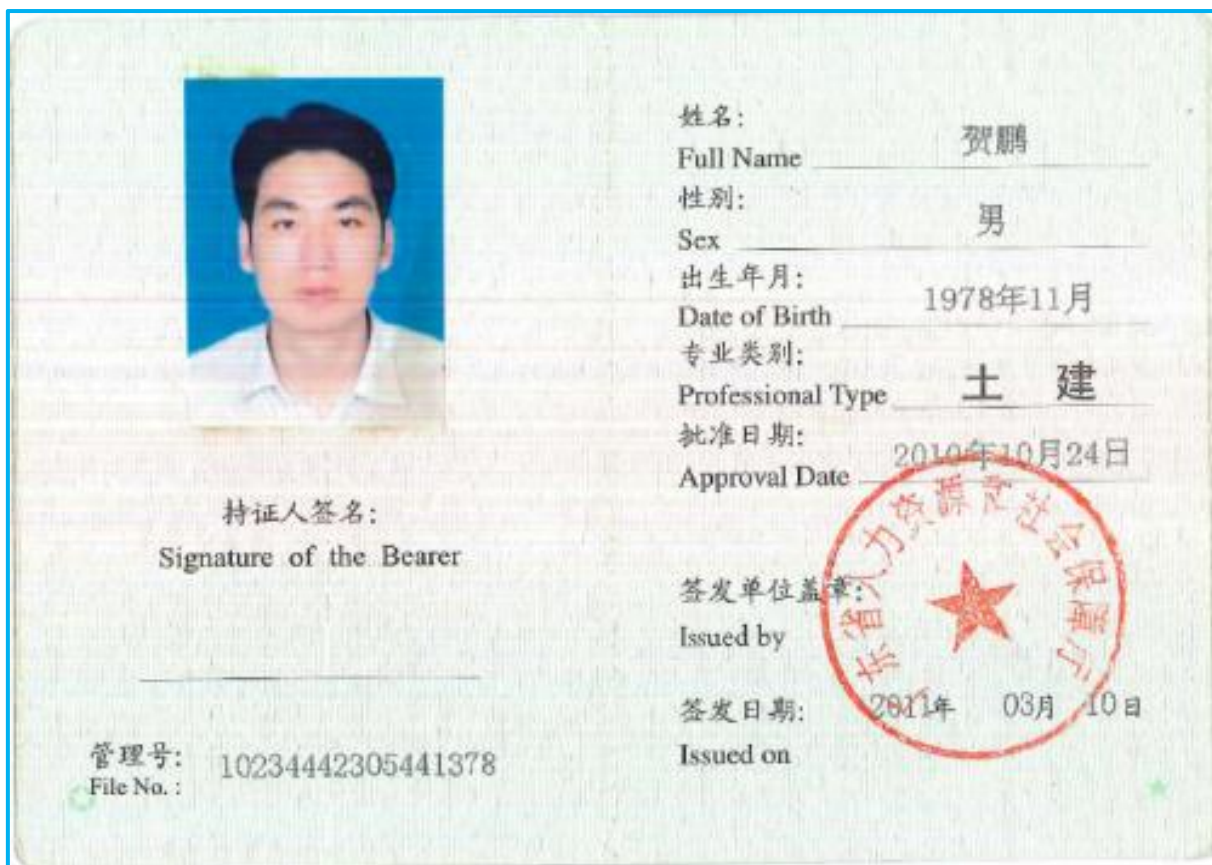
签名日期:

2026.03.09



发证日期: 2023年12月08日

(一级注册造价师 (土木工程))



(执业资格证)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贺鹏 社保电脑号: 604567803 身份证号码: 430425197811260377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单位编号: 6002168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002168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2	6002168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3	6002168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4	6002168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5	6002168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6	6002168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7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8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9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10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11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12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6	01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6	02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6	03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6	04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000	12.0	3000	24.0	6.0
合计			12699.34	5976.16			5654.28	2154.08			538.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2b77653e25)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1680 单位名称: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社保证明)

20、造价土建负责人-王鹏



(身份证)



(毕业证) (本科、工程管理(工程造价管理)专业)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 王鹏
身份证号: 659001198204101236



职称名称: 高级工程师
专业: 工程造价
级别: 副高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18年12月02日
评审组织: 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二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1903001019222
发证单位: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 <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高级工程师) (工程造价专业)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09日
- 2026年06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王鹏

性 别: 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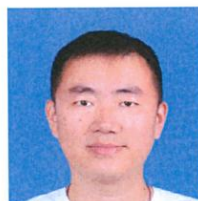
出 生 日 期: 1982年04月10日

专 业: 土木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164400002667

有 效 期: 2025年01月01日-2028年12月31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个人签名:

王鹏

签名日期:

2026.03.09



发证日期: 2024年12月09日

(一级注册造价师 (土木工程))



(执业资格证)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王鹏 社保电脑号: 612135956 身份证号码: 659001198204101236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单位编号: 6002168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002168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2168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2168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2168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2168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2168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4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000	12.00	3000	24.00	6.00
合计			12699.34	5976.16			5654.28	2154.08			538.6		161.92	323.84			80.9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2b77655a47)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1680 单位名称: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社保证明)

21、造价安装专业负责人-贺云飞



(身份证)



(毕业证) (本科、电气技术专业)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 贺云飞

身份证号: 430424197506108014



职称名称: 高级工程师

专业: 工程造价

级别: 副高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25年6月29日

评审组织: 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2503001273195

发证单位: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25年10月29日



(高级工程师) (工程造价专业)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09日
- 2026年06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贺云飞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75年06月10日

专 业: 安装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4234400024809

有 效 期: 2023年08月16日-2027年08月15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贺云飞

个人签名: 贺云飞
签名日期: 2026.03.09



发证日期: 2023年08月01日

(一级注册造价师 (安装工程))


证章已领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造价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st Engineer.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Personnel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Constru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0075514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05234442304443719

姓名: 贺云飞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年月: 1975年06月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类别: 安 装
Professional Type _____

批准日期: 2005年10月16日
Approval Date _____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06年01月10日
Issued on



(执业资格证)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贺云飞 社保电脑号: 2282046 身份证号码: 430424197506108014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单位编号: 6002168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002168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2168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2168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2168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2168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2168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4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000	12.00	3000	24.00	6.00
合计			12699.34	5976.16			5654.28	2154.08			538.6		161.92	323.84			80.9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7b2b77657fcv)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1680 单位名称: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社保证明)

22、造价技术人员-杨俊



(身份证)



(毕业证) (本科、工程管理专业)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 杨俊
身份证号: 522630198912280211



职称名称: 高级工程师
专业: 工程造价
级别: 副高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23年04月22日
评审组织: 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2303001129999
发证单位: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23年07月13日



查询网址: <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高级工程师) (工程造价专业)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09日
- 2026年06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杨俊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89年12月28日	
专 业:	土木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194400024347	
有 效 期:	2023年08月21日-2027年08月20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个人签名:

杨俊

签名日期:

2026.3.9



发证日期: 2023年08月14日

(一级注册造价师 (土木工程))



(执业资格证)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杨俊 社保电脑号: 635927606 身份证号码: 522630198912280211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单位编号: 6002168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002168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2168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2168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2168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2168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2168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4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000	12.00	3000	24.00	6.00
合计			12699.34	5976.16			5654.28	2154.08			538.6		161.92	323.84			80.9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7b2b7765946w)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1680 单位名称: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社保证明)

23、造价技术人员-杨国利



(身份证)



(毕业证) (本科、水工结构工程专业)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 杨国利
身份证号: 410781198209242668



职称名称: 高级工程师
专业: 工程造价
级别: 副高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22年05月13日
评审组织: 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2203001070859
发证单位: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22年06月29日



查询网址: <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高级工程师) (工程造价专业)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09日
- 2026年06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杨国利

性 别: 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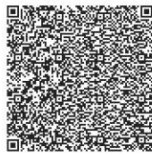
出 生 日 期: 1982年09月24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154400027949

有 效 期: 2024年01月01日-2027年12月31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杨国利

个人签名: 杨国利

签名日期: 2026.3.9



发证日期: 2023年12月11日

(一级注册造价师(土木建筑工程))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造价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s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ZT00136518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杨国利

杨国利

姓名:

Full Name

女

性别:

Sex

1982.09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土 建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14.10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on

2015

5

11

日

管理号:
证书编号:

201402341023000000231 410624

ZT00136518

(执业资格证)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杨国利 社保电脑号: 804420133 身份证号码: 410781198209242668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单位编号: 6002168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002168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2168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2168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2168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2168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2168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4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000	12.00	3000	24.00	6.00
合计			12699.34	5976.16			5654.28	2154.08			538.6		161.92	323.84		80.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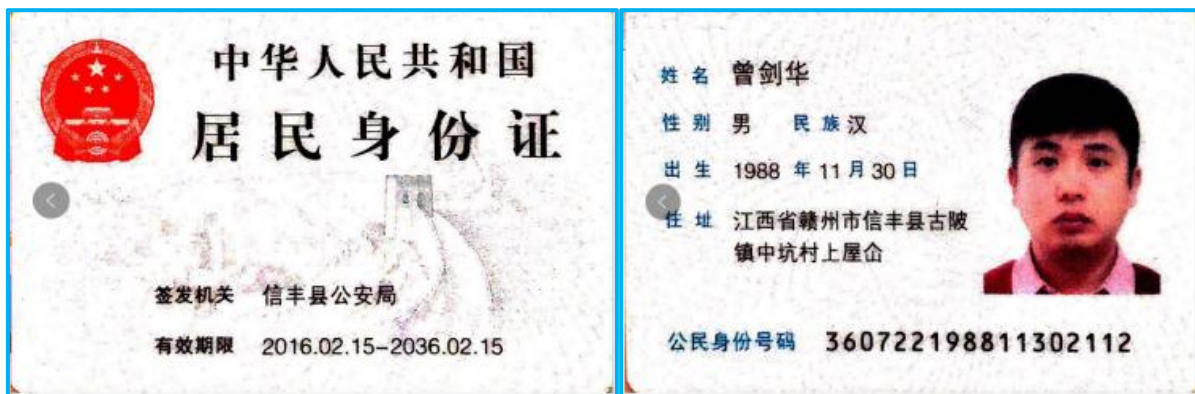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2b77659dd9)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1680 单位名称: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社保证明)

24、造价技术人员-曾剑华



(身份证)



(毕业证) (本科、工程造价(金融学)专业)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09日
- 2026年06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曾剑华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88年11月30日

专 业: 土木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34400026043

有 效 期: 2023年10月16日-2027年10月15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曾剑华

个人签名: 曾剑华

签名日期: 2026.03.09



发证日期: 2023年10月09日

(一级注册造价师 (土木工程))



(执业资格证)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曾剑华 社保电脑号: 636571981 身份证号码: 360722198811302112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单位编号: 6002168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002168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2168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2168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2168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2168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2168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21680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21680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21680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21680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21680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0021680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60021680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60021680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60021680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4	60021680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000	12.00	3000	24.00	6.00
合计			11952.32	5976.16			5654.28	2154.08			538.6		161.92	323.84		80.9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7b2b776720e5)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1680
单位名称: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社保证明)

25、造价技术人员-钟怡婷



(身份证)



(毕业证) (本科、工程管理专业)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09日
- 2026年06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钟怡婷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90年05月25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24400016291

有 效 期: 2022年07月27日-2026年07月26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03.09.



(一级注册造价师(土木建筑工程))



(执业资格证)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钟怡婷 社保电脑号: 613952421 身份证号码: 441622199005254662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单位编号: 6002168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002168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2	6002168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3	6002168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4	6002168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5	6002168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6	6002168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7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8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9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10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11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12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6	01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6	02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6	03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6	04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合计			12699.34	5976.16			5654.28	2154.08			538.6		225.44	450.88		11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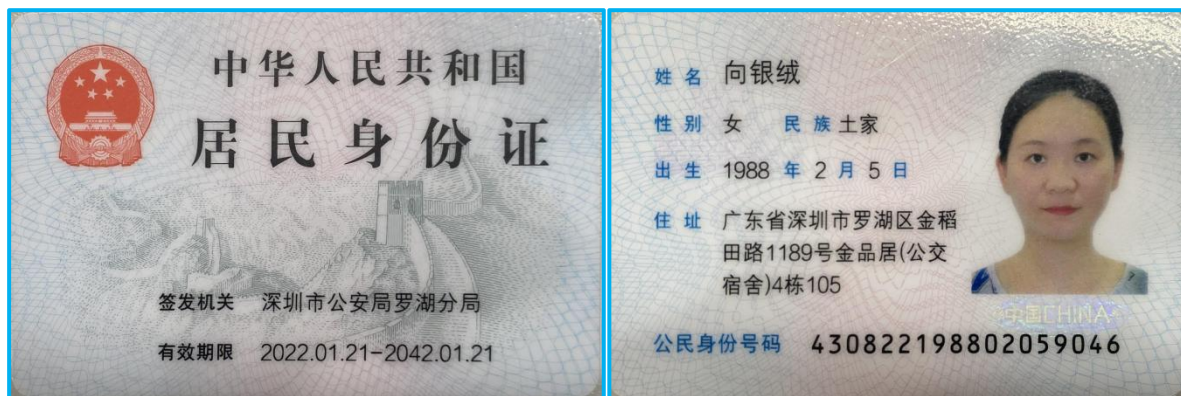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2b77673dbu)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1680 单位名称: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社保证明)

26、造价技术人员-向银绒



(身份证)



(毕业证) (本科、经济信息管理专业)



(工程师) (工程造价专业)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1月
28日-2026年05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of Class 2 Cost Engineer

姓名: 向银绒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8年02月05日

专业: 安装工程

证书编号: 建[造]24244400016463

有效期: 2024年08月09日-2028年08月08日

聘用单位: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向银绒

个人签名: 向银绒

签名日期: 2025.11.28



发证日期: 2024年08月09日

(二级注册造价师(安装工程))

二级造价工程师

本证书由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广东省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二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姓名: 向银绒

证件号码: 430822198802059046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88年02月

专业: 安装工程

批准日期: 2024年06月16日

管理号: 2024985446339851440201002340

(执业资格证)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向银斌 社保电脑号: 632963116 身份证号码: 430822198802059046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单位编号: 6002168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002168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2168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2168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2168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2168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2168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4	6002168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000	12.00	3000	24.00	6.00
合计			12699.34	5976.16			5654.28	2154.08			538.6		161.92	323.84			80.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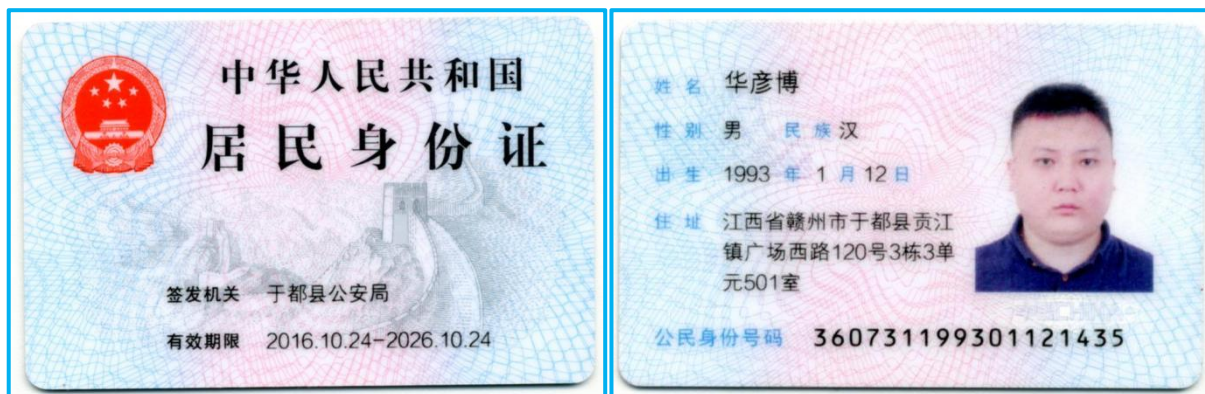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7b2b77674687)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1680
单位名称: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社保证明)

27、造价技术人员-华彦博



(身份证)



(本科毕业证)

(职称证) (高级工程师)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安装专业)



(执业资格证)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华彦博 社保电脑号: 636905515 身份证号码: 360731199301121435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单位编号: 6002168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002168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2168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2168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2168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2168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2168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21680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21680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21680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21680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21680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0021680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60021680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60021680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60021680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4	60021680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000	12.00	3000	24.00	6.00
合计			11952.32	5976.16			5654.28	2154.08			538.6		161.92	323.84			80.9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7b2b776754e2)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1680 单位名称: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社保证明)